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龙凤伟文集



金龟

尤凤伟

麦子黄熟了，这是驹子落生二十八载所经历最潦倒的麦季。

一大早，驹子便起身往集上去。农忙时节，通往镇子的大道行人稀少。驹子披一件与时令甚不相宜的黑棉袄，踽踽独行。这条路，他曾跟在伯父和公驴后面来来回回不知走了多少遍，可以说他是在这条路上度过了童年和少年。伯父脑后长长的辫子以及公驴胯下长长的阳物至今在眼前闪烁难忘。伯父死去，公驴卖掉，他就独自走这条路了。

这条道被称作官道，在乡间算得上宽阔，两旁长满树木，似两道绿堤。

这条官道是这方地面几辈人的骄傲，因乾隆皇帝巡察路过而名。说那一年此地正值大旱，乾隆帝见田地里禾稼一片枯焦，遂生怜心，降旨御膳一应用品皆不得从民间索取，只可猎取野物充饥，随行人等立刻遵旨，命人四下狩猎，然直猎至日沉西山夜幕降落仍一无所获。乾隆感叹曰：此乃兔子不屙屎之地矣。随之又降下免收税赋的御旨。想必是乾隆帝于情绪激昂时有失斟酌，御旨忽略了时间上的界定，这就叫当地人钻了空子。他们把御旨刻在碑上，立在官道之旁，告示于天下。皇恩浩荡，世世代代数百年不税不赋，直到最后一个清帝被罢黜为止。这块免税碑至今还在，面目依旧，却全然没了用处。

驹子无精打采踏着这条官道向前行走，刚刚升起的日头暖融融的。晨风里饱含着成熟麦粒的芳香。视野里除了一片片金黄的麦子，还间杂着一方一条的碧绿，那是玉米、谷子和高粱。抬头可见远处那座青黛色大山，听说山上早有土匪盘踞，土匪在山上种植鸦片，并时常下山抢劫和绑票，搅闹得四周乡人惶惶不安。驹子已好多年没上山了，他知道伐木和狩猎比给人扛活消停得多，可他胆子小，不敢冒这个险，如此，摆在面前只有劳苦筋骨这条路了。

从村子到镇上只有七、八里路光景，驹子晃晃荡荡就到了。这镇叫龙泉汤，由温泉而名。镇中热泉四布，从很远的地方便望得见镇子上空蒸汽腾腾，并可闻到刺鼻的硫磺味儿。一方水土养一方人，这龙泉汤正是得益于此种地利，才成了方圆百里最繁华的处所。大街小巷布满作坊和商号，招牌五光十色，客栈、饭铺、茶庄、成衣铺、温泉澡堂、当铺、烟馆、赌场、妓院……凡大地场有的，这里一应俱全。这里的集市也是附近最大的交易地，山货、海鲜、菜蔬、干果、粮食油料、牛马猪羊，无一短缺，从四下村子来赶集的人熙熙攘攘，尤其逢年过节，大街上如同赶山会般热闹非凡。眼下庄稼人正忙于麦收，集市清淡多了，来赶集的多是老人和女人。

驹子径直来到人市。

人市在集市的北头，两棵老柳树下的空地上。再往前就是牲口市。往日牲口市也是一处热闹地场，马嘶驴叫，猪羊合唱。今日这里清静，空空荡荡。惟有一股股畜粪味被风吹到人市上，令人厌恶。也使人记起那里往日的繁荣。

所谓人市自不是贩卖人口之地，那是黑道上的勾当。人市出卖劳力，又称工夫市。

每到农忙时节，那些无地或少地的闲散劳力便来此等人雇佣，挣几升粮食度日。驹子赶到时这里已有二十几号人“上市”。这些人驹子大多不认识，大家一律身穿黑棉袄，蹲在地上，害羞似地低着头，脊背朝天。从远处看酷似一群趴在地上的乌龟。在这一带，凡出门扛活的人哪怕在炎热的夏天也要披一件黑棉袄，谁也说不出来这规矩始于何时又作何道理，可辈辈世世这么延续下来，于是这类人便有了一种特殊的标志，如同犯人脸上打了金印一般。

驹子无言地加入“乌龟”的行列。

这是一个令人懊丧的时刻，使人不由自主地一下子联想到与其毗邻的牲口市。每当这时驹子便在心里无比愤恨地诅咒着：

“操你个先人……”

说起来，驹子的愤恨并非没来由，诅咒也情有可原。上溯三代，他家在官道两旁是首屈一指的大户。曾祖父曾捐过一顶七品顶戴，风光一生，寿终正寝；祖父以农事为本兼做生意，宋家在他手中到达鼎盛，然而到他爹这辈上，家境便开始败落了。驹子爹是个不务正业又十分晦气的人，嗜赌，却总赌不赢，愈不赢又愈不肯罢手，几年工夫一份好端端家产就踢蹬光了。驹子正于这家运忧戚之时降至人世。出生那天，正巧家中那头即将典卖的母驴下了驹儿，驹子爹大喜过望，趁兴为儿子起名驹子。两驹子可算是他这辈子最可观的收获了，可他命里又注定担不起，不久高呼头痛而死，死时尚不足三十。

他给妻儿留下的只有三间伙计屋和几亩未来得及卖掉的田地。长大成人后的驹子的记忆中没留得爹的点滴印象，他们父子血缘的惟一体现，便是驹子每每想起这个与自己有着不可等闲瓜葛的人，就生出一股愤恨，特别在他暗自悲怆之时这种愤恨便达到极至。

“操你个先人的……”

骂过第二声，心中的怨恨稍稍平息下来。这时一个粗黑汉子走到他面前，神色古怪地打量着他。他看出不像是雇主，没吭声。那汉子先开口问他是哪村的，他说宋庄。那汉子又问他叫什么，他说叫宋驹子。那汉子放肆地笑起来，笑过之后，正色问他要多少工钱。

“一升半。”驹子说。

“不行，要两升！”汉子说。

他抬头看看汉子。

“要两升。今天来的人一律要两升，不管是驴驹马驹都要两升。听清楚了没有？”汉子说。

驹子心想，昨天要了一升半，雇主嫌他活干得不好，没再留用。眼前这汉子逼他加码要两升，是何道理！

那汉子见他不声不吭，面上现出蛮相，两眼凶凶地盯着他，“谁跳槽就叫他知道好歹！”说着把一只握紧的拳头对着他的鼻尖儿，“闻闻啥味儿？”

这是一种带有浓厚当地色彩的挑衅方式，具有明显轻蔑与污辱的性质。被挑衅一方是应战还是告饶只能有两种约定俗成的回答：“屎味儿”或“铁味儿”。

“铁味儿。”驹子说，低下头去。

“知道铁味儿就中。”汉子嘿嘿笑了两声，收回拳。

驹子无限悲怆地叹了口气。他自己又何尝不想多要工钱？三升、五升，多多益善，哪怕一座金山也不愁搬不走。可他又不能不正视自己，凭这副螳螂身架，与刚才那粗黑汉子样的人摆在一起，如同小鱼串在大串上，没人会雇他，反倒给人家当了垫背。这也正是那汉子迫他就范的用心。只有在别人都被雇走之后，才会有雇主将就他。

日头渐渐升高，空场上的“乌龟”渐渐减少。那让他闻拳头的汉子亦早不知去向。

剩下的三三两两都是些与他差不多斤两的货色，他恨恨地想：今日怕找不到吃饭的地场了。

他正要张嘴再操祖宗时，一个年轻女人笑盈盈站在他面前。

“大兄弟，要多少工钱呢？”女人问。

“两升。”他鼓足勇气说。

“跟俺走吧。”

驹子一怔：这女雇主咋不讨价还价便雇定了他？怔过之后便是一阵窃喜，心想还是女人好糊弄些。

他站起来方看清楚，女东家是一个年轻俊俏的小媳妇，眉眼和善水灵，面皮粉中透红，身量细细高挑，穿一身紫绸裤褂，露在衣领上的脖梗葱白似的嫩。一看便知是大户人家的女眷。

他忽然感到两升麦要得惬意。

“哪村？”轮到他问她。

“大苇子。”她说。

离开入市，小媳妇没立即带领驹子往自己村子去，却逛起集来。日头斜照着街道，有些耀眼。她先去了肉市，割了猪肉和牛肉，让驹子提着；又去鱼市买了鱼，也让驹子提着。驹子提着这些东西口水就有流出来的意思。他不由想起昨天的雇主，那人家种着几十亩好麦，黄灿灿的一大片，却吝啬得很，萝卜丸子炸焦了当肉，几条小鱼躺在盘子里，可怜巴巴，张着眼，告饶似的。自然他也没有饶恕，只是边吃边在心里骂个不止。

今天，无论是小媳妇应下的工钱还是买来的这些东西，他都十分满意。

小媳妇买东西在集上逛个没完，后来停在一个卖王八的摊子前。那卖王八的老头似与她很熟。驹子心里称奇，莫非女东家要买王八伺候伙计不成？这种事他听也没听说过。这奇丑无比的家伙比山珍海味还珍贵，大补，能补得男人金枪不倒叫女人告饶，这一点他倒是听说过，可他既没吃过王八又没沾过女人。

小媳妇在摊前蹲下身子，看着地上的五六只大小不一的王八，久久地看着。

驹子站在后面看小媳妇，觉得她像一簇鲜艳的鸡冠花。

卖王八的老头精瘦，看这副模样会使人想到这是个弄到王八光卖不吃的主儿。老头身旁放一盆清水一把砍刀和一块砧板，驹子知道这是杀王八的家什。驹子不止一次见过杀王八的情景，他觉得比看杀猪杀羊更诱人。这不仅是一种杀戮，更是一种游戏：将一根筷子伸进王八口中，令其咬住，然后缓缓将它的脖子从肩胛里牵引出来，贴于砧板，这时一刀下去，王八身首分离。随之将其丢进盆中，这王八便没头没脑地在水中游泳，鲜血从脖口喷涌而出，瞬间便将一盆水染红……这情景使驹子激动不已。乡间缺少娱乐，除

了红白喜事，可看的便是宰杀牲畜，看杀王八更为难得。

小媳妇选中一只王八，指给老头儿，老头开了价，竟要十二块钱。驹子大吃一惊。

而小媳妇一如在人市雇他那样，不讨还价钱便把钱付给了老头儿。驹子忿然想道：谁家有这样一个女人，即使有万贯家财，早晚也扑腾光了。要是把这笔王八钱给了自己，买粮食足够吃上两三个月，那样又何必累死累活给别人拔麦？

出了镇子，日头被一块黑云遮住，田野上阴沉沉的，远处天边堆积着草垛般的云团，不明动向。小媳妇放慢脚，问身后的驹子天能不能下雨。事实上驹子对于气象的经验也很有限，他没有自己的地，用不着操心天旱地涝阴晴雨雪之类的事，这时他便抬头望望天，说没有雨。

小媳妇脸上露出欣慰。

大路两旁的麦地布满拔麦的男人和女人，拔麦扬起的尘土弥漫在半空，又被风吹到远处，色彩在原野上不断地变幻着，似人幻境一般。

驹子和小媳妇同时听到从麦田深处传来悠悠扬扬的歌调，这是一支古老的歌调，在当地男人女人都会唱。女人唱得情意绵绵，男人唱得古里古怪，却别有一番风味儿：

送哥送到大路东，
老天爷刮起了西北风；
刮风不如下雨好，
下雨能留郎到五更。
送哥送到大路南，
从怀里摸出偷爹的一吊钱，
这五百给哥买烟抽，
这五百给哥上当盘缠……

驹子开始在东家地里拔麦日头已升到半头顶。还真叫他蒙对了：雨没下得来，云消天晴。可这又委实不是他所情愿的。当地人讥讽扛活的有三盼：工钱高、吃顿饭、下雨天。对驹子来说，今日前两盼已不成问题，惟这最后一盼没了指望。

这时他已经知道，东家在这村一户姓芦的财主，叫芦云亭，是村中首富。这芦云亭远近有些名望，虽为乡绅，却颇通文墨，写一手好字。为人和气，乐善好施，故得芦善人美称。在这之前驹子已知他的大名，只是没见过面，芦善人年近花甲，膝下二子，老大在城里为商，经营一爿布店；老二在家帮他看守田亩。去集上雇来驹子的便是二儿媳，名唤玉珠，是南面三十里宫家埠宫财主的千金。

大苇子村四周是河，沿其中的一条上溯，便是驹子所在的宋庄，两村只隔四、五里路。每到雨季，大雨滂沱，河水暴涨，站在宋庄村头向大苇子村眺望，会看见白花花的大水将大苇子村围住，时时有被淹没的危险。两村素有仇隙，天旱时节，为争掠河床中那一脉细细水流不惜大打出手。于是每当河水暴涨时，宋庄人便一齐奔上大堤，幸灾乐祸地期望能一览仇家村子被淹没的景象。人们在河堤上一边观望奔腾的大水一边自语：淹了淹了。事实上却总难以如愿。大苇子人说他们有龙王暗地保佑，水上升村子也随之上升。渐渐宋庄人也相信了这一点，尔后又抱怨着龙王的管闲事。不过驹子对大苇子村却没有多少成见，他没有地，用不着河水，一切与他无关，当

小媳妇在集上报出村名时他竟暗自庆幸：这村河套地居多，沙质，拔麦省力，对他来说这一点至关重要。

在地里拔麦的还有东家的两个长年扛活，一个姓邹，五十多岁，是伙计头儿。另一个姓常，年岁与驹子相仿。都不是本地人。

驹子被小媳妇玉珠领到地里时两伙计已拔倒好大一片麦子。邹伙计头仰脸看看日头，脸上现出嘲讽的神气，随后吩咐驹子跟在他身后拔麦。

驹子无言地服从。

收麦是一年四季里最苦最累的活计，再壮实的男人经过一个麦季也要脱掉一张皮。

这一带的人似乎不知道麦子可以用镰刀割，也许知道但舍不得把麦根留在地里头。在柴草奇缺的平原地，麦根是不可多得的燃料，火力旺，易燃，烧起来噼噼啪啪，如同年节的鞭炮，充满了喜庆与温馨。然而拔麦给麦收增添了无限的艰辛。特别在干旱年景，土地坚若石板，麦在石上生根，再硬的手掌也要给磨出血来，疼痛钻心。驹子小小年纪中没拔过几次麦，身子又单，这活儿令他望而生畏，站在大片黄灿灿的麦地里就有一种晕乎乎的感觉，同时刻骨铭心的恨意又油然而生。

“操你个先人……”

邹伙计头在前面一马当先，拔麦的架势干练老道，一看便知是几十年熬炼出来的庄稼把式，天生一个伙计头儿。驹子跟在他身后，姓常的小伙计又跟在驹子身后，驹子就被夹在了中间。这是一个倒霉位置，前面有人牵着，后面有人赶着，牲口似的，这是伙计头儿对付新伙计的惯用伎俩，来个下马威。干了没多久，驹子便感到吃不消，使出了吃奶的劲儿还是跟不上趟儿，被邹伙计拉下好远。头上的烈日像要在他的脊背上烤出油来，从麦垅里钻出来的风热烘烘的，一股焦糊味儿。驹子喘不过气来，可他丝毫不敢怠慢，弓着腰，一把一把将麦子拔起，然后用脚和小腿扑打干净。好不容易拔到地头，刚想直腰歇息一会儿，只见邹伙计早返身向地那头拔过去，一会儿工夫又拔出老远。与此同时姓常的小伙计也拔到地头，也没有歇息的意思，站在那儿不怀友善地盯着他，催他下手，他无可奈何，只得再度弯腰拔那该死的麦。

“操你个先人啦……”他再度在心里开骂，可这遭骂的不是自己的先人，而是邹常二伙计，骂他们是溜东家沟子的马屁精……

驹子心中的怒火一直鼓涨到吃晌饭时才渐渐得以平息。饭食鱼肉齐全，白面馍，景芝老白干，却没有王八，他想是留到晚上啦。东家芦善人和二少爷陪伙计们吃饭，上午这父子俩在场上晒麦，头上身上还沾着麦芒。老东家慈眉善目像一个笑嘻嘻的土地爷；二少爷温文尔雅像个书生。老少东家一齐向伙计劝酒，说这是解乏酒，喝了好歇个晌。

驹子初来乍到，老东家对他更加关照，添酒夹菜，问长问短，不知怎的，东家的善待竟又勾起他心中的哀戚：要不是自己的老子爹和伯父把那份当该属于自己的家业糟践光，自己咋会落到给别人扛活端人家碗的下场？当然驹子也不会放过眼前这大饱口福的机会，菜很可口，酒是上等的，他放开肚肠，尽量往里装填。

饭后，邹常二伙计回伙计屋睡觉去了，驹子一人出了村子。他中午从不歇晌，觉得黑下都长得睡不完，何必白天再睡？村外有座水塘，他想洗个澡，同时打探一下有否可抓的鱼。驹子从小嗜水，水性极好，在伯父死后最窘迫的日子里他靠这本领才没有饿死。

这是一座不大不小的塘，水很清澈，在正午的日光下泛着蔚蓝的波纹。塘边生长着茂密的水草，还有柳树和槐树以及杂七杂八的灌木。在一株老柳下，一条木板栈桥从岸上伸到水里。驹子没有从这里下水，他转到一丛灌木后，三下五除二脱光身子，把衣裳掩在树丛里，然后一头钻进水中。顿时，暑热如惊鸟四散，全身无一处不被清凉的水浸泡着，抚摸着，舒服至极，他一面游泳一面试探着水的深浅，塘底是沙质，由四周向中间倾斜，最深处没过头顶。这时驹子便踏水，踏水是他的能事，可以把肚脐眼升到水面之上，如同水下有东西把他高高托起一般。他渐渐接近塘中心，水愈见清爽，这是一座活塘，由一条小河贯通，塘水终年不腐。

驹子觉出不断有鱼蹭着他的身子，凉凉的，滑滑的，他能从瞬间的接触中辨别出鱼的份量和种类，同时判断出是否有捕捞价值。他觉得这是一座很好的塘，鱼的储量很高，可留着来日慢慢收拾。他很兴奋，停止了手与足在水中的动作，让身子下沉，当他的整个身子完全没入水中时，他感到由衷的惬意。他睁开眼，向四下寻觅，他没看到那些注定要倒霉的鱼。

他浮上水面时看见从村子方向走来一个女人，女人挎一只篮子，紫红衣裤，他认出是东家二儿媳玉珠，立时心慌。自己赤身裸体，即使没在水中，也感到羞耻。他想向远处游去，又怕弄出声响让女人看见，只好在原处不动，尽量让身子沉下，只把两眼露出水面。

小媳妇玉珠却没有发现塘里有人，脚步轻盈地向水塘走来。驹子已能看清她那紧箍腰身的紫红裤褂以及两簇火焰般跳跃的绣鞋。驹子这么看着忘记了呼吸。小媳妇走到塘边，没停，径直上了栈桥。这时已与驹子相距很近，驹子能看清她笑盈盈的眉眼，高高耸起的胸。她却仍未看见水中的驹子。她从从容容走上桥头，蹲下身，把篮子放在身后桥上，接着探身从塘里撩水洗脸，水波一圈一圈向驹子奔去。洗过脸，她索性坐下，脱了鞋袜，露出一双白生生的小脚，他看呆了，长这么大他从未看见过女人的赤脚。女人把脚投进水中，来来回回地划动，脸上露出十分惬意的神色。驹子只觉得这脚在他的光身上来回地抚摸，一会儿从胸上滑过，一会儿又从腓上滑到大腿之间，凉凉的，痒痒的，细腻无比，如同成群结队的鱼在他的身上蹭来摸去。这种舒心一直持续到女人把脚收回桥上，擦净穿上鞋袜，他才深深吐出口气来。这时他又看见女人从身后取过篮子。

他猜想她要洗衣，没想到她从篮子里拿出的不是衣裳，而是一只王八。他吃惊地瞪大两眼。只见女人两手抱着王八，久久地端详，后来慢慢把王八靠近水面，像小孩子放纸船似地把王八放进塘中。王八在水面上飘浮了片刻，然后渐渐沉下，女人一动不动，久久凝望着王八消失的地方，像为它送行。驹子眼睁睁看着一只王八被放跑，迷迷茫茫如在梦中。

当驹子渐渐回过神来，小媳妇玉珠已不见了，栈桥空空，岸上的树木和草丛在风中摇曳，再远处是伫立在烈日下困顿的村庄。

他一下子怒了，像遭人捉弄了那般恼怒了。那女人花大价钱买了王八不杀不吃倒把它放了，真是罪过！无异于将酒肉馍馍当着一个人饿汉的面往水里倾倒，真真岂有此理……

他悻悻地向桥下水面看去，忽然心窍一动，有了主意：把刚刚放跑的王八捉住！不能便宜了那四瓜畜生！捉到就等于收回那笔买王八的钱，归自己。这想法使他兴奋。

他立即开始行动，充满信心，凭非一日熬炼的水性，那笨拙东西谅也

逃不出他的手心。

游到栈桥，他用手扶一下桥墩，吸足一口气，潜入水中。桥下是农人常年汲水之处，天旱时被开掘得很深，驹子下去便觉出地势像一只碗。他让身子缓缓沉落，脚轻轻着地，以免把水搅浑。这一切驹子都做得十分道地。水很清澈，只是光线有些暗，看到的塘壁如一道黑墙，显出几分阴森，驹子寻觅着塘底，没看见王八，只看见一些陶器的残片和几只破鞋半掩于泥沙中。几条半尺多长的鲢鱼向他游来，游得匆匆忙忙，像赶来看热闹一般，见了人也不惊慌，驹子在心里骂道：老子今番且饶了你们这些贱货，趁早滚开！

这时他感到有些窒息，便浮上水面吸了口气，又潜下去。他更贴近些塘底，瞪大眼，仍未见王八的踪影。他有些疑惑：眼见那蠢物是从这里下去，不过片刻工夫，撒欢儿又能跑出多远？虽这么思想，他却清楚必须扩大搜寻范围。他上浮一些，向四周游动，由近而远，一处一处寻觅……

他最终也未找到。

驹子只在芦家干了一天活，当晚便离开了，不是东家辞退他，是他自己要走。

走在回村的路上，他按捺不住内心的激动。一桩新事业如同西天美丽的晚霞，在他的面前照耀……

驹子再次来到水塘已是一个月之后，与上次相同：也是龙泉汤集日。

这是小媳妇玉珠每月一次的放生日。

时间尚早，日头只有两竿子高。

驹子却不敢怠慢。他展开一张网，这是一张奇特的网，他费了很多脑筋才织成，没人织过网王八的网，他独出心裁地织出来了，很成样子。

他对网作了最后检查，觉得万无一失。

为避人眼目，他从栈桥对面的塘边下水，提着网，向桥头游去，游得无声无息，像一条功德圆满的老鱼。

到桥下他开始布网。

这张专门设计出来的网口大肚小、宛如牛角。网口有铁丝撑开，将其固定在桥墩上，位置须得当，既不能露出水面让人发现，又不能没入水中太深网不住王八。这些驹子事先都作了计算。

他做得十分圆满。

布好网，他原路返回塘边，穿上衣裳，然后退到稍远处的一棵树下，倚树而坐，静候小媳妇玉珠的到来。

此刻他心情无比舒畅，世上万事万物，各有其妙各有其用，只在人为，他想。他这么想时竟不由忆起自己的伯父和那头与自己同年同月同日出生的驴。他充满自信地认为，自己今日的事业远胜于当年伯父对那头公驴天才的开发……

伯父是清宫里的太监，那一年溥仪皇帝被赶出紫禁城，宫中大小太监一并被驱逐出宫。伯父回到村里。这一年驹子八岁，母亲刚刚去世，她同样死于莫名其妙的头痛。伯父接替了抚养他的责任。

伯父幼年净身入宫，不曾学会地里的各种农活，而入宫后学会的那一套在田地里又全无用处。回乡之初，仗着从宫里偷带出来的一点珠宝古玩变卖度日。他不务正业，终日带领驹子漫山遍野地转悠，捉鱼网鸟，走狗斗鸡，兴味不败。日落带着收获物回家，烹炸煎炒，香气飘满全村。黑下躺在炕上，伯父便给驹子大讲宫廷里的事，讲他见过的稀世珍宝吃过的山珍海味，伯父

能一口气喊出满汉全席八八六十四道菜肴的名字，驹子听得入迷，让伯父讲了再讲，伯父使他这个从未离开村庄的乡下孩子见到一个金银成堆珠宝遍地的新世界。

然而坐吃山空，伯父回乡不到两年，日子便无法再维持下去了。伯父不得不卖了仅有的几亩地。吃完喝光，伯父又决定卖驴。

那是三月间一个集日，伯父牵驴去集上卖，驹子跟在后头。走着走着，那驴忽然生出异端，扬起四蹄，咆哮不止，胯下之阳物转瞬间变得坚挺且狰狞。伯父一时看呆，松了缰绳，这驴便朝前直奔而去，很快追上前面一头母驴，急切切无师自通地做开了风流事情。那母驴竟乐于配合，乖乖地无声，连那母驴主人亦无动于衷，在一旁袖手旁观。

伯父赶到，母驴主人方拱手陪笑，道：“多谢多谢，我这驴正要去集上配种，这般倒省下我脚力，你的驴是好种，价钱上不会亏你。”说罢从钱褡里摸出两块光洋。伯父开始不摸头脑，见了银元便接。直到两驴完事大吉，那人牵着自己的驴兴冲冲地走了，伯父方如梦初醒。他惊喜万分。原想卖掉这头无用的公驴，却不料竟能派上这般用场，前后不到一袋烟工夫，两块光洋就到了手。伯父眉开眼笑，用手轻抚驴背道：“好个驴你，不卖不卖，家去家去。”打这以后，伯父便开了新业，生意十分兴旺，有集便赶集，无集便牵驴走村串庄。这驴正值青壮，又情窦初开，只要伯父揽得生意，它总是欢欢地从命。伯父虽生性懒惰，但仍尽最大努力满足驴的草料，使其精血充足。稍有空闲，便为驴刷身，刷得毛皮光亮如水。又在驴颈上缀了铃铛和红绸带，这驴走在路上，一步一晃一步一响，那神气俨然一个新郎官。伯父带着这新郎官招摇过市，生意从容而消停。伯父的心情极为愉悦，走在路上，嘴里不停地哼着京戏。驹子跟在后面，边听边吃着伯父给买的烧肉和瓜果，无忧无虑。这是驹子记忆中最美好的一段时光……

驹子不由哑然失笑了，这是惬意之笑。往事如烟，已不足道。他相信自今日起自己将迈入一个全新的时光。

他静静地等待。时间仍然还早。他知道小媳妇玉珠一定会来。也许她正走在去集市的路上也许已经买好了王八往回赶。早一点晚一点都无所谓，反正他可以从从容容地等。

如同农人在耕种，泥瓦匠在砌墙，猎人在守候……

一切都理所当然。

只要有收获。

驹子正心驰神往地畅想着，忽听身后传来一阵嘈杂声，他转头望去，只见通往镇子的官道上一拉溜停着好几乘轿子，一些看不清面目的人在轿边大声喧哗，听口音不像是本地人。驹子心里称奇，起身朝那边张望，不料被那边的人发现，很快有两个人向这边走来。他有些发毛，想躲已来不及了。

来人大步奔到树下，打量着驹子，驹子见这两人装束和面目俱有些不凡，却猜不出是哪路人等，怕招惹是非，忙招呼道：“二位掌柜……”

“我家二爷叫你去”，两人中的一个说。

“你家二爷是……”

“不必多问，随俺们走。”

“这……”

“少罗嗦！”

驹子见他们态度蛮横，猜想定有些根底，知惹弄不起，便闭了口，尾

随着走向官道。

他被带到一个三十多岁的男人面前，这男人身材高大，面皮白净，英俊如书生，手里把玩一把折扇。驹子从这人的长相装束也看不出是哪行当人，只是从那高傲自得的气派上推测他是这一伙人中主事儿的，大概便是“二爷”了。

“你是种田的么？”那人问，口气还算温和。

“是，二爷。”

“实在对不住了，请你帮帮忙……”

“帮忙？”

二爷微微一笑，说：“累倒了个抬轿的，你替上去，可好？”

驹子立刻推辞，“二爷，实在不行，我有事儿，真的有事儿……”

“给你脚钱。”二爷说。

“二爷，我……”

二爷脸上没了笑意。

这时从二爷身后走过一个人来，站在驹子面前，这人长得不起眼，瘦得三根筋挑着一个头，面目却不善，两眼凶凶的。他看了驹子一眼，接着从腰上拔出刀来，一晃，吓得驹子脸色煞白，浑身发抖。那瘦猴说道：“别怕，不杀你，咱兄弟俩玩玩耍子，你拿着这刀。”说罢将刀硬塞在驹子手里。又说：“你砍下我这只手，砍下来这轿就不要你抬了。”

驹子目瞪口呆。

“砍呐。”瘦猴把一只手垫在一乘轿子的轿杆上，催促驹子砍。

驹子拿刀的手索索发抖。

“砍下来就走你的道，不关你的事儿。”

“我……”

“你不砍我，就轮到砍你了，公平合理。”

驹子明白今番遇上了歹路人，这些人心黑手毒，什么都干得出来，杀人像掐个谷穗，何况一只手，罢了罢了。

他壮起胆子，举刀朝瘦猴的手腕砍了一下。他没敢用力，这一刀连皮也没擦破。

“你在给老子挠痒痒吗？”瘦猴道。

他静静神，又砍一刀，这一刀用了些力气，却只砍出一道白印儿。

瘦猴皮笑肉不笑地盯着他，未抬手，等他再砍。

再一刀驹子就使足了力气，他把刀举过头顶，硬着心，像砍木头般猛砍下去，只听“当”的一声，如同砍在了石头上，驹子眼前迸出一道火星。定睛一看，那只搭在轿杆上的手像先前那样好好的。

刀从驹子手里掉在官道上，把泥土路面砍了一个坑，汗从驹子额头淌下来，淌个不止……

“我抬……我抬轿……”驹子央求道。

上路了。

一溜轿子浩浩荡荡向龙泉汤镇进发。

日头渐渐升高，烤得轿夫们头上冒油。二爷和押轿的手下人跟在轿子后头，不住地催促快行。驹子抬的是最后一顶轿子，轿帘低垂，看不见里面坐的是什么人，只觉得轿杠压在肩上份量很重，这是驹子有生来头一次抬轿，行走间轿子忽闪忽闪地起落使他的整个身子摇摆不定，像醉汉逛街。这模样

惹得轿后那伙歹人哈哈大笑。他已猜到他们是从山上下来的土匪，万不可招惹他们。

这一溜轿子急匆匆直赴龙泉汤镇，进了镇子，二爷命队伍绕过集市，沿一条僻静小街行走，七拐八拐，轿子便停在一家妓院门口。这妓院名曰：“满园春”，是镇上几家妓院中最受嫖客青睐的。放下轿杠，驹子已浑身湿成落汤鸡。他看见从轿里下来的全是十七、八岁的妞儿，一个轿里装两个。他一下子明白土匪们在做人口生意，只是不知这些妞儿从何而来，买的还是抢的。下了轿这些妞便被吆喝着往大门里去，一个个都很瘦，神色惊慌，可眉宇间却都现出几分俊秀与妩媚来，驹子忽然发现一高个妞儿酷似小媳妇玉珠，他惊呆了，等回过神来，那妞已走进门去。他知道那不是玉珠，也便心安。

最后，二爷和他手下的土匪亦进了满园春。轿夫们在门外等候。

驹子趁这空当溜之大吉……

驹子没在镇上逗留，急速回返，赶到大苇子村头的水塘时天已正午，四下空旷无人，田野静悄悄。

站在塘边，他心里揣摩着小媳妇玉珠是否已把王八放入塘中。是立即下水捕捞还是再等一等？

他终于按捺不住，脱了衣裳，如上次那样把衣裳掩于草丛中，下了水，向桥那边游去。他的心情激动无比，游得却很缓慢，无声无息，如同怕惊扰了什么。快到桥头时，他吸足一口气潜水去。

他看见在网里挣扎的王八，黑乎乎的一团，像一只飘摇的黑灯笼。

驹子一天中跑两趟龙泉汤，上午抬女人下午卖王八，俱不平凡。第二趟赶到镇上，集市已差不多散尽，街上只有零零落落的摊位，多是售瓜果梨枣的，逛集的人更少。驹子知出售无望，就提着王八去了聚仙楼饭庄。这家饭庄是老字号，当年伯父在事业最红火时经常带驹子光顾，伯父说这里的菜烧得颇有点宫菜味道。那时驹子还小，久违数年，他还认得六指冯掌柜，冯掌柜却认不得他了。好在他认得驹子带来的王八是上乘货色，这就够了。冯掌柜从驹子手中接过王八交给身后的小伙计，说晚上瑞蚨祥请客就用这个罢。随后又问驹子要不要吃点什么。驹子直到这时方觉出饿来，一天来的风起云涌大悲大喜使他忘记了一切。他从冯掌柜刚给的王八钱中拿出两张再给了冯掌柜，不久酒菜就摆上桌了，这个简单的过程使驹子悟到一个深奥的事理。

驹子自饮自斟。

初次得手，对驹子今后的生活具有一种划时代意义。从此他将有一笔固定收入，就像干公事的人每月领薪水那般。这钱不是不义之财，也非受人施舍，花得心安理得。细细想来，世上确实有叫人说好说妙的事情。

他惟一的担心是小媳妇在哪一天停止放生行善。

这担心又使他想起伯父、想起伯父无限悲哀的死。

那是在伯父牵着公驴在村村镇镇间行走了七、八年之后，驹子长成一个少年，那头公驴却日渐衰老了。骨骼突出，毛皮难看，眼睛里也失去旧日光辉，走起路来慢慢吞吞，怕摔倒似的。以往见到异性同类迫不及待，如今却冷淡得很，迟迟不肯近前。往日那坚如棒槌的阳物也变得软蔫蔫的，像一个霉烂了的萝卜。伯父满脸苦笑，只好助其一臂之力，一面好生抚弄，一面忍不住骂道：驴日的就像你也叫人阉了似的，草包东西。帮是帮了、骂也骂

了，却大半无济于事，常常大半天做不成一桩生意。然而更大的忧虑来自同村另一户养公驴的人家。那人家本也像大多数庄稼人把驴用于耕地拉磨驮庄稼，可后来眼见伯父的用驴之道实惠而逍遥，遂效法之。他那头公驴正年富力强，喂养得也好，所到之处势如破竹游刃有余。相比之下，伯父的驴就无地自容了。对前景的担心使伯父心力交瘁，一下子老了许多。

伯父已很久不给驹子讲宫里的故事了，不知是讲完了还是失去了兴致。可那一晚躺下后伯父又讲起来，他讲的是宫里养狗的故事。宫里本不许随便养狗，可后来朝廷倒了霉自身难保，也就顾不上多管闲事，那班公孙王爷们便肆无忌惮地蓄起狗来。日子久了，狗就成群结队在宫里流窜，如同一道狗的洪流。狗们在光天化日之下交配，伯父和众公公开始还津津乐道地观看细节，可后来就无法容忍畜生们恣意干着的勾当。他们便开始与狗作对，拳脚交加，见了便打。用棍子将两条交配在一起的狗从中间抬起，在院里转圈奔跑。狗一声声惨叫，鲜血淋漓，如此也难以将狗分开。这更增添了公公们对狗的憎恨。一个年长公公献出一个奇妙方法：用一根细长钢针从公狗胯下某处穴位扎进，只这一扎，狗立刻蔫软下去，且今后再无坚挺之日。那年长公公说这是他家祖传的绝活儿，祖上世代做剋业，不用刀剪，只靠一根钢针。于是公公们先在一只公狗身上下手，果然十分灵验。从此，只要见到有狗在交配，便捉住如法炮制，决不饶恕。弄到后来，狗们只要见了公公模样的人便惊恐万状，即刻逃之夭夭。

那晚驹子却没有想到，伯父讲新术剋狗的故事是另有所谋。他于夜半更深时悄悄潜入那户养驴人家，进得驴棚，把钢针狠狠扎进那头公驴的胯间。可是他忽略了一点：驴不是狗。那驴于剧疼中扬起铁蹄，击中他的额。这一蹄便要了伯父的命。驹子以孝子之道为伯父办理了后事。盖棺前，他遵照习俗，将一直为伯父珍藏、裹着伯父阳物的布包端放于伯父的裆处，原物复位。这一年驹子十六岁。

伯父受益于驴最终又为驴所害，这带有宿命意味的结局使驹子每每想起便黯然神伤。

他一盅接一盅往肚里灌酒，很快便有了醉意，但神志十分清醒。卖掉那头老驴之后，他一直幻想再买一只青壮公驴，以将伯父的事业继承下去。但是他凑不起买驴的资本。在以后的若干年中，他什么都干过：伐木，捕鱼、养蜂，打猎……但无论干什么都是一事无成，他始终挣扎在穷困潦倒之中，村里人早把他划入二流子的行列。他也赌过钱，像他死去的爹那样每赌必输，似乎他爹把晦气一点不剩地遗传给了他。不同的是他爹输得起，有田亩家产可变卖，而他却只能到人市卖自己。

所幸的是如今他已用王八替换下自己。

驹子喝得十分畅爽，不觉已到天黑。走出鸿宾楼，两腿摇摆摆不听使唤。晚霞在镇子西面的天空燃烧，灿烂辉煌，从街道两旁各家商号里溢出的灯火与霞光糅合在一起，镇子便如同浸泡在血泊中……

一阵凉爽的晚风拂面，驹子忽然感到酒气上涌，不由脱口唱道：

送哥送到大路北，

一抬头看见了王八驮石碑，

问一声老王八你犯了什么罪，

想当年卖烧酒兑上了白开水……

转眼到来年春天，官道两旁又耸起两道绿堤，一阵风过哗哗响似流水。

驹子赴一年一度的龙泉汤庙会。

官道上的人比平时多好几倍，黑鸦鸦前后望不到头。驹子随这浩浩荡荡的队伍来到镇西的老君庙。这是一座不大的庙宇，孤零零立在半山坡上，四下都是荒野地，长着树木和杂草。每年三月的这个日子，这最荒凉的地方骤然变成最热闹之处。老君庙供奉的是太上老君。人们来拜庙的目的自是求药治病。驹子对儿时的记忆十分模糊，可他记得妈曾带他来庙前求过药。像许许多多求药人那样，用石头或瓦片在庙前荒地上搭一座小房子，里面放一张接药的纸，然后用包袱将小房子盖住。这时妈便跪在地上，叫他也跪在身旁，不住对着老君庙叩头，口中念念有词。后来他才知道妈是在求治他“吐舌”的药。他小时候吐字不清，把“看看”说成“扛扛”，把“吃饭”说成“赤发”，甚至把自己的名字说成“猪仔”。当包袱揭开之后，纸上什么也没有，只有风刮进去的一点沙土。妈却把这当成神仙赐给的仙药，仔细包起来揣进怀里，又跪下来一遍又一遍叩头。

四周那些求药小房子里有的出现一只小虫，有的是几只蚂蚁，更多的还是沙土。无论出现了什么都被当作仙药，包起来带来。这一幕他记得非常清晰。但这些年庙会在形式上有了很大变化，主要是农产品交易和各种民间传统游艺活动，庙会的景象一年比一年热闹壮观。

驹子本想进得庙里向道长求上一签，可还没进得庙门，先看见一处“黄雀抽贴”的卦摊。四周围着许多人，有的抽帖，有的观看，他心想不妨叫黄雀给抽一贴，也许有些灵验，便走过去。算卦的是一个四十多岁的男人，黑帽黑衣黑鞋。这通体的黑便衬出他的脸十分白净，颇有仙风道骨。笼子里关着一只黄雀，笼门前铺好纸牌码子。驹子走到近前时正有一个人求贴，只见那算卦先生打开笼门，冲着黄雀念念有词：

小小灵禽实可夸，
西方灵山是汝家。
半夜饮了天河水，
你把此卦察一察。
察得清，
察得明，
小米清水送上门。
察不清，
察不明，
放开大门将你扔。

唱了一阵，只见那只黄雀左察右看，接着伸嘴叨出一张码子，算命先生先将黄雀赶进笼中，关上门，再将黄雀叨出的那张码子拿起看看。码子上画有苏武牧羊的故事。他先将这张码子给众人看，随后对问卦人说道：“你是属羊的，对吧？”问卦人惊奇地点头称是，立刻博得围观的人喝彩。算卦先生得意洋洋，又对问卦人说：“这回你自己抽一张吧。”问卦人抽出一张。算卦先生打开一看，上面画着姜太公卖面的故事。遂问问卦人问什么事，问卦人说问前程。算卦先生拍拍码子说道：“你得了好卦，姜太公昔日贫穷，日后发迹。应在你身上，还怕没好前程么？”说得问卦人喜色满面，连连点头，付了卦钱。

驹子服了算卦先生，想抽一贴，却又兀自心虚起来。想道，这小小黄雀能看穿人心，我将人家放生的王八捉起来卖给饭铺做成菜肴，总有些理不

通顺，若让它当众揭露出来何处藏脸？可转念一想，放了王八，我得饿死，人生天地间，得有口饭吃不是？人活着总比王八活着好，这自是正理了。想是这么想，驹子终是放弃了抽贴的初衷，离开卦摊。

他转身回到庙前空地，这里已是人山人海，锣鼓喧天。从四外村子来的秧歌队合着锣鼓的节拍起劲地扭动，彩绸飘舞，粉面如花，围着老君庙缓缓移动。过了秧歌队，后面又接上了跑旱船舞狮子的，倾尽全力，精彩迭出。驹子夹在人堆里观看，时叫时笑，十分尽兴。

说来也是奇事，他竟在这人山人海之中发现了小媳妇玉珠，且正在他身边不远。他看见她时她也同时看见了他。驹子被这遭遇弄得惊慌失措，玉珠却对他笑了，叫了他一声“大兄弟”，他回了声“二少奶奶”。玉珠朝他这边挤过来。这大半年来，驹子在去水塘取王八时见过几回玉珠，因隔得远，只看见个轮廓。现在他和玉珠近得膀挨着膀，能清清楚楚看见她俊俏的脸，闻见她身上的香气。

说话间又过来耍轿子的，两个“轿夫”抬着一个“新媳妇”，轿子呼扇呼扇往前走，“新媳妇”在轿里头端坐。后来两个轿夫耍起浑来，弃轿而去，而轿子仍然悬着，呼扇呼扇继续往前走，“新媳妇”还保持坐轿的悠闲姿态。人们看着笑声不止。小媳妇玉珠抿嘴笑道：“瞧呀，累死了坐轿的。”

耍轿子的走过去，又跟上来踩高跷的，这没有多少好瞧的，小媳妇玉珠转向驹子问：“大兄弟，你还给人扛活么？”驹子说不再扛活。小媳妇玉珠又问不扛活做什么，驹子说做生意，小媳妇玉珠问做什么生意，驹子一时语塞，搜肠刮肚，最后说他在做水产生意。玉珠“噢”了声，便不再问。

驹子十分满意自己的回答。他做的不折不扣是水产品生意，且不需本钱。美中不足的是生意过于清淡，每月才有一笔。

这时庙会的气氛忽然高涨起来，笑声一浪高过一浪。原来高跷过后来了两个媒婆，均由男人装扮，高高的身条，穿青色老太婆衣裳，脸上搽着厚厚的脂粉，点着红腮黑痣，手里提着一杆长长的烟袋，烟袋上吊着绣花烟荷包，边走边扭，样子滑稽可笑。人们一齐拥上前观看，争先恐后，混乱中驹子和小媳妇玉珠被冲散了。

驹子被挤到人群后，怔怔地。

他忽然回想到刚才和小媳妇玉珠挤在一起的情景、胸对着胸、紧紧贴靠着，他的鼻尖一度擦着女人的脸；他的手搭在女人的臀上，三转两转，就分开了……

奇怪的是那时驹子浑然不觉，只是一味的慌张、窘迫，而在此时，他却一下子体味出那女人身子难以言状的柔软与芳香。他痴迷了，身上如着了火。

“我……”

他的眼光掠过前面黑鸦鸦的人头，寻找着小媳妇玉珠那张俊脸。这确如大海捞针。

他不甘心，又挤进人群中去，横冲直撞，置众人的呵斥于不顾，像一头发疯的牛。

可是他注定不会在这茫茫人海中再找到那女人了。

他愤怒至极。愤怒中眼前忽然现出另一个女人的身姿：上回他抬到“满园春”门口酷似小媳妇玉珠的新妓……

离开庙会热闹地，驹子一溜小跑奔到龙泉汤镇街，钻进一家赌局。

他的赌本是口袋里仅有的八块钱。他决计孤注一掷。

民国初年，京津一带曾一度禁赌，赌局只能转入地下。前面设一公开店堂，或茶馆或饭庄或杂货铺，掩入耳目，后面便是赌场。驹子进入的这家前面挂的是“福字满”当铺的招牌。驹子对这里并不陌生，来当过物品，更多的是赌。卖了一只山鸡来赌，卖了一只狐狸也来赌，不过这几年他很少再来，因为他确信自己没有赌运。

赌局老板姓何，五十几岁，很瘦，一只耳朵少了半截，据说是叫一个赌输了的泼皮扯掉的，驹子几年不来，何老板还记得他。

这是镇上资历最深的一家赌局。何老板的祖父在黑河放木头发财了，回到镇上开了这家赌局，那时赌不违禁。门外车水马龙，局内彻夜灯光，好一番红火景象。何家在那年月发了大财，翻修了房屋。

“老驹，听说发了财啦，恭喜恭喜。”何老板赶紧把驹子往后面的赌局里头让，生怕放走了送钱的。这一带的赌局有句行话：“送钱的，拿钱的。”送钱的是指那些逢赌必输的晦气鬼，拿钱的则相反，驹子一向属于前者，所以何老板欢迎他光临。

这是镇上最大的一家赌局，设有各种各样赌法，随赌客挑选，单驹子知道的便有麻将、花会、山票、天九、赶绵羊、十二位、三军、候王等等不下十几种。有身份的人大都黑下来，在单间里搓，茶水点心伺候。白天是那帮闲汉懒人的天地。这帮人银钱拮据却以赌为业，全身心投入，赌便赌得死去活来。老板赚这些人的钱就有些提心吊胆，雇了打手“护局”，不如此谁也没多长出十个八个耳朵让人揪。

驹子今天选的是“番摊”。

这是一种比较简单的赌法，人数不限，十人八人也行，一人也行。对手是赌场老板，可押银钱，也可押房地契之类不动产，甚至可以押借据，往往一夜间能使人倾家荡产或者腰缠万贯。

今日何老板忽然来了兴致，要亲自陪“稀客”玩几局。

何老板和驹子面对面坐在赌桌前，立刻就有一帮赌徒围过来观阵。

赌桌上堆了一大摊眉豆粒，晶莹可爱，这是所谓的“摊皮”，摊皮也可用铜钱，瓷片等物充当，各赌场都有自家的选择。无定规。

何老板自始至终一副笑容可掬的模样，赌局开始后笑容便收敛了下去，瘦脸上每块骨头都似乎在颤动，他从桌上拿起一块正方形锡片，将眉豆粒从大摊上拨出一堆，然后用一只有短柄的铜制“摊盅”盖住。

下面就该由驹子押局。押单或者押双，押单便将所下赌注放在摊盅左边，押双放在右边，所以这种赌法又称为“单双保”。只在两种状态中选择，看来省事，实际却十分凶狠，一字定乾坤。这种赌法似乎公平合理，庄家无法做手脚，全凭运气。可事实上总是庄家赢多输少。大凡来赌“番摊”的多为破落之辈，求财心切，欲望无止境，赢了一局，必再押第二局，再赢再押，倾囊为注。如此反覆，即使运气再好，总有运落之时，最终就输个精光。

驹子此时紧张异常，眼盯着金色摊盅，脑袋里嗡嗡地响。在这紧要关头，他冷丁想到：我这钱来自王八，何不押上王八的笔划？看看天意。王字四划为双。

驹子一咬牙，将八块钱的注放在摊盅右边。

何老板掀开摊盅，弃之一边，又拿起锡片，从所盖“摊皮”中四颗一组地往一边拨出，所剩渐渐减少。

驹子的心似要跳出喉咙来，围观的赌徒们亦拭目以待，鸦雀无声。空气凝固一般。

除却赢输，这种气氛便是赌博的魅力所在。

拨到最后，剩下两颗眉豆粒，双。

驹子赢了，他咧开了嘴，众赌徒也为之鼓噪起来。

何老板笑着把与赌注相等的钱数给驹子，说道：“几年不见，老驹时来运转呢。有道是好运来到不相让，接着来咋样？”

驹子自然不让，他把本利合在一起，握在手中，告诉何老板再来。

何老板又如法炮制出新局，等驹子押上。

驹子决计再押八字的笔划，仍为双。

何老板拨动“摊皮”，众目睽睽之下，所剩为四，双。

驹子再赢一局，兴奋得满脸血红，眼珠发亮。

“服你了，老驹，”何老板说，又一次把钱数给了驹子。

驹子接过钱，用不着数他知道总共是三十二块钱了。逛一次妓院，如果不是给从未接过客的新妓“破瓜”，就足够了，他意欲罢手，可转念又一想，操他个祖宗，生来不交好运，与晦气为伴，眼下运气来到，哪能轻易撒手？一不做二不休！

押上。

驹子第三回望着那只神秘摊盅时思想斗争更激烈了。他绞尽脑汁地思谋着：前两回都赢在双上，王八待他真是不薄，世上的事也确实古怪，你愈对不住它，它倒愈对得住你，既如此，只有抓住王八不放，王八二字相加是六划，仍为双。

再押双。

竟然神了，又押中。驹子连赢三局。围观的赌徒们连连喝彩起哄。这帮人平日里输得七窍生烟，对赌场恨得要死，巴不得有人替他们报仇雪恨。何老板脸上虽还挂着笑，可那笑看上去已有几分惨了。

“老驹，再押”。何老板说。

驹子却决计罢手，事不过三，好事亦然。他把钱数好揣进怀里，说声：“我今日还有事，改日再来。”便大步开溜。他分明听到何老板低声骂了句“王八蛋”，也佯装不闻，匆匆走出“福字满”大门。

驹子来到“满园春”天已落黑，他喝了酒，眼光迷离，脚步不稳，大门两边已燃亮了大红灯笼，照耀得门里门外红彤彤的。右边的那只上写“满园春色”，左边那只写着“春色满园”粗黑的大字，十分醒目。灯笼下站着两个光头男人，面目不善，眼珠子骨碌骨碌地转。驹子知道这是拉客的“龟爪”。驹子头一遭嫖妓，没有见识，心里发虚，走到门前两脚进也不是退也不是地打着绊子。两个站门的“龟爪”自是干这行的老手，各类嫖客一看即穿，知来了个雏儿。两人一齐向前，随一声“有客到”的长腔儿。驹子已不知不觉进入门中。

院子很大，中间是一座二层楼房，两边俱是平房。楼房和平房的窗子都透出灯光，洒在院中。楼前有两棵垂柳，树杈上也挂着灯笼，只是略小些。一只上写“风吹杨柳”，另一只写着“雨打桃花”，驹子不解其意。正看着光景，从楼的正门出来一个丫环模样的女孩儿，对他行个礼，说声有请便引带驹子进到门中。当门是一间十分宽敞的厅室，四周摆一圈藤椅、茶几。一个年长婆子坐在一起椅子上抽烟，见有人进来，便起身满脸带笑地让坐。驹子

不知道这就是大名鼎鼎的老鸨子飞娥。这飞娥年轻时在北京为妓，红极一时，曾接待过无数达官贵人，见过大世面。

驹子局促不安地坐下，老鸨子飞娥亲亲热热地说：“小哥哥眼生得很，想必是头一遭来，多有怠慢，老婆子谢罪了。”随即吩咐丫环看茶。

驹子无语，只用眼光四处乱瞅。

老鸨子笑笑，又说道：“小哥哥有话尽管吩咐是了，今晚是‘吃茶’还是‘喝稀饭’？”

驹子不知道这是春业中的行话，“吃茶”意指找个妓女玩玩，搂搂抱抱，亲亲摸摸俱可，但不上床，不过夜，“吃茶”收费较低。“喝稀饭”便是正儿八经地嫖妓。驹子听不懂这些话，迷迷瞪瞪地望着老鸨子。

老鸨子再次笑笑，便开门见山了，说：“小哥哥今晚留下来，要哪个姐儿伺候，随我到楼上挑选，咱这儿的姐儿个个都娇嫩，也懂得规矩，包叫小哥哥称心……”

驹子张口说道：“我要玉珠……”

“玉珠？”老鸨子怔了一下，随又堆笑道：“小哥哥真的要稀罕了，咱这园中没有叫玉珠的姐儿，没准是小哥哥去的地场多了，记混了吧？”

驹子知道自己失言，改口道：“我说的那玉珠不在这里头，可这里面有个长得像她的姐儿，我就要这个姐儿……”

老鸨子哪会有不明白的事儿，笑笑，又问：“不知小哥哥说的那个玉珠长得啥模样，说给我，再对对咱这儿的姐儿……”

驹子描述一番。

老鸨子想了片刻，又问道：“小哥哥啥时啥地场见过园里的这个姐儿？”

驹子告诉她去年夏天在这大门口见那姐儿下轿。他没那轿是他抬来的。

老鸨子点点头，转向倒茶的丫环说：“是去年六月进来的淮河边上的那一拨了，高个儿，长脖梗，黑眼珠……该是仙鹤吧？”

丫环说：“看就是仙鹤姐姐啦。”

老鸨子拍手笑道：“啊呀呀我的好小哥哥，你可真是眼力不凡。不瞒你说，仙鹤是园中数一数二的姐儿，客人急抢不到手，可不是让你挑着啦。”

听老鸨子这一番话，心里自然欢快，可又添一番心事。园里数一数二的姐儿价钱一定不小。

“那……那得多少钱……”他期期艾艾地问。

老鸨子笑笑说：“小哥哥心细了。有道是闯江湖讲的是个义字，做俺们这生意的还得再添上个情字，情义为重，生意兴隆，今个小哥哥头次来，就是不带一文钱，老婆子也不能慢待了。话再说回来，只要姐儿把小哥哥服侍熨贴了，心里一高兴从手缝里多撒出点儿来，俺们就替小哥哥保管着，好让小哥哥多会儿有空抬脚就来，减去许多麻烦，多了许多情分。小哥哥你说是不是这个理儿？”

尽管老鸨子把话说得叮当悦耳，可驹子的心还悬着。

老鸨子吩咐丫环去请仙鹤出来见客。

仙鹤确实是仙鹤，不知这名儿是咋起的，待丫环领着仙鹤从楼上下来，驹子的心一阵狂跳，那丫环站在仙鹤身旁，如同一只小鸡。仙鹤光彩照人，身穿曳地绿罗褶裙，头上插金戴银，面目娇艳，手里拿一把小巧竹扇，看似

一丝不差的画中人。驹子被这光彩晃得眼皮乱眨，茶都泼在了身上。但这姐儿好看却是好看，只是不像玉珠。那次在大门口看到的那女子很像玉珠，今番出来的这个看不出有像的地方。

仙鹤对驹子施过礼，也坐下了。

驹子依然在心里想着像与不像的问题，是不是老鸨子对错了号呢？

他问仙鹤：“大姐可是去年夏天进这园子里来的？”

仙鹤回：“是”

他又问：“坐轿？”

仙鹤回：“坐轿。”

他又问：“从南面来？”

仙鹤说：“在轿里头辨不出东南西北来，一走十天半月，晕乎乎啥也不知道了。”

驹子再问：“大姐穿的是啥颜色的衣裳呢？”

仙鹤说：“记不起了。”

“再想想。”

仙鹤沉吟了一会儿，说想起来了，穿的是紫色衣裤。

驹子点点头。仙鹤确是他抬来的那个妞儿，不到一年时光，竟变走了模样。也算有些缘分，我抬你一回，再嫖你一遭。只是模样的变化使他觉得有些不尽心意。

老鸨子对仙鹤说：“这位小哥哥是慕姑娘名而来，须伺候得中意才是。”

“听妈妈的。”仙鹤笑笑说，随即起身，瞟了驹子一眼，便往楼上走。老鸨子说：“小哥哥须跟上哩。”驹子便站起跟在仙鹤身后上楼。

楼上是一条长廊，两边是一间一间的房子，有一股说不出的味道在空气中飘散着，这气味使驹子油然记起一桩往事，那是一桩不可向任何人启齿的秘事：在伯父去世的前一年，伯父带他到镇上赶集，之后又带他去一家澡堂洗澡。下塘后他嫌水太烫，草草洗了洗便出来了，躺在房间的竹床上，这时送热毛巾的老头在他的床边坐下，一边问这问那，一边把手朝毛巾被里伸进去，抚弄着他，渐渐地，一种奇异无比的感觉使他的身体一阵阵颤栗，直到湿了床铺，他才瞪着惊吓的眼睛望着老头儿，老头儿却满脸带笑，一边擦拭一边说：“没事儿，没事儿……”从此，每每到集上来，他都拉伯父去那家澡堂洗澡，每回去，老头儿都尽心尽意给他做那桩叫他舒服的事儿。后来伯父死了，没过多久那老头儿也死去，他再没踏进那家澡堂……跟在仙鹤高高的优美身姿后，他心想今天要干真格儿的了，便不由热血沸腾起来，也有些心怯。

仙鹤把他引进一间屋子，让座后仙鹤问道：“不知该怎样称呼大哥……”

“驹子。”驹子说。

仙鹤吃吃地笑起来。

仙鹤这一笑，使驹子减少了许多紧张情绪。他打量着这间“香巢”，到处都花花绿绿，到处都一尘不染，那些家具他见也未曾见过，在灯下闪闪发亮。床上的一摞缎面被子鲜艳夺目，香气四溢。驹子不由在心里想：来得真是好，不然哪会知道世上还有这等受用地场？

钱真是好东西。

丫环送来香烟糖果瓜子，仙鹤笑盈盈地抓给他一把，他笨拙地嗑着。

丫环又端来酒菜，驹子有些心惊，有道是羊毛出在羊身上，到头来般般样样都得他花钱，可他又不敢说什么。

仙鹤端起盅说：“老驹哥，酒菜不好，凑合着用些吧。”

驹子扬脖喝了一盅。

丫环再斟一次酒，就出去了，关上了门。

仙鹤站起，走到驹子面前，望着他笑，问：“老驹哥，是头一遭逛园子吗？”

驹子羞涩地点点头。

仙鹤依然笑眯眯地问：“头一遭怎么还挑挑捡捡呢？饱汉子才挑食，你不是饱汉子，也挑，嘻嘻……”

驹子不知说什么好，擎着酒盅喝也不是放也不是。其实他也不甚明白饱汉子不饱汉子这番话。

“喝呀。”仙鹤说。

驹子喝了。

仙鹤也一饮而尽，她斟上酒，之后，从从容容站起，走到驹子面前，坐在驹子的腿上。

驹子先是一惊，只觉得有一件柔软无比的东西压在自己的腿上，颤颤的。

他的身体也随之颤栗起来。

这时仙鹤却站起身，坐回自己的椅子上。

驹子无所适从，两眼痴迷地盯着仙鹤，嘴半张着。

仙鹤仍笑盈盈的，用两个指尖从盘里拿起一颗瓜子，放在口中嗑开，弃了皮壳，籽粒便点在舌尖上。她吹了一口，这颗籽粒便从她口中飞出，不偏不倚正落进驹子张开的嘴里。

这粒瓜籽敲开了驹子的心窍，整个身心松弛下来，他端盅喝了第三杯酒。

“你也喝。”他说。

“老驹哥，我酒量不行。”山鹤说。

“人家说园子里的姐儿个顶个海量，你咋就不行？”

“喝醉了，咋伺候老驹哥？”山鹤说，“要不我给唱个曲儿，以唱抵酒，中不？”

“你唱。”

仙鹤便唱道：

正月十五庙门开，
牛头马面两边排，
阎王老爷上面坐，
细听奴家诉苦来。
七岁八岁裹金莲。
九岁十岁把奴卖，
十一、十二学拉唱，
十三、十四给奴开了怀……

一曲毕，驹子叫仙鹤再唱，仙鹤又唱道：

你不该去到荒郊外，
菜篮子夹住俺脑袋，

俺为你就把相思病来害。

咱二人，
拜了天地，
入了洞房，
一个枕头，
两个脑袋，
一床被子两人盖。

你不该抱着俺的脖子，
咬个乖乖……

驹子听得高兴，说：“大姐儿你不知道咱俩有缘分哩，你从南面过来那天，我还抬了你一程，在这园子门口落的轿。”

仙鹤问：“老驹哥是山上的人么？”

驹子说：“不是。土匪抓我就抬了大姐，你们那一拨姐儿是土匪抢出来的么？”

仙鹤说：“是买的。”

驹子说：“爹妈好狠心。”

仙鹤说：“不是爹妈狠心。淮河决了堤，出来找条生路。”

驹子说：“那帮土匪好凶恶。”

仙鹤说：“不凶恶做不了土匪。”

驹子问：“里面可有个叫二爷的？”仙鹤说：“咋没有？在路上俺七、八个姐妹一个接一个叫他破了瓜……”

“操他个妈！”驹子破口大骂。

“老驹哥，莫生闲气了，喝酒呵！”仙鹤说。

“不喝。”驹子说，“睡！”

驹子站起身，开始脱衣。仙鹤迟疑一下，也一件地脱起了衣裳……

这一夜，驹子踏过了门槛，一切都很像样子，清早了“满园春”大门，兴致不衰，嘴里哼哼唧唧地唱起了曲歌调：

送情郎送到大路西，
从前面来了个卖梨的。
有心买梨给哥解解渴，
想到了昨夜他怎能吃凉的……

驹子嫖了仙鹤一回，又急切切巴望着下一回。可他很清楚，要再次踏进“满园春”的门必须等下一个王八到手，而且还得在何老板的赌局里再次碰上好运气。

然而未等到这一天，他的命运便发生急剧的变化，一切成了另一番模样。

端午节那天，他去集上买粮，回来的路上与土匪遭遇了。那时天还没黑尽，他认出其中一个便是上回让他砍手的凶狠汉子。土匪称他为七爷。

他被带到附近的一座林子里。

七爷坐在一段树桩上，映着西天暗褐色的晚霞，面色古怪而阴沉。

“你还认得我么？”他问驹子。

驹子赶紧否认。

七爷嘿嘿一笑，说道：“你好眼高呵，你不认得我，我可认得你。上回抬那么远路的轿咋不领赏钱就走啦？嗯？！”

“不敢，七爷。”驹子小心翼翼地回答。

七爷看看他。

“你可知私自逃跑要砍去双脚的么？(口安)？！”七爷眉毛一挑，露出凶相。

驹子吓得面如土色，他知道土匪说一不二，何况上回对七爷已经领教，便扑通跪下，“七爷饶命，小的家中有八十岁老母等着供养……”

“掌嘴！”七爷说。

立刻有土匪上前，噼噼啪啪抽了驹子一阵耳光。

七爷冷笑笑，“看你面相，便是个命毒之人。上克父母，下克兄弟姊妹，你哪会有八十岁老母在堂？骗得了别人，骗不了七爷我！”

驹子更加恐惧，不住朝坐在树桩上的七爷叩头，“小的胡言，罪该万死，求七爷饶一条狗命吧……”

“要活命也不难。”七爷点上一袋烟，慢悠悠地吸着，“要活命就得老老实实给七爷做事。”

“七爷只管吩咐。”

七爷抬起头向四下望望，视线掠过一座座渐渐被昏暗笼罩起来的村庄，问：“这些村子里都有财主么？”

“有，有，七爷。”

“哪个村的财主最有钱？”

“大苇子村的芦云亭。”

“哪个是大苇子村？”

驹子朝正西方的一座村子指指，“就是那儿，七爷。”

七爷久久地望着那座村，似乎在下决心。后来向众土匪发话：“行啦，先歇着，黑了天到芦财主家吃横把。”

驹子头轰的一声响。吃横把是黑道上的暗语，意为抢劫。刚才吓昏了头，问什么答什么，万不该把芦家指引出来。这帮土匪奸淫烧杀，无恶不作。今晚芦家定然在劫难逃了。芦云亭和他儿子倒在其次，他特别不忍心的是小媳妇玉珠，她待他不薄，他也从心里头恋她。更要紧的是她一旦遭殃，自己的进财之路便断了。想到这一层，驹子不由捶胸顿足悔之莫及了。

天渐渐黑下去了。

驹子懊悔不已，对土匪和自己都无比憎恨。得想法解救芦家，解救芦家便是解救自己。他心里清楚：惟一的办法是趁土匪尚未动手之前，去给芦家报信，让他们赶紧躲藏起来，土匪再逞凶也挪不走房子搬不走地。

七爷仍坐在树桩上抽烟，烟火在黑暗中一闪一亮，照着他的脸，显得神秘而古怪。

“七爷，没我的事儿啦，放我走吧……”驹子小声哀求。

烟火不再闪亮。

“放了你？好去给狗财主报信领赏是不是？”七爷的声音很轻。

驹子倒抽一口冷气，“不敢，不敢。”

“等着给我们带路。”七爷说。

“完了，这遭完了。”驹子像掉进了无底深渊。

天黑透了，原野万籁俱寂，只听到风经过树林轻轻的呼哨声，还有从黑暗深处传来几声悠长的驴叫和短促的狗叫。听起来很遥远，很凄怆。

七爷从树桩上站起，从腰间拔出枪提在手中，众土匪也学着七爷的样

儿拔出枪来。

七爷说：“走。”

这一伙人悄无声息地在黑 XUXU 的田野上前进。

到了大苇子村东头，七爷先布上岗哨，又侧耳向村中听听。认为无事，便命驹子带路去芦家。

这是一座二百多户人家的村子，有三条贯通东西的街，驹子带土匪由中街进村。街上杳无人迹，只从窗户透出些光线。驹子心中进行着激烈的斗争：是把土匪引到芦家？还是引到后街上一家林姓财主那里？无论怎么说他都愿意林姓财主遭殃，而不是芦家。

可想到土匪一旦发现上当决不会善罢甘休，他就丧失了勇气。

到了街中十字路口，他身不由己地向前街拐去。

在芦家大门外停下后，七爷吩咐手下人将驹子捆绑起来，拴在墙下一根拴牲口的木桩上，又往嘴里塞了东西，防止出声。

土匪不从门里进去，一个个悄无声息地飞上墙头，又悄无声息地落进院中。驹子看得心惊肉跳。

看身旁无人看守，驹子试图逃走。他活动一下被捆住的手脚，明白逃跑毫无可能。

院内仍无一丝声息，十分安静，驹子心中称奇，猜不出此时里面发生了什么事情。

大约只有一袋烟工夫，黑漆大门开了，声音很轻。七爷和他手下人蹑手蹑脚出来，还有一个被捆绑着的人。是小媳妇玉珠。如果不是被堵了嘴，驹子当时肯定会叫出声来，土匪们十分熟练地把女人放在一头刚从院内牵出来的骡子上。

又从院里牵出几头牲口，驮着许多物品，俱是芦家几辈人积蓄的细软财物。

他又看见了七爷。七爷看了他一眼，神气极为平淡，吩咐将他从桩子上解开。

这伙人马就静静地出了村子，神不知鬼不觉。

黑暗中，骑在骡子背上的小媳妇玉珠始终一声不吭，虽看不清她的面目，可驹子知道她同样被堵了嘴。

他们在暗夜匆匆向大山方向进发。

驹子被关了一天一夜，米水未沾，倒不是他绝食向土匪抗议，他没那份胆识。山寨规矩：凡新上山的男人一律先饿两天，灭其锐气，然后开始审问。根据审问情况决定让其挂注（即入伙）还是充当苦力，对不可挂注又不肯做苦力者也另有处置--杀头。

审问他的是二爷。

二爷是山上的瓢把子（即匪首）。

在二爷之前，瓢把子是一个姓杜的老头儿，人称大爷。这座山寨是杜大爷创下的基业。几年前有一次下山治病，被人认出，告了官府，被捉拿处了斩刑。

二爷便接替了大爷的地位，掌管了山寨，但仍让人称他二爷。大爷被杀，他忌讳大爷这两个字。

二爷的武功不甚高明，却心计过人。他扬长避短运筹帷幄，将山寨治理得井然有序，大小头目、倭 luo 无不俯首帖耳言听计从。另外二爷还通晓

罂粟种植技术，对烟土罾假的方法也很有研究。生产烟土是山寨除抢劫外赖以生存的主要手段，二爷的地位便由此而巩固。

只是二爷极好色，这一点山上山下众所周知。大凡从山下劫来的女子，必先经他过目，相得中便留下，相不中便赏给手下人。只是经他沾过身的女人别人不许再碰，自己失去了兴趣便派人送下山去。他手下人都乐于干送女人的差事，离了山寨便不再顾忌二爷的清规戒律，如狼似虎，将女人按在草地上强奸，然后一路下山一路故伎重演。遇上凶恶贪财之辈还会将她们卖到镇上妓院里。这些二爷并不知道。

审问驹子的地点在山寨议事厅--二爷点兵遣将发号施令的帅帐，位于山顶的山神庙中最大的一间殿堂。这座山神庙建于明末清初，颇具规模，几经破败，几经翻修，直到几年前姓杜的大爷带人上山占为营盘。大爷在时，庙里仍供着神爷的金身，早晚收些香火，人神同居，杜大爷无比虔诚。大爷死后，二爷思来想去觉得神爷对大爷不住，便将庙中神像俱丢进山涧，空出来的位子放进刀枪和罂粟供奉。他相信惟这两样东西才能使他在山寨安身立命。

驹子被两个倮 luo 带到殿堂，按在地上跪下。他瞥见二爷端坐在正中的一把虎皮椅上，坐在二爷两旁的他认出其中的一个是七爷。这伙山寨首领们个个坐得纹丝不动，神像一般，只是两眼于暗中透出威严的光亮。

驹子赶紧低下头去。

二爷开始发问，劈头便是一声：“你可知罪么？”

驹子心想，这土匪头子一定是从七爷那里得到报告，知他就是那个抬轿逃跑的人，便赶紧诺诺认罪。

二爷说：“我不是指那桩事。人抬到了，留你何用？我是问你可知自己做了哪样罪恶？”

“不知。”驹子答。

“想一想。”

“想不起来，小的一向安分守己。”

“掌嘴。”

他身后的两倮(口罗)闻声而动，俯下身噼噼啪啪抽了他一阵耳光，直打得他眼冒金花两耳轰鸣。

“说，究竟干了哪些罪恶勾当？”

驹子不敢随便张嘴，怕再挨耳光，可又不敢不回二爷的话。他想了想，说：“小的偷过庄稼，还偷过邻居的鸡……”

“那算个屁！”二爷哑然一笑，众匪首亦附和轰笑。

“小的赌过钱……还逛过园子……还从黑影扔石头打人……还……”

“还杀过人！”二爷厉声说。

驹子吓了一跳，连忙否认：“没有，二爷，小的没杀过人……”

“一派胡言！”

“真的，二爷，小的确实没杀过人……”

“那我问你，芦财主爷俩是咋死的？”

“那……那是……七爷……”驹子两眼怯怯地向七爷望。七爷坐在那里不动声色。

“是谁把七爷带到芦财主家大门口？”

“这……”

“说！”

“是小的，可……”

“你带人去杀了芦家父子，这不是罪恶么？”

“可这是七爷逼我干的呀，二爷，不信你问问七爷……”驹子浑身哆嗦。

二爷哼了一声，说：“要是有人逼你砍我的头，你也砍啦？”

“小的不敢，小的不敢！”驹子磕头如捣蒜。

“参与了命案，将一贯为仁行善的财主弄得家破人亡，倒说没有罪恶。这样的人怎能挂注，拉出去！”二爷义正词严，结束了这次审问。

驹子就做了山寨的苦力，拨去挠罌粟田。

罌粟田在阳面山坡，营寨的下方。五月，是罌粟生长茂盛的时节。久旱无雨，山上格外干燥，所有苦力都在土匪的监督下挑水浇地。

这是一座神秘的山，水源不在山下不在山腰却在山的顶峰，那里有一座深得发黑的潭。据老辈人传下的话，说潭里潜居着一条青龙，这条青龙统管着这一方水土。于是每年三月龙抬头的日子，山下的庄稼人便成群结队地上山祭祀，把馍馍、鸡蛋、鱼、肉一古脑倾进潭里，让青龙吃个饱。吃饱了心情舒畅才肯发善心，给百姓赐个风调雨顺年景。

自土匪占山后这种祭祀不得不中止，于是每遇灾荒年景便把土匪骂个狗血喷头。

小时候驹子曾随伯父上山打过几回猎，伯父死后他自己也来过数次，可他从未到过这座水塘边。更未对青龙奉献过什么，因他和伯父对龙王都无所求。现在他站在陡峭的潭壁之上，突然觉得冷气扑面的潭中确有一条凶龙存在，这凶龙在水中潜藏千百年只为今日将他吞噬。这意念使他心惊肉跳脊背发凉，他不由连连倒退……

这时传来监工土匪的高声咒骂。

他不敢怠慢，赶紧从潭里提上水，挑着走下山崖。土匪都不是人揍的玩意儿，惹翻了真能把自己丢进潭中淹死，他想。

五月的阳光暖洋洋地照耀着山坡，盛开的罌粟花向很远的地方散发着芳香，招来了山下的蜂蝶，在花丛中嗡嗡飞舞，土匪盘踞之地竟成为繁锦世界。触景生情，驹子无限愤慨。他不由想起早上的审问，二爷不许他挂注，理由竟是他参与了对芦家的抢劫。帮他做了事情，他不领情，反倒骂你是个靠不住的坏蛋，真是岂有此理。

他在疲惫与怨恨中捱到日落。

黑下更不消停。丢下饭碗，众苦力又被土匪赶到一大间庙堂里刮烟膏。这是烟土麝假的勾当：将真烟土和麝料用蒸汽化开后放在一块块光滑的碑石上，每块碑石用四个苦力，各执一柄五、六寸宽的长形大刀，轮流在碑石上刮来刮去，使真假烟土糅合。土匪为防止烟土被盗，苦力在干活时一律脱光衣裳，在昏暗的灯光下，庙堂里蒸汽腾腾，一个个赤身裸体的汉子手持大刀挥来挥去，使人一下子联想到阴曹地府一群魑魅鬼怪在舞蹈。

几十斤重的大刀擎在手，刮过来刮过去，要刮到六千次以上才能把真假烟土调匀。

累得驹子腰酸腿疼口吐白沫，直干到半夜才让去睡觉。

挑水、刮碑，都不是人干的活，他想逃。

苦力们的住处是一幢座落于山神庙前面不远处一个僻静山坳里的破败草房。起先，他们也住在庙里，后来土匪和苦力的队伍不断壮大，庙里住不

开，他们便被迁移出来。

这座无异于牢狱的草房是土匪上山后惟一的建造。

屋里没有间隔，四堵石墙围出牲畜棚似以的空洞洞一大间，一盏如豆的油灯挂在墙上，昏暗的光线照着地上的麦草和乱七八糟的铺盖，黑咕隆咚，使人感到阴森可怖。

进屋后，满身疲惫的苦力个个焕发精神，动作敏捷地占据了各自的铺位。又一齐脱光了下身，随后以跪姿把屁股高高拱起，用手指往屁眼里小心抠索，伴着怪声怪气的呻吟，直到从里面抠出一团黑糊糊干屎样的东西为止。那是烟土。剥光了衣裳在作坊里干活，这是偷窃的惟一可行之计。各自取出的烟土都被精心珍藏，脸上透出得意之色。有的即刻用自制的烟枪享用起来，烟雾在屋里弥漫开来，沁出怪异的香气。没有烟枪的人不失时机地贪婪地吸着飘在空中的缕缕青烟，如醉如痴。

解除单独关押的驹子头一次住进这座苦力房，他被眼前的情景弄呆了。开始见苦力用手指往屁眼里抠摸，以为全都得了便秘的病疾。尔后当他清楚他们抠出的是值钱的烟土，便追悔莫及了。他想自己本也可用此法得到一块烟土，这样也算为自己一天的辛苦劳作挣得一份工钱。但他白白流了一天汗水，这使他烦闷。

他找到一处闲置的铺位，倒头要睡。这时一个汉子走来，告诉他还有一件重要事情没有进行，在这之前谁也不能睡觉。驹子只好坐起，心中愈发烦躁。

那汉子说的重要事情即是策划逃跑。驹子初来，他不知道这种策划昼夜都在进行。

程序是首先用抓阄的办法找出一个踩盘子（即摸地形）的人，让他按指定的方位往山下逃。一旦成功，这个方位便可供众人逃跑时采用，如失败，下回便另找方位探索，直到成功为止。踩盘子的无非有两种结局，一是率先逃走，二是被土匪抓住砍头，而砍头的可能性更大。这样踩盘子的人便很有些先驱者悲壮的意味，受众人一拜，一旦遭杀身之祸，日后众人将负责供养他的身家妻小，以解后顾之忧。当然，如果抓到阄的人胆小畏死不愿承担使命，也可以请求弃免。这样的后果须吃每人一屁，以泄众人蔑视之气。上述处置适用于所有苦力，没有例外，应该说公平合理。身居匪窝，这些原汤原水的乡巴佬竟也不由自主沾染了不少匪气。

驹子被喊过去抓阄，甚不情愿，他不想参与这伙人的策划。小时候伯父带他来这座山上狩猎，有时一住月余，山前山后地转悠，他对山上的地形已烂熟于心，他不需别人的探路便可逃下山。但此时此刻，他知道不可违拗众志，只能随应附和。

抓阄的办法十分简便，在一把黄豆里混进一粒相同大小的青豆，总数目与人数相等。

装进一只布口袋里，每人从里面摸出一颗，摸到青豆的人便理所当然地是踩盘子的人。

以不同方式吸食了烟土的人再次兴奋起来，个个眼睛闪亮，吵吵嚷嚷地聚拢成一圈，等着抓阄。

从头一个抓阄人把手抖抖索索伸进布袋里时，屋里便立时变得无限寂静，寂静中可以听到屋外呼啸的山风以及从山下村落传来微弱的狗吠畜鸣。

抓了半圈，青豆被抓出来了，是一个人高马大的中年汉子，在众目睽

睽之下惊慌无比，抓豆子的手抖得如一只将死的蟹。有人迫不及待地追问他究竟踩盘子不踩，他摇了摇头。

于是众苦力蜂拥而上，将其按在地上，面朝屋顶，然后逐个对着放屁，一时间屁声笑声混成一片。驹子头一次见到这种场面，惊骇无比。

最终他也放了一个，只是没有放响，招得众人一片嘘声。

再一天往罌粟田里挑水，驹子被身后的人喊住。他转身见那张脸很熟，却记不起在那里见过，一时两眼迷蒙。那苦力说：“别停，往前走。”他便往前走。又听身后说：“小老乡，干这活儿要几升工钱呢？”接着便是嘿嘿一笑。他恍然醒悟：这人是去年麦收在龙泉汤人市上遇见的那强蛮汉子。说来也奇，此时此刻意外地相逢，他不仅怨恨全无，反倒觉得有一种亲近可依的乡情。他正欲同他搭话，那汉子却抢先说：“别吭声，跟着我。”接着便越他而过，快步奔向山顶水潭。驹子尽管心里纳闷，还是紧随其后。

到了潭边，那汉子放下水桶，做解裤状向侧方一片小松林走去。驹子立时领会汉子的用意。那松林是苦力“传统”的方便处，不知何时被土匪认可。松林稀疏，挡不住放哨土匪的视线。驹子效法汉子，向松林过去，在距汉子几步远的地方扒下裤子蹲下。他们背对着背，这也是土匪对苦力诸多管束之一。那汉子立刻言简意赅地告诉驹子，他是山下马庄人，姓马，称他马哥便可。他于三个月前被土匪掳上山，因审讯时与匪首顶嘴，被棒打三十，不予挂注。说过这些马汉子开门见山问他可有胆量与他一起逃跑。驹子一怔，心噗噗乱跳，问：“这会儿就跑么？”马汉子说：“黑下”。驹子无语，只觉得有一股冷风通过敞露在外的屁眼向肚中深入。马汉子急躁地再问：“倒底跑是不跑？”驹子说：“跑，我认得下山的路。”马汉子说：“早年那些路全被土匪掐断，处处都有陷阱，瞎跑只有死。”驹子一惊，问：“那怎能跑得成？”马汉子说：“我看了三个月，想了三个月，终是想出了办法。你看见从山顶垂到潭边的那条绳子么？黑下砍断绳子，从后山的崖子上攀下去，这才会有生路。”驹子想了想，说：“黑下门外有岗，出不去。”马汉子说：“还有窗。”驹子问：“就咱两个跑么？”马汉子说：“嗯。人多了会出事。”驹子问：“你为啥只要我？”马汉子嘿嘿一笑，说：“我欠你的哩。”驹子沉默不语。

马汉子又说：“人做了好事莫要记，做了缺德事莫要忘 ou……”

这时传来站在高坎上的土匪的高声叫骂：“操个奶奶的，一泡屎要拉到天响么？！”

驹子和马汉子赶紧提上裤子跑向潭边去。

整整一天驹子的心都被恐惧所占据。他一想再想，尽管马汉子的逃跑计划是可行的，但也十分冒险，稍有差错便性命不保，想到这种结局不由得浑身发冷。

然而这天的阳光是明媚的，蓝色的天空不见一丝云迹，山坡上罌粟花在温暖的微风中摇曳。几乎所有的挑水苦力都光着膀子，汗流浹背地来往于田地与水潭间。马汉子早已消失在人流中。驹子知道，他只能在黑下的行动中再见到他了。

晚饭后苦力们没有像往常那样被驱赶到作坊里刮烟膏，而是到山寨存放柴草处每人取一根松材。然后被带到土匪的营寨--山神庙前。这时日头已经落下，山西面的天空布满鲜艳的晚霞。

驹子更觉出异样，他看见庙门两侧挂了一排大红灯笼，尚未点燃，每只灯笼下都站立着一名持火把的喽(口娄)。因天尚未黑下，火把显得并不明

亮。

按照土匪的指挥，苦力们将带来的松材在庙前空地上搭成三堆，然后围绕而坐，不许出声，不许乱动。驹子心中疑惑不解，便向身旁的一个苦力询问。那苦力悄悄告诉他：今晚二爷要与新来的女人合房。驹子心里震惊：新女人？莫非是小媳妇玉珠不成？答案很快在心中明确：是玉珠，肯定是玉珠！狗日的土匪头子不会放过她去。驹子心里乱糟糟的，他知道自己无力搭救玉珠。他恶恶地诅咒二爷。

这是驹子自上山以来最烦乱的时刻。

山上总是静悄悄的，此刻也同样，惟听得山风从头顶经过的呼啸声，再就是一两声归巢的鸟鸣。

驹子向庙内侧耳细听，庙内同样无声无息。

晚霞的颜色在一点一点变暗，山寨渐渐沉于黑幔中。

驹子冷得浑身打颤。

这一刻，他忽然记起十几年前的一段往事，就发生在这座山里，在这座山神庙外。

那是初春的一个晴朗日子，他与伯父连续三天的狩猎一无所获。这天下午，他们在山坳干枯的树丛中发现一只狐狸，伯父的头一枪没有击中，狐狸便从树丛里一跃而起，向山上逃窜。持枪的伯父兴奋无比，紧追不舍。严冬刚过的大山一片苍凉，无遮无拦，狐狸先是由山坳转向后山，依然没有藏身之处。又绕山向上奔逃，一直逃到山神庙外，黄绒绒的身子一闪，消失了。他和伯父都清楚狐狸是进到庙里了，只要把门关上，狐狸再无处可逃。可这时伯父却没行动，满脸沮丧无奈的神情。他催促伯父进庙，伯父摇摇头，说狐狸已寻求到神爷的佑护，再追杀便是罪过了。对伯父的话他似懂非懂，却不由在心中对神爷生出一种敬畏之情，他和伯父下山时，西面将落的日头变得又红又大……

天再黑些时持火把的喽(口罗)点燃了灯笼，随后又把火把投到柴草堆上，很快三堆火便熊熊燃烧起来。火舌舔向暗色天空，照耀得庙前一片明亮。驹子感到脸被火焰灼得很疼，向后退退，遭到土匪喽 luo 的斥骂，只得再往前靠靠。为避开火焰的灼烤，他低下头去，合上了眼。

“眶当”一声庙门大敞，驹子抬头见一队十几名喽(口罗)拥一匪首出来。那匪首满身披挂，大步走到火堆前面。他认出是七爷，心中立刻升起一股恨意。在火光的映照下，七爷的脸显得很大很怪异。在人们眼里七爷确是个怪异之辈，他不好色，而每次下山都不忘掳一两个女人，然后无条件献给二爷受用。他也不爱金钱，每次抢来金银珠宝都如数交付山寨银库，他惟一的嗜好便是习武以及替二爷张罗房事。

七爷在火堆前站了片刻，大声说：“二爷今晚辛苦，大伙一齐加油卖力呵！”

驹子不懂七爷说的是什么。

七爷又说：“完事后赏银照旧。”

苦力们吆喝：“多谢七爷恩典。”

七爷嘿嘿一笑，随之把脸转向西天。驹子也向西天看看，一片黑暗，晚霞也逃逸得无影无踪，已是夜晚。

“是时候了。”七爷说。

七爷的话音落下，歌声便升起来了。喽 luo 们与苦力们组成了一个庞

大的合唱队，一齐引吭高唱。寂静的大山顿时喧闹起来。

驹子被这突如其来的场面惊骇了，他侧耳倾听着出自众口的古怪歌声：

山上有个王王，山下来了个娘娘。

王王离不了娘娘呵娘娘离不了王王

……

翻来覆去只有这两句词。

七爷带着他的人回到庙里了，庙门关闭。外面只剩下歌唱的苦力以及看守他们的匪兵。

再就是三堆火，一字排开的大红灯笼。

望着大红灯笼，驹子不由想起与自己有染的“满园春”里的仙鹤，由仙鹤又想起小媳妇玉珠。玉珠今晚是在劫难逃了。七爷说二爷今晚辛苦，这活如今像一把长刀穿透他的胸背。狗日的二爷，千刀万剐的狗强盗！

在这瞬间，他心中生出将玉珠救下山去的念头。这念头使他的心里像着了火。

合唱在继续进行，歌的首尾相接，无始无终，如同做道场的僧人在诵唱经文：山上有个王王山下来个娘娘王王离不了娘娘娘娘离不了王王……

夜愈来愈深，一切声息都淹没于合唱声中。

马汉子的逃跑计划以失败告终。

他选错了伙伴，关键时刻驹子熄灭他眼前的一线光明，使他落入土匪的魔掌。

开始尚十分顺利，他们由窗子跳出鼾声如雷的苦力屋，没被任何人察觉。山野万籁俱寂，他们沿一道事先选定的矮沟向水潭那边迂回，没碰上夜里巡山的哨匪。到达靠近潭边的松林里，马汉子停下，在一棵树下挖掘，很快挖出一把刀。他把刀交给驹子，让他到山顶把绳子砍断，他自己下到潭边接住，以防掉进潭中。驹子便开始向山顶爬去。

这时他心里十分慌张，夜里虽然看不见山的坡度，但白天他是见过的，绳子系在山顶的一块巨石上，巨石下面便是垂直的石壁，砍绳时稍不留意，便会掉进下面的深潭。驹子心里愈是害怕，手脚的动作便愈是迟缓，马汉子在潭边急得抓耳挠腮，却无能为力，他不敢喊叫。

不知过了多久，驹子总算爬到那块巨石下面，他刚伸手摸到了绳子，这时从山寨方向传来脚步声，他心里一惊。其实这也是意料中事。马汉子曾叮嘱他遇上哨匪巡山，千万镇定，立刻隐蔽，万不能乱跑乱动，待哨匪过去一切照常进行。可驹子从未经历这种生死攸关的时刻，他只知道惶恐，只知道被土匪抓住要砍头。脚步声愈来愈近，他便再也把持不住，拔腿便跑，由于山坡太陡，刚一抬脚便摔倒在地，然后顺坡滚下。这声响使不远处的哨匪警觉，立刻向这边奔来。在这千钧一发之际，驹子的神志竟突然变得十分机敏，他努力使身子停止滚动，然后扬手将刀扔下崖头。刀于黑暗中落入潭中，发出清晰可怕的声响。

这声响将哨匪引到了潭边。

借着夜色的庇护，驹子逃回苦力屋。

马汉子在潭边就擒。

一切如此明了简单，马汉子旷日持久的谋划化为泡影。

行刑地点设在庙前空地。昨晚还在这里为二爷的初合歌唱的马汉子如今已被捆在高耸入云的古柏树下，等候大限的到来。

太阳已从东面升起，大山的雾气一丝一丝向天空升腾，变得愈来愈清晰、碧绿。山下的村落在阳光下闪耀，时而传来一两声驴鸣狗吠。

一大早，苦力们便被带到庙前。杀一儆百，他们将在这里看自己的伙伴怎样死去。

此刻驹子已被吓得面如死灰，他混在人群中，不敢正视树下的马汉子。只要马汉子把他供出来，他必死无疑，他十分后悔，当初便不该答应与马汉子一起逃跑。他也痛恨自己昨晚的可耻行为，如若那时刻依了马汉子的话做。此时早与马汉子逃之夭夭了……

驹子欲哭无声。他心里清楚：是他害了马汉子，马汉子肯定放不过他。这是天理。

二爷、七爷等一干匪首都无例外参加歹今日的行刑，他们站在庙前的台阶上，个个面呈杀气。倭 luo 们将整个庙前空地团团围住，水泄不通。

二爷的记性好，他认出逃跑的苦力即是那个敢与他顶嘴的壮汉，顿生不悦，他决定亲自审问处置。二爷行事一向开门见山。他看了绑在树上的马汉子一眼，问道：“你知道山上的规矩么？”

马汉子说：“知道。”

二爷说：“知道为啥还要跑？”

马汉子说：“山上的日子我过不惯。”

二爷哼了一声：“山上有吃有喝，享不尽的福，倒说过不惯，真不知好歹。”

马汉子嘿嘿一笑。

二爷又问：“你的同谋是谁，如实招来！”驹子魂飞魄散。

马汉子答：“没同谋。”

二爷说：“招出同谋免你一死。”

马汉子答：“没同谋。”

二爷冷笑一声，“不招同谋，就得叫你死！”

马汉子说：“给个痛快。”

二爷再一声冷笑，“要痛快就没痛快。”

说起来，这山上的土匪处死人犯的刑法是远近闻名的，极独特，依五行之法，金木水火土，即砍头、吊死、沉潭、火烧、活埋。受刑人可从中任选其一。土匪的逻辑是：死罪不可免，死法可任选。这是一种怪异的自由。马汉子说给个痛快，谁都清楚他选择的是砍头，刀起头落，痛痛快快。看来二爷决计剥夺马汉子本可享用的那点有限的自由。

马汉子说：“那就随便了。”

二爷选了“木”。

所谓的木死，并非指通常意义的吊死，而是将人犯高悬于古柏的梢头，令其饥渴而死，最终让鹰鸟啄食殆尽。这是五行死中最漫长又最残酷的死法。

不大工夫，马汉子便被行刑的倭 luo 用滑轮升到树上。由于离地面很高，他那本来十分魁梧的身子一下子缩得很小，如同一个孩子。

直到这时，驹子才从死神的怀抱中挣脱出来，他如释重负般松了口气。马汉子没把他供出来，他免了一死。他会永远感激马汉子对他的大仁大义。是他害了马汉子，理应遭到惩罚，可马汉子没有以怨报怨。想到这些他真想大哭一场，但他不敢。空中的马汉子在山风的吹动下如钟摆样荡来荡去，却无声无息，死去一般。

苦力们又被驱赶到罌粟田里干活。

傍晚，当西天上的晚霞重新燃起时，苦力们发现古柏上空有成百上千只鹰鸟在盘旋，“哇哇”的鸣叫组成一曲雄壮的合唱，并试图向那个荡来荡去的躯体进攻，所有人的心都提紧了。

几只凶悍的鹰已开始向马汉子的躯体俯冲，一次比一次更加靠近。

“好凉爽呵--”空中飘来雷样的一吼。

鹰们被这突如其来的吼声所威慑。它们疾速地飞回群体之中，然后充满余悸地向发出奇声的怪物观望。

一切复归平静。

鹰鸟们渐渐从最初的惊慌中恢复过来，这种恢复似乎更增添了对它们所觊觎猎物的仇恨，它们再次发起攻击。

“好凉爽呵--”

鹰们再一次退却。

天渐渐黑下去。

这个夜晚是驹子上山来最惊心动魄的一夜，庙前上空鹰鸟进攻的嘶叫及马汉子抗击的呼嚎彻夜不息。

搏斗持续了三天三夜。到第三天的傍晚，马汉子的呼声渐渐变弱，月亮升起时，他的声音完全停止了。惟听得鹰鸟们兴奋无比的嘶鸣响彻夜空。

第二天一早，人们发现马汉子的身躯已从空中消失，无影无踪，惟见地上一簇簇如同鸡冠花开放的血迹，以及在风中飘来刮去的碎布片……

驹子在上山见到小媳妇玉珠是在马汉子被鹰鸟吃尽的半个月之后。干旱仍然没有解除，天气渐渐炎热，穿梭于山道上挑水的苦力们苦不堪言，明晃晃的阳光投进心里的却是一片浓厚的阴影。

驹子头一眼看见玉珠的身影心不由冷丁一颤。

玉珠站在罌粟田上方的一条路径上，两眼望着田地里开放正盛的花朵。

罌粟花异常美丽，玉珠头一次见惊异得几乎忘记心中的悲痛。她张大眼望着漫山遍野随风起伏的红、紫、白小花。

她不知道这就是罌粟花。

她不会知道。更不知道自己的爷爷正是让这美得炫目的花夺去了性命。爷爷死那年她十岁，只记得一些细节，爷爷入殓后，爹把爷爷用了半辈子的烟枪放在爷爷身旁，以往爷爷留给她的全部印象就是抱着这杆烟枪蜷缩在炕榻上。躺进棺材里的爷爷那弯曲的身子虽叫人理直了，可看上去似仍不及那杆烟枪长。那时她还不晓得爷爷抽的烟与别人抽的烟有什么不同，但在她长大之后，她才知道正由于爷爷带走了这杆烟枪，他们宫家才得以复苏。爹一辈子都对大烟深恶痛绝，他甚至连黄烟也不吸。爹的惟一嗜好是听京剧，百听不厌，每每在晴朗日子，爹便备上骡子，骑上去镇上看外埠来的戏班的演出。

爹还无师自通地学会了拉京胡，心情好时，便搬一把椅子在院里，自拉自唱，观众便是妈和她，还有家里的伙计。记得在她出嫁的前一天，爹为她唱了《龙凤呈祥》里的段子，以此为她祝福……

此刻，她站在这座山上，目光从大片罌粟花上抬起，越过在阳光下绿得苍翠的原野。

她看见天地融汇处那迷蒙的一抹，那就是她的家--宫家埠。她年迈的爹妈一定听到了他们芦家的噩耗……

她哭了。

她想逃走。

自那夜被土匪头子二爷霸占，她已万念俱灰，只求早死，整个精神都处于一种恍惚状态。二爷白天忙山寨公务，黑下回到后帐与她交合。每次二爷把她抱到床上她都有一种即将死去的感觉，这是她惟一无二的愿望，死去。但此刻，她产生了逃走的念头。

玉珠擦去泪，目光四觅，搜寻着可逃之路。这是一座大山，峰岭重叠，沟涧交错，土匪把守着每条通向山下的路径。

在不远处的一条小路上，一群蓬头垢面的苦力来来回回往罌粟田里挑水，四下有背枪的土匪监视。她自己也有人监视，这她知道。二爷应允她离开后帐到山上转转，同时也告诉她将派人跟随，以防意外。她明白他说的意外是怕她寻死或逃跑。她出了寨门便看见一个小崽尾随，那是二爷的心腹。此时小崽就站在侧面一块大石头上向她这边张望。

她转身朝一道山垭口走去，她看见了那座潭。

“二少奶奶”。驹子轻声唤。

玉珠吓了一跳，浑身颤抖不止，很久才回过神来。她看见一个挑水的苦力站在前面的路上望着她。

“二少奶奶，是我。你认不出我啦？”驹子说。

玉珠不言语，仍怔怔地看着那人。

“忘了你在龙泉汤集上雇我拔麦？”

玉珠这才认出驹子，差点喊出声来。

驹子警惕地回头朝站在山梁上的土匪望望，然后快步奔到路旁一道石崖下同时招手让女人过去。

玉珠跟过去。

“大兄弟，你咋到的山上？”她问。

“土匪抓我上山当苦力。”他答。从女人的问话他知道那夜上山她没有发现他，便暗自庆幸，于是又作出对一切全然不知的样子问：“二少奶奶，你是怎么上山的呢？”

玉珠掩面哭泣起来，哭得凄惨。泪水顺着指缝向下滴落。

驹子的心被揪了一下。一种的所未有的负疚感油然而生，他知道不论自己怎样谋求开脱，这女人的厄运都与自己有着干系。这想法使他感到沉重。

“二少奶奶，你以后打算咋办呢？”他问。

“我要逃走。”女人哭泣着说。

驹子的心颤栗了，他想到自己与马汉子逃跑的结局，马汉子惨烈的死至今仍使他心有余悸。苦力们已停止了那种毫无意义的游戏，他们没勇气再步马汉子的后尘。他自己亦同样。

他说：“二少奶奶，逃跑只有死。”

“我宁可死，也要逃！”玉珠说，她停止了哭泣，问，“大兄弟，你不逃么？”

驹子不知怎样回答，两眼茫然地望着前面的山野。

“我可是要逃的，死我也要逃的。”女人说，说完又掩面哭泣起来。

驹子觉得自己的心正在破碎，呼吸被阻塞着。他看着女人哭泣时不断抽搐的瘦削的双肩，觉得自己的身子也同节拍在抽搐。他品出了心中的苦涩。这是他将近三十年充满荒凉生涯中头一次体验出来的陌生情感，连他自己都

感到十分吃惊。在这瞬间他产生出一种责任，或者说是一种模糊不定的冲动。

“二少奶奶，今天黑下跟我下山，可好？”他说。

女人泪眼模糊地望着驹子。

“黑下么？”

“只能在黑下。”他说。他知道，马汉子虽死，但土匪并不清楚他们欲以逃脱的伎俩，逃跑，也只能是故伎重演。惟此才有一线生机。

“黑下出得来么？”驹子问。

女人点点头。

这时，从山口跟过来的小崽发现两人在崖下私语，怒不可遏，连吼带骂地挥枪过来。

驹子不敢怠慢，连忙向女人叮嘱黑下奔逃的有关事项。

“千万莫误！千万莫误！”他挑起水桶踉跄向潭边奔去，再慢枪杆子就要叫皮肉吃苦了。

“狗日的，大白天里抢二爷的食，看不剥了你的皮！”崽子跳高大骂。

傍晚，驹子和小媳妇玉珠来到临县的一座镇子外，急匆匆赶了一天的路程，这时方松了口气。

为躲避土匪的追赶，他们逃下山便直奔西方。本应向东，再绕山往南，有半日便到各自的村子。可想到二爷和他的人也会这么盘算，于是便舍近求远望西而逃了。现在，他们离开土匪的巢穴已四、五十里之遥，回首望，那座威武大山已缩成一座小丘，很不起眼了。

他们看见的这座镇子叫安平埠，普普通通，只像一座大些的村落伫立在夕阳下，当年伯父曾牵着心、爱的公驴来这一带招揽过生意，在镇里的客栈落过宿。驹子那时还小，没留下多少记忆。

这时他们已十分疲惫，累饿交加，眼看天就要黑了，镇上有饭馆和客栈，可他们身无分文。玉珠一步也迈不动了，眼前一阵阵发黑。驹子指指路旁不远处的一座农舍。说不妨先去那人家讨口吃的，再作计议。玉珠本是富足人家的女子，从未行过乞，听驹子说要去农家讨食，先露出满面悲戚，踟躇不前。经驹子再三催促，才勉强迈步。

这是一座四合小院，大门掩着。驹子抬手敲敲门环，里面无声。驹子再敲，仍然如故。驹子便扭转门环，推开了门。

院里空空荡荡，只有几只母鸡在院角刨食，屋门敞着，驹子就在院当中向屋里喊道：“大娘子行行好，大娘子行行好。”喊了几声，不见回音，更没人出来。驹子便大胆走进屋里，探头探脑向两边的屋里望望，随之转身对仍站在门外的玉珠说找不到人，大概下地还没回来。玉珠竟然有一种如释重负的感觉，说咱们走吧。驹子却不肯罢休，两眼向四处搜寻，想找到一点能吃的东西。他没有找到，又伸手揭开锅盖，锅里也同样空空。驹子面有愠色，使劲摔下了锅盖，声音吓了玉珠一跳。退至院中，驹子的目光久久盯着刨食的鸡，但终于还是放弃了打鸡的主意，走出大门。

再往前走，又看到一座颇具气势的大屋，屹立在半山坡下，同样孤零零的。驹子说这一准是个财主人家，去了就能要到吃的。玉珠叹了口气，落到这般田地，不依从驹子又能怎样呢？她跟在驹子后面一步一步向那座大屋挪过去。

走到近前方看出这不是财主人家的房舍，而是一座空庙。驹子十分沮丧，转身要走。

玉珠将他喊住，说她委实走不动了，先在这儿歇会儿吧。

看不出是一座什么庙，离村镇这么近，或许只是一座祠堂，年久失修，满目苍夷，院中的两株白果树倒十分茂盛，郁郁葱葱，更衬出庙的颓败凋零。殿堂的门敞着，里面堆着满地麦草，看来常有路人落在此宿。

玉珠艰难地走进殿堂，一下子倒在麦草堆上，全身像散了骨架，眼前不住冒着金星。

她觉得自己的身子在半空中飘荡，无根无底。而肚里却着火一般，如一只小兽在咬噬，在抓撕。山上十数日，她几乎没有进食，甚至连水也喝得很少，而奔逃的这一日又是米水未进，此刻她已耗尽了最后一分气力，假若二爷带人追到庙里，她也逃不了半步了。

驹子也受着饥饿与疲劳的折磨，但比玉珠的情况好得多，他十分清醒：不能在这里久留，必须尽早赶到镇上，弄到口吃的，使体力恢复。否则将无法继续今后两三天的路程，为了安全他们绕了一个大弯，也将为此付出艰苦的代价。

“二少奶奶歇息一会儿，咱们就去镇上，天快要黑了。”他说。

“我……我走不动了，大兄弟……”她呻吟地说。脸上没一丝血色，白纸一般。

“二少奶奶，无论如何得赶到镇上去，要不我先去找点吃的，恢复了体力再走。”

“哪儿能找到吃的东西呢？”

“天无绝人路，总会找到的。”

“不，不能胡来。”她想了想，说：“有件东西，你拿到镇上当了罢。”说着从颈上取下一小金龟，托在手掌心里。

“金龟！？”驹子瞪大了眼。

“把它当了吧。”

“这东西金贵哩，咋当得？”

玉珠苦笑笑，没说什么，她自然知道这东西金贵，又岂止金贵！她出生时不足斤两，瘦小如娃，爹怕她活不长，便请匠人制作了这只小金龟，给她戴上，以此添足份量保以活命。后来她果真活下来，又出落得如花似玉，爹认定是小金龟保佑了她。自她十六岁成人起，爹每月都买回一个王八让她放生，积善免灾。爹说王八与龟本为同类，然天下万物皆有清浊之分，清浮浊沉，天道使然。经久远之年代，清者修身而为龟，被视为富寿之祥，不杀不食颐养天年；而浊者则自甘堕落，沦为王八，抱残守缺，卑劣恶浊，被人杀食且唾弃之。王八惟在被人捉住又重新投入天地之间，它才会感念不杀之情而洗心革面，立志修行，最终加入龟的行列……爹说这番话时她尚年少，不解其中意味，但她十分高兴把爹买回的王八放进塘中，见王八在水中飘飘摇摇往下沉没，便心花怒放，似乎眼见王八在水里渐渐变成一只圣洁的龟……

“当了吧。”她说，把小龟递给驹子。

驹子没接，伸手在身上摸索着，摸出一块用纸包着的烟土。这是他效法苦力们盗烟伎俩的收获。看到这块烟土，他立刻感到屁眼里生出一种特殊的痛楚。

“当这个吧。”他说。

“这是啥呢？”她问。

“烟土。”“不，大兄弟，万万使不得，这是害人之物，当不得，当不得”

的。”说时玉珠把小金龟搁在驹子手上。

“当了它，在镇上找一家客栈。”她说。

看着驹子把金龟收在身上，她深深叹了口气。自那个悲惨的夜晚之后，她已不再把这与她整个生命为伴的金龟视为有灵之物了，它面对那惨绝人寰的一切，却熟视无睹无动于衷……

驹子走后，她独自在空荡荡的破庙里，心境荒凉，泪水一阵阵盈满眼眶。后来困倦犹如潮水般向她涌来，将她淹没，便沉沉睡去。直到驹子从镇上回来她才被惊醒，这时天已昏黑了。

驹子去镇上到底没把小金龟当掉，他委实舍不得那金光灿灿的尤物。他当了烟土。

当铺掌柜把烟土放在鼻子下面嗅了又嗅，那时他实在担心会让他出嗅一股屎臭味儿来，谢天谢地，终是没有。

他告诉玉珠在镇上没找到客栈，只能在庙里过夜。买到了食物和烛火。说话时他已燃亮一支蜡烛，搁在窗台上。

玉珠望着烛火发怔，想到要在这荒野里落宿，心里惶惶。

“镇上咋没客栈呢？”

“原先有的一家倒闭了。”驹子把买来的食物一包一包摆在麦草堆上，让玉珠就近吃。有酱牛肉、猪耳朵、鸡杂和饽饽，还有一瓶酒。没有筷子，只能对着瓶嘴喝。驹子把打开的酒瓶递给玉珠，玉珠说不喝，拿起一个饽饽，她虚弱得几乎连吃东西的气力都没有。

驹子喝一口酒，吃一块肉，不乱节奏。

殿堂没门，多半是让附近的农人摘走了。烛光照到院里，显得四外更黑，更狰狞，风刮着白果树哗啦哗啦响得 sheng 人。

玉珠心里更添惶恐，总觉得树上树下鬼影憧憧。她转头看看驹子，驹子仍在一心一意往肚里装填，她期望他能和她说说话，以驱赶心中的惊惧。她想起在山上的那些夜晚，那杂种二爷倒是个能说的鬼怪，能说得河水倒流，说得死人活转……想到二爷眼前便现出那白亮亮的一条……

她努力使自己不想这些，默默吞咽。吃进了一些食物，她觉得身体有了点支撑，头脑也渐渐变得清爽，她开始思想今后，一下子便意识到自己已成无家可归的孤身女子了。

遭劫已半月，大苇子家的田产不用说已被城里的大伯子闻讯吞占，也许早已变卖干净席卷而去了。她 -- 一个被土旺霸占过的女人，无颜再回村去，即使回去又能怎样？除遭到村人的唾弃之外她什么也不会得到。同样，官家埠娘家也难以踏进门槛……这便是她所面临的前景。

泪顺着面颊一滴一滴溅到身前的麦草上。

许久驹子才发现女人在哭，这时他已喝空了半瓶酒，也已半醉，见肉处都涨得赤红，眼看人时显得斜睨。

“二少奶奶，再有两天就到家啦，盘缠也有……”

女人依旧哭。

“我把你送到家我再回家。”

“好心的大兄弟……”

“天一亮咱就赶路。”

“不，我哪儿也不去了，你自个儿走吧，大兄弟……”女人抽泣说。

驹子吃惊地把酒瓶搁在地上，瞪着面前的女人。

“你，不回家啦？！”

女人点点头。“你是怕二爷找上门么？”驹子问。

这话让女人一怔，止住了哭，她没想到这一层关节。二爷津津乐道谈他的强盗经时曾对她说过一家不劫二遭的话，她相信是当真的。二爷或者是七爷，大抵不会再踏进芦家门了，为财是这样，若是为逃跑的她呢？她不知道。

“二爷狗东西不是人日的，须提防才是哩。”

“……”

“要不，我把你送到官家埠，只再添一日路程。”

“……”

“二少奶奶，总得有个去处啊……”

女人依旧无语，泪水又盈眶。

“二少奶奶，你要不嫌弃，就到我家躲一阵子，好么？”驹子说。“你家？”女人一怔。

“土匪找不到我家。”

女人摇摇头。

“你嫌弃吗，二少奶奶？”

“哦，不，大兄弟，我是个无家可归的人了，哪谈得上嫌弃不嫌弃呢？我……”

“你不嫌弃，就到我家吧。”

“……”

“等平安了，你到哪去我把你送去……”

“……”

她心里是清醒的，只要不想留在这破庙里，只要还想活下去，就只有照他说的做了。

可以后又怎样呢？她很茫然。

见女人点头应下，驹子心里十分满意。他同样没想到以后该怎么办，可女人不嫌他破旧的草房，愿去落脚避难，这他就很知足了。一阵兴奋袭来，驹子又拿起酒瓶喝了起来。

夜渐渐深了，风照例停息下来，万籁俱寂，整个世界都进入睡眠。女人抬头看看窗台上的烛火，烛火已不再摇曳，宛如镶嵌在后面黑色天幕上的一朵红蓓蕾。女人的目光神往地凝视着，后来她感到这朵红蓓蕾不再静止了，开始跳动，愈跳愈快，再后来便消失在黑暗中。

她倚在麦草堆上睡去。

驹子于兴奋中喝光了全部的酒，酩酊大醉，两腿一伸也呼呼而睡。

不知过了多久，也不知因了什么，女人和驹子同时睁眼醒来，又同时发觉他们搂抱在一起睡在麦草堆上，女人先惊叫一声，驹子几乎是应声弹起，又跌坐在麦草堆上，两眼惊惧地望着正从麦草堆爬坐起来的女人。

“二少奶奶，我，我不知道，我不知道……”驹子紧张辩白道。

女人没说什么，也没看这个睡中与自己搂在一起的男人。她把头转向窗子，窗台上的蜡烛已矮了半截，却仍在静静地燃亮。她出神地望着烛火，极力回想着刚才睡中的一切……

“二少奶奶，我可不是成心的，真的，不是成心的……”

她似乎想起点什么了，或者说只是忆起一种模模糊糊的感觉：迷蒙状

态中男人近身的感觉。她还似乎记得自己并没有响应，也没有躲避。这大致因为意识中的男人不是用不着躲避的自家男人便是想躲也躲不过去的强盗二爷，于是便由之了。何况她又是那样的疲倦……

“我发誓，二少奶奶，我……”

“别说了……大兄弟。”女人说。

“你，你信我了，二少奶奶？”

“我信。”女人叹了口气。

驹子呜呜地哭起来，从草堆上爬起，复跪在女人面前。女人惊惶地看着他，不知所措。“二少奶奶，你是好女人……呜呜，当初一见就知是好女人……呜呜……”

“大兄弟，你，你起来，起来……”

“你是好女人……”驹子不起，“我对不起你，对不起你呵，二少奶奶……”

她看出他今番醉酒很深，神志仍未完全清醒，她惶惶不知如何才好。

“大兄弟，你起来，有话慢慢说……”

驹子长跪不起，一口接一口喷着熏人的酒气。他说起来，一发而不可收，倾诉他对不起女人处。从捞王八卖给鸿宾楼下锅，说到把仙鹤当成她日，最终又说到将七爷带到她家大门口……他说得原原本本，说得无遮无掩，只是舌根发硬，吐字不清。表情也变化多端，时而羞怯自责痛心疾首，时而神情恍惚如同痴人说梦。说到最后话音愈来愈小，头垂得愈来愈低，话音全消时便静止不动，石雕一般。随之如同断了根基般轰然歪倒在麦草堆上，呼呼睡去。

这时女人也像睡着了。

也许更像死去。睡去的人合着眼，而她却大瞪着。

过了很久很久，她的身子才动了动，随之眼睛也转了转，她哭了一声，哭声古怪，连她自己都感到陌生，便立刻敛住了。此刻她已无他想，只想早早离开这庙，一刻也不想多留。庙外已响起风声，这是五更将至的征兆。风鼓动着万物响应，天地间变得喧嚣，鸟虫不甘寂寞。原野的声响使人感到亲切，又使人感到惊骇叵测。她从麦草堆上慢慢爬起，一步一步朝门走去，在门口停下脚，回首一瞥。她永远都不清楚这一瞥的目的所在，但在这一瞥之中她却看见了她的小金龟。小金龟从那熟睡汉子怀中脱落在麦草堆上，几乎被麦草盖住，烛光使它在昏暗中耀亮，如一只完好的眼睛在向外眺望。她的心动了一下，但她的意识立刻告示这金物已不属于她。她收缩了眼光，抬脚出门。

在庙门口，她再次停下脚，像遗忘了什么那般默想着，久久望着漆黑骚动的原野。

她返身回到殿堂，那汉子正鼾声大作，酒气熏天。她从麦草上捡起那只小金龟，看了眼，又走到窗下，用手指捏着细若丝弦的链条，将金龟置于烛火中烧灼……

尔后，她走到沉睡不醒的汉子身前，俯下身，将金龟端端正正放在汉子的额头上。

惟听得汉子鬼哭狼嚎般一声吼。

这时女人已走出这座荒原古庙，投身于漫无边际的黑夜中……

几年之后，驹子开始发迹，购置了田亩，盖了新屋，雇了伙计，且又

娶了妻室。妻子不是别人，正是满园春里那高个儿仙鹤。他本可娶良家女子进门，可他执意为仙鹤赎身从良。至于驹子的发迹是否缘于那只烫伤他额的金龟，这不得而知，也无从考证。只他一人心中清楚。反正宋家在经历了一番厄难之后又恢复了生机，虽不及驹子爷爷时那般鼎盛，却也是红红火火。驹子潦倒半生，终于得志，也算不幸中之大幸。他悉心经营又乐善好施，村人无事相求，多有求必应。渐渐在远近有些口碑。他一切如意，惟独额上那块异常清晰的王八疤痕令他沮丧，只要出门，他便戴上帽子，五冬六夏都将帽沿压得低低。如此虽可掩盖住那块记录着往事的印记，但那副怪里怪气不合乡俗的模样总使人觉得他的行为有些诡秘。

小媳妇玉珠，自那个古庙之夜便消失了踪迹。她真的没回到大苇子的家，也没回娘家官家埠。有人说她死了，也有人说她跟人下了关东。直至几年后一个从山上逃下来的人说在山上曾见过那女人，她已经做了二爷的压寨夫人。人们自是不信，可那人赌咒发誓，说亲眼于光天化日之下见那女人带一个小小孩童在罌粟花丛中嬉戏。他且依据充足：当年她逃下山时已怀上了二爷的孩子，她必须送子归根。那女人在芦家七、八年与男人朝夕相处没开过怀，而只在山上几夜便金榜得中，这未免让人难以置信。好在人们对这些并无意深究，只作酒后茶余的闲谈罢了。

石门呓语

尤凤伟

二爷偕新夫人在小崽的护卫下渐近大山，依然是黄昏时分，依然是鱼贯而行的客商队伍，此大抵是山寨里人每回归山沿用的时机与方式。二爷本人亦遵守不贰。黄昏是昼与夜的交界，商贾是官与匪的嫡亲，混沌以掩其真。此时，火红的落日悬浮于山与平川间的凹槽里，艳若熔铁，映照着周遭的林木似在燃烧；而与之相对的东天却已开始昏黑，天底下一片片林木又恰似燃烧过后留下的灰炭。这是天地间一日变幻最为莫测的时刻，万物的辉煌与暗淡皆在转瞬之间。时令已至老秋。官道两旁的枯草在朔风中瑟瑟抖动，田野里光秃秃的，生机殆尽，犹如一个盛年已过的汉子，面目苍夷，孤寂无声。

归营的诱惑使这伙乔装的强人步履加快，二爷一马当先走在最前。衬着西天的艳红，人与马勾出一幅壮丽画面，熠熠跃动。说来二爷是块上好的坯子，任何妆扮都恰如其分，浑然天成，眼下作为这支“商队”的首领，他峨冠博带，气宇不凡，看上比真正的商贾还要商贾，只是略显疲惫。下山已经五日，这五日中每时每刻都危机四伏，无论是往返于路途还是在新夫人家做正经女婿，他貌似从容，实则提心吊胆如履薄冰。此时望见山上依稀可辨的营寨，他方舒了口气：终是实现了这不同寻常的省亲之举，了毕心中的夙愿，想此便心生激动。

在下山之前，山寨众头领曾极力反对，不断对他陈说利害，劝说取消这一与强人作为相远的省亲，七爷说山寨不可一日无主，无主的山寨如同无王的蜂巢岌岌可危；三爷说山下到处张贴官府悬赏捉拿“匪首”的告示，下山不折不扣是自投罗网，四爷说二爷与新夫人既已按山寨规矩行了百年大

礼，至于民间那些繁琐礼仪不必拘泥；而快人快语的五爷说得更直截了当：一区区寡妇做了压寨夫人已属造化不浅，再想三想四不知好歹就一刀砍了，改日下山再给二爷弄个黄花闺女拜堂，岂不快哉？其余诸爷也都发表了己见，九九归一便是二爷下山不得，否则有去难回。然二爷终不为所动，下山之念矢志不移。他恁是心明：一意孤行确将冒杀身之祸，而省亲又确实势在必行，不可推委。这倒不是要顺应什么民间婚娶礼仪，一个以杀人越货为业的土匪强盗，如讲究这一套就未免使人感到可笑。他之所以执意如此，说到底还是出于对新夫人的钟爱，为新夫人着想。

自七爷将她劫上山来，虽靠自己三个晚上的好说歹说，总算顺从，尔后又做了自己的压寨夫人，可他知道她心中的悲苦并未消尽，况且仍与双亲音讯断绝，她的是死是活定然叫双亲肝肠寸断。因此，他必须满足她思亲返乡的急切心愿，义不容辞。

另外，他还别有一番思量：他知道自己深恋着这个女人，这是继与小夫人刻骨铭心恋情后再一次刻骨铭心。他极其珍惜，想望一生一世与之相伴。如此便须将女人来一番脱胎换骨的改变，就像蚕蛹变成蝴蝶，将昔日的黄家少奶奶变为今日的山寨新夫人。而省亲之路便是这种变化的必由之路……至此，一切已成为过去，省亲之举化险为夷，山寨已近在咫尺。

已是夫行妇随。在二爷坐骑后面，便是骑在一匹骡子上的新夫人。小崽们蝼蚁般簇拥着她。那是一匹高大健壮的本地骡子，将新夫人娇好的身姿托举得很高，晚霞涂上她的周身、面庞和脖梗，闪烁着油彩的光亮。她的神情恬静安祥，现出妩媚之韵，两眼亮亮，凝望着前方的山峦，似乎在寻找着什么。通山之路崎岖，落日之晖迷离，世事人生莫测。只一月中，她两次走在这条进山路径上。这是天壤之别的历程，那一次世界在她的眼前已经毁灭，满眼黑暗，那是地狱之光。那时她万念俱灰，只求早死，唯有的一念便是对杀亲仇人的诅咒。她仅是一具空洞躯壳被强盗们弄到山上；而此时此地，行走在这山路上的却是一个活鲜鲜的女人，是一个死去又活转过来的女人。

不久前那可怕的一幕似已在记忆中隐退，世界又恢复了惯常的面目，那山岭，那野地，那树木都使她生出一种亲近之感。大山迎面而来的气息使她心胸鼓涨，连她自己都感到无限奇异：她竟然有种归家的感觉，那家便是强人占据的山寨，是二爷那宽敞的后帐。在那里发生的一切，尚完好如初地储于她的心胸，那一日中她经历了一个女人所能经历的最极度的悲伤与最极度的欢乐，就像走过了地狱又走过了天堂

二爷的队伍已抵达山脚，与放哨的小崽会合。这里是山寨的“门槛”。

正这时，一股罡风忽地由天而降，只刮得周遭飞沙走石，昏黑中眼睁睁见一只大雁扎到二爷马前，毙命而僵。俄顷，风息沙止，夜空又变得清朗，待二爷再向马前看时，那死雁已无影无踪。二爷诧异不已，似觉是一种不祥之兆。然转念一想，此番省亲已历重重险难，俱已为往。眼下已到山寨跟前，还会有何蹇难？这一想也便释然心安，纵马上山。夜宴初时二爷便感到事情不妙。

依照山寨规矩，任一位头领从山下归来，不论时辰早晚，都要设宴接风，今日回山的是瓢把子二爷，自应有一番更盛大的庆贺。七爷及众头领在山门迎候了二爷及新夫人。

鉴于路途中的劳累，二爷让新夫人回后帐歇息，并吩咐小崽送去些她愿吃的饭菜，尔后是否参加夜宴请新夫人视情致自定。这样二爷便与大家一

起步入山寨议事大厅。大凡隆重的宴会都在这里举行。小崽们正在忙碌摆菜倒酒。已近二更时分，十几只松明子将大厅内外照得一片通明，二爷情绪高涨。

一如往常，入席前二爷他兴冲冲给众头领讲述此次下山的经过：如何遇险，又如何化险为夷，怎样拜见岳丈岳母，又怎样博得他们的欢心，以及这五日中种种趣闻奇事，不一而足。这一切经过二爷的舌头搅拌，便有了声色，有了兴味。若在往常，随二爷滔滔不绝的讲叙，众头领便爆出热烈的反响，或惊叹，或开怀大笑，或破口大骂（骂官府的可恶混仗……），这是每回宴会的序曲，是二爷赐予众弟兄的广道上佳珍惜。可今日二爷忽然觉得情况有点不同往常，有些蹊跷，任他讲得怎样起劲，讲得怎样妙趣横生，听的人俱反应冷淡，不声不吭，没听见般，好像他今番讲的全是一文不值的废话。二爷怏怏，及早收了话头。

如果仅此而已，大概也算不上什么。可后面的事就有些石破天惊：入席时二爷走向自己惯常的坐位——那是瓢把子一成不变的坐席，却见七爷已端坐之上，见他过来，视而不见，不理不睬。二爷刹时怔了，不知所措。也就在那刻，他明白自己此时的境地：有种七爷，以这般直截了当的方式公布了他的取而代之。他侧目再看看别的头领，也个个面目不善，不阴不阳，有的手按刀把，一派杀机。二爷心里又添一层明白：他手下人已结成同盟，与七爷沆瀣一气，从他手中篡夺山寨。

二爷的心一下子悬空。

然而二爷毕竟不是等闲之辈，他见过世面，历过大波大折，何况内心又十分聪慧乖觉，运筹帷幄皆在转瞬之间。他煞是心明，事情已到这种地步，按说已没有余地，这是一个你存我亡的仇杀时刻，七爷已将他逼入死地。可他并没有完全绝望，因他从未将七爷放在眼里，觉得他只是个一介有勇无谋的匹夫，只要得以缓兵之计，就能够扭转局势，平定这场谋反。问题只在眼前，吉凶皆在毫厘之间，一言一行都须严加把持，一不可以刀枪相对耍瓢把子威风，那将即刻遭到杀身之祸；二不可贪生怕死臣服于逆贼，丧失了寨主的威严，其后果将不可收拾。

二爷感到自己像站在刀刃之上，眼下能够拯救自己唯有一种伎俩，那就是以往他曾战无不胜的唇舌之功。他装出无事一般，如同一点也没看出七爷的叵测用心，朝七爷笑笑，笑得极其友善深情，一如往日七爷归山将弄来的财物、女人交于他时的那般，道：“记得我下山之前，七爷曾说过山寨不可一日无主，无主的山寨如同无王的蜂巢岌岌可危，此言极是，可见七爷已渐成将帅之才，更可见七爷对我的一片兄弟情谊。常言道：哑巴吃饺子，心中有数，对七爷的厚道笃诚我心中有数，所以在我偕新夫人下山省亲之前，便将山寨托付于七爷掌管，对此我一百个放心。回来一见又知，七爷果如我之料断，将山寨大小一应事体掌管得井然有序，不负我心，不孚众望。今山寨固若金汤，七爷功不可没，我在此向七爷拱手称谢了，望七爷莫要推辞，这是其一。其二，鉴于此次下山凶吉莫测，我曾对一班弟兄说过：若我在山下遇难，或被官府捉拿，或死于非命，你们一不可鲁莽行事，二不可做树倒之猢猻，只可拥戴七爷做山寨瓢把子，听从他的号令，如此山寨才能久安长治。也是我命大，此次下山虽险象丛生，危难叠起，然终归平安归还，又与众弟兄相聚在山寨。这也是天数，吾命不当绝，有上苍护佑，官府歹人都无法加害于我。其三，我下山时说过如不遭非命七日可归，让七爷代劳七日，

今虽我五日返归，但决不食言，所余二日，还由七爷掌管，只当我不在山寨，一应事物七爷可自行处置，有敢违命者重责不贷。今日七爷仍在其位，当仁不让，夜宴还由七爷主持。众弟兄协助七爷守护山寨，方使山寨安然无恙，亦功不可没，改日定论功行赏。今晚畅饮庆功，来个一醉方休。说来惭愧，我本应与众弟兄一起共饮，一同尽兴，怎奈在山下受些风寒，身体不适，恕不能奉陪，就此告退，回帐歇息，反正都是自家弟兄，无须客气。时辰不早，请诸位入席罢。”说毕将手向众人一拱，昂首阔步出厅。

二爷这一说一走，不软不硬。不明不白，一时弄得这伙起事头领懵了，眼瞪眼地相望，忘记了今晚要成就的大事。直到二爷快走出厅门，七爷方如梦初醒，心中一悸，差点叫出声来。他晓得险些中了二爷的蛊惑。只要二爷走出门去，他的好事就会破灭。只须半个晚上，二爷那三寸不烂之舌就会将山寨所有的头领小崽降服，他七爷就成了孤家寡人，就成了乱臣贼子。二爷会饶所有的人，却唯独不会饶他，明日日出便是他头落之时。想到这七爷就出了一身冷汗，张口向守卫门口的小崽高呼一声：“妈个巴子，还不快下手将那色魔拿了！”这是既定的号令，小崽们朝二爷一拥而上，终是二爷命中有蹇，做了阶下囚。

新夫人回到后帐就感到一阵困顿袭来，身子软软的，抽去骨头一般。小崽们并没按二爷的吩咐送来吃食，她并没在意，也没多想，就是送来也吃不下去。她倒在床上，不久便迷糊过去，似睡非睡，似醒非醒。这后帐与议事厅有一条甬道相连，那边的声响影影绰绰传来，掺入她的意识之中，于是她就看见自己的夫君正与山寨众头领们猜拳行令，精明的夫君各方面都胜别人一筹，将众头领赢得人仰马翻，她看见夫君那得意扬扬的面庞透出异样的英俊……

后来她就醒了，翻身坐起。二爷尚未回帐，议事厅那边也不再有什么酒宴之声，山寨的夜晚陷入惯常的寂静。这寂静又使她再次感到困顿，可她尽量克制，使自己免于入睡，她想等二爷回来。她有话要说，至于究竟要说些什么，她倒不十分清楚。

如果此时她神志清醒，不被困倦所扰，或许她能将自己的心思理出个头绪，她欲向二爷诉说的又恰是难以诉说的心中情愫。自二爷不屈不挠费三夜口舌最终将她占有，尔后又与二爷一起度过数十个难以言说的夜晚，她觉得自己来到天地之尽头，无法返回了。

二爷犹如一头无可抵挡的拉车公牛，拉着她向前疾速飞奔，使她受尽颠簸又享尽快乐。

但这快乐又只是一层薄薄的窗纸，有火光照耀便灿烂明亮，一旦移走火光，一切又恢复往常，苍白无光。这火光便是她与二爷的交欢。然而这次省亲归来，她有了另一种感觉，那火光已不仅伴随交欢之刻出现，而是无时无刻都在她眼前照耀，这是她的内心之火。

这内心之火究竟是何时燃起？她说不清。她只知道当他俩双双站在爹妈面前，当他们双双行过跪拜之礼，在那一刻她才在心中接受了她的新夫君。她“归位”于二爷新夫人的角色中。家居的二日，她感到十分的快活，她带领夫君观瞻自己的故里，在村外的河边，在山上的松林，她跑前跑后，指指点点，诉说个不休。

有一桩事她现在想起还不由脸红心跳。那日傍晚她与夫君走进一座茂密的树林，四周静悄悄的，夕阳透过树梢照着地上厚厚的落叶，落叶五光十

色，美丽至极。她欢快地在上面踏着脚，说道这多像铺了花被褥的大床呵！夫君笑笑，附和道这确是一张大床呢。

随之便将她揽在怀里，在她的额上、眼上、唇上亲个不停。接着又将她托起稳稳放在松软的“大床”上。那时她一下子明白他要做啥子孽了，羞窘至极。她拼命地护卫着自己，口中“不不”地唤个不停。二爷只是笑，任她在落叶上兽样地翻动，直到她累得动弹不了，方动手给她解衣宽带，嘴里轻轻呼唤：“老婆，你是我老婆，知道么，你是我老婆……”奇异地也就在这一刻，她身体中有了自己的欲求，她完全放弃了反抗，热烈地附就，任夫君为所欲为。那是怎样的时刻呵，他们就像两只不知羞耻的野兽，在天地间翻滚、扭动、撕咬，这一天地之合使她感到一种透澈心身的快乐，整个身体被这快乐托起，飘浮在半空……

这内心之火也许正是产生于那一刻。

拿下了二爷，七爷的心方落进肚里，想想着实有些后怕。至此大事已成，他才蓦然明白自己是何等对二爷充满仇恨，这仇恨也许早就埋在心底，只是缘于二爷的威慑，自己不敢正视罢了。现在取代二爷做了一山之王，本性恣意，伪去真存，原先心中那些隐秘之念便无所顾及地浮现。七爷不免有些疑惑，说来二爷待他不薄，让他坐山寨第二把交椅，一人之下众人之上，金银财物也尽其所求，也算得有头有脸富贵尽享了，可又怎的无端对二爷仇恨至深？想来想去，最后只归结到一点，就是二爷好色的德行为自己所不齿。

二爷平日所作所为，九长一短，这一短便是他的好色无度。他恨不能将世上所有的女人占全。而经自己手送他消受的女人便是无计其数。他一边迎合着二爷的喜好，一边就积下了怨恨。说起来七爷在这方面却是检点的。岂止检点？而是极其清白。已三十有二，尚未沾过女人身上的一根须毛，仍是童子身。这在山寨诸头领中是独一无二的，他引以为荣，觉得唯自己才是条铁骨铮铮的汉子。七爷的严以守身出自师承，他少年丧父，家境贫寒，只读了两年私塾便辍学。母亲见他体格浑实，情性粗鲁，平日里又喜欢弄枪舞棒，便为他想出一条出路，送他到村外一座寺庙里跟一个武和尚学习武艺，那武和尚教授的是童子功。以武艺的招式而论，这童子功与其它武功也没有多少不同，而唯有一点，修炼童子功必须远避女色，永守童贞，以使元精不泄。倘若心性不坚，破了童身，将前功尽弃。和尚练童子功，无妨无碍，相辅相成，而一般人就不那么容易了。青壮之躯，有几人能按捺住心中的欲火？他跟师傅修炼了八载，学得一身功夫。然后开始闯荡江湖。说来也奇，师傅教导的许多为武之道比如不以艺欺良、不滥杀无辜，他都无意遵守，而唯独不近女色这条却牢记在心，恪守不懈。这就与二爷好色的德性黑白分明，就像回子不喜见别人大吃猪肉，他对二爷的愤恨亦在情理之中了。

七爷没立即将二爷杀了。杀人须先行审问，开列罪状，叫人死个明白，这是黑道处置自家弟兄的规矩。可这就给七爷出了个难题。审讯自不能不叫二爷说话，他一开口就让人难以对付。刚才宴会之初他的舌尖三转两转，就险些将他和众弟兄转得头晕目眩，险些一败涂地。七爷担心审讯会招致不测，他苦思冥想了好久，方想出个对策。

审讯在夜宴之后进行。筵席撤去，议事厅又变成惯常模样，阴森而空荡。七爷坐在中间那把交椅上，其余头领也依次而坐。苦只苦了二爷，从关押处带来，便站在大厅中间，等候发落。往日他审人的地方，今夜却由别人审问自己，此一时彼一时也。

七爷抖抖精神，厉声问道：“二爷（他自己也不晓得怎仍以二爷相称），你可知罪？”

二爷没有立即回话，顿顿，向七爷一笑，道：“不知，正等着七爷开列。”

七爷道：“那好，听我数列你的罪状。其一，自古而今，历来是文人治国，武人占山，你一介公子哥儿，吊么武艺不会，只凭一副唇舌，花言巧语，满嘴喷粪，将整个山寨弄得臭气熏天。而你久占寨主之位，又不思谦让贤良，此罪不浅；再者，你身为一山之王，本该励精图治，修身养性，以德服人，而你却只知吃喝玩乐，糟践民间良女，使老者失女，青壮失妻，害得山下百姓妻离子散，此罪不浅；其三，你身为一山之王，只顾自己，不管弟兄，每次劫来女子，你相得中便留，相不中送走。七爷我自幼练的是童子功，视女色为粪土，可众弟兄并没这番修炼，皆凡俗之躯，久居深山，干柴烈火，而你视而不顾，有了女人自己享乐，众弟兄连边也沾不上，此罪亦不浅。总而言之，你所犯罪行累累，非我之口舌所能列数完全。今日我以山寨前途为重，将你拿下，也算是为山寨除害，为民伸冤，看你有何可说？”

二爷听毕，道：“七爷此言差矣，且听我细细道来”

七爷打断道：“想必你又要没完没了地罗嗦，这些个年月，弟兄们已听够了你的罗嗦。那时节你为王居大，放个屁弟兄们也得好好听着，还不敢说个臭字。而今，你个有罪之人，谁有耐心听你那套废话！”

二爷道：“听七爷的意思是不准我开口了。”

七爷道：“那倒也不是，有话就说，但不可超过三句。”

二爷一笑，道：“既然七爷已听够了我的罗嗦，三句话也多了，我只说一句。”

七爷一怔，有些不摸头脑：“当真只说一句？”

二爷点点头。

七爷道：“行，我倒要听听你这句话又怎能说得地动山摇，能救下你的性命。”

二爷道：“我倒不想救自己性命，既然七爷杀心已起，别说一句，即使万句也全无作用。”

七爷道：“不为救命，那你究竟要说个什么？”

二爷道：“七爷，你我弟兄一场，终归有些情份，我死之后，只为我做一桩事。”

七爷道：“说。”

二爷道：“送新夫人归乡。”

七爷听罢一声长叹：“好个死不悔改的色魔，死到临头心里装的还是女人。”

二爷道：“那女人可怜。”

七爷哼一声道：“你霸占女人何止百千，为何只知这女人可怜？”

二爷神色黯然，道：“七爷一向洁身自好，自不谙男女之道，我即使说尽其中之缘由怕也难晓究竟。不如不说，一来省惹众弟兄心烦，二来我也少费些唇舌。我这人一生话确实说得太多，至今已说到了尽处。”

七爷一时无语。

这时三爷于座上开言道：“七爷，叫他说，看他能说出个子丑寅卯来，叫他说！”

其他头领亦附和：“七爷，叫他说，叫他说。”

七爷道：“既然众弟兄想听，你说是了。只是不得蛊惑。”

二爷道：“不知七爷指向，何为蛊惑？何不为蛊惑？”

七爷道：“今只许说女人，不许说及其它。”

二爷道：“世界磅礴，大者山岳河流，小者沙砾尘粉，灵者为人，愚者为兽，大千之内，各当其位，各显神通……”

七爷不耐烦，打断道：“又在咬文嚼字，卖弄口舌，叫你只说女人你就只说女人，不许东扯西拉。”

二爷道：“说女人总不能一张口就脱下她们的衣裙，叫人一眼看个细致，乳有多高，臀有多大，脚有多小，嘴唇怎样，大腿怎样，私处怎样……况且我已是要死之人，不想嘴臭，伤天害理，弄得来世不得好报。”

七爷忿忿道：“总是你有道理，哪个让你脱下女人的衣裙，那般我拔腿就跑，省得反胃。你只说糟践那么多女人，为何只新夫人一个可怜。”

二爷道：“七爷说我糟践女人此言差矣。二爷我一向光明磊落，仁慈为怀，从不强迫女人行事，姜太公钓鱼，愿者上钩，何有糟践一说？再者七爷有所不知，上天初造人类，便分男女二界，男为女生，女为男存，缺一不可。可见男女之事，并非丑陋邪恶，并非鼠窃狗偷，而是上应天意，下顺人心。男欢女爱乃人生之极乐极美极善之事，只因七爷无入其境，便不解其味。七爷若是不信，可向众弟兄探个是非。”

不待七爷说话，五爷插言道：“七爷，算他说个实在，叫他快往下说。”

七爷道：“说”。

二爷道：“说到女人，不免又要岔出些枝蔓，还望七爷拿出些耐心。不知七爷可会写个“女”字？圣人造字，其妙无穷，造“女”字为洞穴之状，潭渊之态，像形为女人之私。这一字便为女族之界，小自囡妮，老至姬婆，尽其包容。然世间万物万象，虽同族同类，亦有千差万别，不可同日而语。同为禽兽，上者龙凤，下者猪狗，清浊分明：同为人者，上有人杰，下有败类，贵贱迥异；女人亦如此，以相貌论有姣美丑陋分，以心性论有高贵粗俗别，然世事多有蹉砣，难尽如人意，有仙娥之态而伴之蛇蝎肚肠，姐已可证；有丑恶之貌者又赋之高洁之心性，宛其可证。优劣相交，良莠不齐，此便为大众。而集形美心怡为，身者为女中尤物，芸芸众生，尤物难求。想我二爷风流一世，历女无数，可视尤物者寥若晨星，归结起来多不过二人，一为小夫人，二为新夫人。小夫人开其先，新夫人断其后。人不可不知足，今番我就是死了，亦算是善始善终，不枉一生了。话再说回来吧，七爷问我为何只可怜新夫人，回答也很简单，只因新夫人可我心意，让我爱之至深，爱字当头，怜字随后，合之便为爱怜。话再说过去吧，当初是七爷为我将新夫人带上山来，我死后，还望七爷能将她送下山去，这也算是七爷的善始善终了。我深知七爷为人一向宽宏旷达，所以才将新夫人做生死之托，望七爷应允。”

七爷沉思片刻道：“这事应你无妨。不过我再问你一句，除此之外真的再无话可说？”

二爷道：“再有也是无望之求了，只怕七爷不会答应。”

七爷道：“你说，我听。”

二爷道：“刚才我已说与七爷，新夫人是七爷送于我的尤物，我一个将死之人，万念俱灰，唯有新夫人放心不下……”

七爷忿忿道：“说来说去还是你那新夫人，既然你这样放心不下，我就不如成全了你，叫她随你去了，你看可好么？”

二爷道：“七爷的情我是领了，可这样我倒又欠下七爷的情了。”

七爷道：“怎讲？”

二爷道：“你我都是江湖上人，同讲一个义字。七爷杀我，在情理之中，旁人无可非议。而杀新夫人就是滥杀无辜，与江湖行事悖违，杀她我倒是有伴儿，可七爷却丢了义字、坏了名声。”

七爷哼道：“看来你总为我着想，不杀新夫人，你欲怎样？”

二爷道：“如七爷容许，今夜放我回帐，好与新夫人交待身后之事……”

七爷打断道：“你忒是小看我了，以为我不知这是你金蝉脱壳之计？”

二爷道：“七爷多心了。如今整个山寨兵马皆在你统管之下，我一介身无功夫的书生，插翅也难以飞出七爷的掌心儿。”

七爷沉吟无语。

这时外面传来三声更鼓。

五爷插言道：“七爷，我有几句话要说。”

七爷道：“说。”

五爷道：“二爷一向诡计多端，他言不可轻信。他一个就要死的人，还口口声声惦着新夫人，真假可做一试。”

七爷问道：“怎试？”

五爷道：“刑试。”

七爷问道：“怎样刑试？”

五爷道：“如二爷甘受一刑，便放他回帐与新夫人一聚。”

七爷想想，遂点点头，向二爷道：“五爷所说可合你心意？”

二爷道：“愿以刑试换得与新夫人相聚，只是军中无戏言，一字一句掷地有声，望七爷不要出尔反尔，做出欺妄之事。”

七爷道：“七爷我一向光明磊落，从不做欺妄之事。”

二爷道：“请众弟兄作证。”

众头领应和：“我等愿作人证。”

二爷拱手道：“多谢。”

五爷来了精神，离开座位，冲大家道：“山寨历来缺少娱乐，死气沉沉，地狱一般。

今夜让二爷受刑，一是合该，二是博众弟兄一乐。刑罚我已想好，名为春早梅开。”

众头领七嘴八舌问道：“何为春早梅开？”

五爷神采飞扬：“烧一盆炭火，在身上烙出一朵五瓣梅花。此刑又叫花刑，二爷一向做窃花贼，受花刑再合适不过了。”

七爷与众弟兄听了面上都泛出笑意，将目光一齐投向二爷，只见二爷神情淡淡。

七爷问二爷道：“这花刑你中意不中意？”

二爷道：“七爷与众弟兄中意我也就中意了。”

七爷咧咧嘴笑笑，道：“我也有言在先，要是受不过这刑，你也就别打算再见那娘们儿了。”

二爷道：“这个自然。”

五爷问道：“二爷，不知你打算咋样受刑，自己动手，还是弟兄们动手？”

二爷道：“我自己的事，自不须弟兄们代劳。”

五爷道：“这般最好。”

七爷向厅外的小崽一声长呼：“准备炭火！”

呼声刚落，两个小崽便将一盆燃得正红的炭火抬进厅内。这就奇了，为何七爷刚呼出口，炭火就抬出来了？原来这伙随班小崽个个乖觉得很，耳聪目明，听头领们谈论刑罚如何如何，他们便立即着手准备刑具，可谓闻风而动。

火盆安放在大厅正中，盆里烧的是山寨自制的木炭，炭窑在营寨的后面，秋后是烧炭的时节，一连烧上几窑，便够山寨过冬。

开初，火苗向上蹿得老高，伴之浓浓的烟，渐渐，火苗低矮下去，缩于盆中，烟也不冒了，火的颜色也由红转蓝，这是炭火最硬的时刻，能将铁器融化。今夜奇异，融化的是二爷的肌肤。

五爷说得实在，山寨缺少娱乐，人人难得开心。此时此刻，这捞什子花刑胜过娱乐百倍、千倍，使人激奋。人们将火盆和二爷团团围泣，踮起脚跟，伸长脖梗，唯恐看不详细。这刑罚新鲜有趣，何况受刑人是山寨昔日的瓢把子。

二爷席地坐在火盆前面，这是他的特权。他已脱去上衣，炭火映着他神色依然淡淡的脸，光滑的前胸和两截桃木般的手臂，看上像刚涂了一层血。是时候了，他的目光离开火盆，转向自己的左臂。接着伸过手在臂上摸摸按按，进进退退，显然是在确定“落花”的适当部位。这个过程极短。他又摸起搁在火盆边上的一双铁筷子，在火盆里拨拨戳戳，然后夹起一块杏核大小的炭火，迅捷移向他的左臂。这当儿，整个议事厅鸦雀无声。时光如同停滞，须臾，便听见炭火落于肌肤“滋滋”地烧灼，声音虽然细微，寂静中却如同雷声掠过，惊人心魄。二爷臂上的炭火依然明亮，如同镶嵌着一颗红艳的宝石，眼见得一丝丝向肌肤里陷落，与此同时，一股青烟袅袅上升，青烟飘处，香气扑鼻。尔后，炭火渐渐变暗，变黑，却已深陷肉中。二爷面色依然淡淡，将黑炭从容取下，掷于盆中。众目睽睽之下，一只玲珑剔透的黑色花瓣在二爷的臂上生成。厅内响起一片营营之声。

一朵梅花五只瓣，二爷一如既往，不急不躁，烙成一瓣再添一瓣，像一个心诚艺高的工匠。一会工夫，一朵梅花在二爷的左臂烙成，清清晰晰，活灵活现。二爷侧目看看，似觉有不尽人意处，又将铁筷子在火中烧红，移到“花瓣”司修整整整，随着青烟短短促促地升腾，这朵梅花亦渐趋完美，无可挑剔。这时二爷方搁下手中的铁筷。

刑罚也好，娱乐也好，二爷总是叫山寨的人开了眼，也算不枉为人之王一场。但归根结底，他知道这皮肉之苦是为新夫人承受，无论如何死前须见上她一面，告诉她那条下山的暗道。

而七爷，也履行了他的许诺，“花刑”之后将二爷放回后帐，然后派人将后帐围个水泄不通。

日头升起时七爷已做毕两件事。一是将二爷拴在山寨前那株大树下，下这道命令时他简直是怒气冲冲的。清早一醒，围二爷后帐的小崽便向他报告，说二爷回帐后和新夫人说了半宿干了半宿，说的什么听不清楚，可干那事的声音一听就明明白白，狗日的死到临头还忘不了吃那一口，想想着实可恶可恨。本来他想将二爷拖出女人的被窝就立即宰了，宰了宰了，一了百了。可几位头领不怎么情愿，说昨夜的花刑还没看够，不过瘾，不如暂且留他一命，等满身开花之后再杀不迟。其实，说这话的也是各怀各的心思，有的确

实想看二爷慢慢受罪，有的是不忍心二爷被杀，留下他的命，再寻机放他逃生。弟兄们众口一词，七爷就答应下来，可心里的那口恶气要出，便将二爷拴在树上，那拴法忒是毒辣，不用麻绳用铁丝，一头拴住二爷的阳物，一头拴在树上。七爷还独出心裁，并不缚住二爷的手足，身边再放一把短刀，这就将一切显示得明明白白：要跑可以，只是得留下阳物。七爷让二爷在性命和阳物间做出选择，也实实在在给二爷出了个难题。

七爷做的另一件事是将自己修饰一番，洗了脸，刮了胡子，换了一身干净衣裳。他告诉各位头领弟兄，他要单独审问二爷的女人。说是审问，实则是他想见见那个女人，不为别的，只为解开心中的谜团。早上拴了二爷以后，他让小崽去后帐给新夫人传话，叫她赶快收拾行李，即刻派人送她下山。因昨晚他已答应了二爷的要求，须说到做到。

不料小崽回来向他禀报，说新夫人哭哭啼啼，执意不走。他惊疑不已，想一良家女子，凭着好端端的家不回，却要留在这里为那个霸占了她的强盗收尸，着实让人费解。这是谜团之上。另外，昨夜二爷受花刑时他便满腹疑虑：想想二爷一介文弱书生，受女人惑竟甘领那撕心裂肺之苦，爱她如珍宝，难舍难离，死到临头尚系于心。她到底是上界的天仙还是下界的狐仙，有这般缠迷男人的仙术，他倒要看看……

七爷走进后帐见女人坐在床沿嚶嚶哭泣。她没有梳洗装扮，发髻蓬松，眼窝红肿。

七爷见状忽记起当初劫她上山时的情景，那时她就是这么一副模样，哭了又哭，如痴如呆。只是那回哭的是黄家少爷，这回哭的却是被他拿下的瓢把子二爷。这一想就叫他心里不是滋味儿，也有些气，分明是个水性杨花女人，朝三暮四，全无贞节。他向女人瞪去一眼，劈头盖脸道：“你这女人，鸡死哭鸡，狗死哭狗，没个真心，闭嘴了！”

女人闻声抬头，发现有人兀自闯进后帐，悚然一惊，站起了身，也噙住哭，畏怯地望着面前的不速之客，不知所措。

七爷道：“不认得我了么？”

女人不吭声，垂下眼去。

七爷又道：“真是贵人多忘事，是我成全了你和二爷的好事，是你们的媒人，忘了？”

七爷古怪地笑笑。

女人仍没吭声，经他这么一说，她一下子将这人对上了号，他是七爷，将她男人和公爹杀了，又将她交给以爷。二爷做了她的男人，他又要将这个男人杀了。他是专门杀她男人的强盗。女人觉眼前发黑，身子晃了几晃，险些跌倒。

七爷拉过一把椅子坐了，对女人道：“你也坐吧，别害怕，二爷不杀女人，我杀得也不甚多，再说二爷也求过我，叫我送你回家。我倒要知道：你为何不走？”

女人没有坐，她慢慢抬起头，盯着七爷，顷刻间恐惧全消，只有仇恨在胸中鼓胀。

她一字一句地道：“我——不——回——家……”

七爷微微一怔，问道：“咋？”

女人道：“要杀就一块杀。”

七爷又古怪地一笑，道：“你这女人也忒是古怪，他害你好苦，你倒要

为他殉情，是何缘由？再说一人有罪一人当，他死他的，你活你的，阴阳间两股道，各不相干。”

女人道：“我不要活。”

七爷道：“这又何必？”

女人道：“我不要活，我要和男人一块走。七爷要是成全我，到了阎王爷那儿我说你好话。”

女人说着又流下泪来，低下头去。

七爷看着女人顺下去的泪眼，觉得这双女人眼甚是特别，他叹口气道：“你这女人倒有些离奇，你不求我放了你的男人，却随男人一块去死。”

女人道：“我不求你。”

七爷一怔，问道：“为啥不求我？”

女人不语，抬手抹抹脸上的泪珠。

七爷追问：“你说，为啥不求我救你男人？”

女人道：“求你也无用处。”

七爷问道：“这话怎说？”

女人又不语。

七爷有些不耐烦，道：“你这女人说话忒不痛快，吞吞吐吐，你倒是说个明白，我不怪你。”

女人顿了顿，终于说道：“你……你是个不近女人的男人……”

七爷急追：“不近女人的男人咋？”

女人道：“不近女人的男人个个都是铁石心肠，不通人性，不发善心，与禽兽无异……”

七爷喝道：“胡说！”

女人愈说愈气，索性说下去：“这样的男人算不得男人，就像宫里的太监，可怜又无用，活着时只知发狠害人，死后过不去阴阳河，凄凄惨惨做野鬼……”

七爷暴跳如雷，吼道：“住口了，臭娘们儿！”

女人收住如泄的话语，也不再流泪，眼泪不会使这无情无义的杀人魔王大发慈悲，倒会增添他心中的兴味。她暗中思想：但愿能将这畜生骂火，让他杀了自己，好随男人一道去。

这当儿七爷在生女人那混帐话的气，那话岂止混帐？简直是直刺他心窝。不妨一想：童子功他一路练到三十好几，谈何容易？常言道温饱思淫欲。他整天大鱼大肉山珍海味进肚，再隔三插五炖只王八滋养，精旺神足，不信就生不出些别的心思，何况山寨还有二爷这般“勤耕不辍”的榜样。可他终究管束住了自己，不为所动，不为所惑，可谓近墨者不黑，近朱者不赤，硬铮铮一个好汉七爷。在山寨他一向自视高洁，不与凡俗为伍，连二爷也未放在眼里。而二爷的女人适才一番胡言乱语，如刀如剑刺破他的脸面，将他的心窝刺得流血……

这时七爷两眼直勾勾盯住女人，神色异常，似怒非怒，似笑非笑。他从未这样长久盯着一个女流之辈，这不合他的身份，因他是童子功的传人，不屑多看女人一眼。可这时就不同往常，他的眼光在女人身上移来动去，如同一把利刀，将她满身衣裳刺破，露出赤身，好让他这个“不是男人的男人”羞辱，解气。

之后，七爷怒气未息地离开后帐。

不到一个时辰，七爷又回到女人的后帐，这多少就叫人犯些嘀咕，连七爷本人也稀里糊涂。自叫女人骂了出来，这一个时辰中，气恨难平又心烦意乱，什么事也不想做，什么事也做不成，像一头中了枪箭的野兽，一会暴怒，一会悲怆。终于又“二进宫”来到后帐。

这时，女人仍在暗自垂泪，见七爷进来，先是一惊，随即别过脸去，不理不睬。今番七爷倒显得很有气度，朝外面长声一吆：“摆酒来！”

小崽闻声而动，不一会酒席便摆了上来。七爷请女人入座，女人不依。

七爷道：“坐过来吧，吃了酒席我让你去见二爷。”

女人闻听将信将疑。转目望着七爷。

七爷道：“我说话算数。”

女人便入席，坐在七爷对面。

七爷端起酒盅，朝女人道：“别以为我七爷窝囊，挨了骂倒请你坐席，喝了这盅酒，我自有话和你论理。干了！”

七爷说毕兀自干了一盅。

女人懒得和他罗嗦，喝了。她只想早早完事去与二爷相见，缺德的七爷用那种缺德的手段折磨自己的男人，想想便心如刀绞。

七爷又斟满盅，道：“你知道我要和你论理些什么呢？七爷我长这么大，还没有一个女人敢当面骂我。你骂了，还骂得那么损，我要问你，那番话可是出自二爷之口？”

女人道：“不是。”

七爷道：“是二爷。”

女人道：“不是。”

七爷摇摇头，道：“不是二爷，那我就要问你，是谁教你的那些胡言乱语？”

女人不语。

七爷道：“说，究竟是谁？山上的人？还是山下的人？”

女人道：“不是山上的，也不是山下的。”

七爷道：“你这女人还真不好对付，可我要把话说明白，叫你思量。本来，二爷我是要杀的，不杀不合章法，谁求也没有用。可听了你那一派胡言，我改了主意。听着，你要真不想救二爷活命，喝过酒去见二爷一面，我再送他上西天。你要想救二爷活命，就得原原本本对我实说，是何人教你对我七爷那般诅咒。说得我信了，我就饶过二爷，你随他一块远走高飞，七爷我决不食言。这事儿说到这儿也就明明白白，该东该西由你自个儿酌量，来，再干了这一杯。”

女人又喝了。她的心怦怦狂跳，不是因为喝了酒，而是听了七爷适才的话，自己的男人有了一线生机，她要救他，机会不能错过。她道：“七爷真的说话算话么？”

七爷道：“自然算话。”

女人道：“那我就说与七爷听。说那话的是一个七爷不认识的人，与山寨里人也没有瓜葛。”

七爷回道：“你在说谎。”

女人道：“我不说谎。”

“你说我和他没有瓜葛，他又怎会恶语伤人？”

“他的话并非冲着七爷。”

“不冲我那冲着何人？”

“他是说他自己。”

“说他自己？他也像我一样练的是童子功？”

“他什么功也不练。”

“他不近女人？”

“这又难说，可他终归生前未与女人有染……”

七爷问道：“他死了？”

女人神色黯然，道：“死了。死后他从阴间给我带来口信。”

七爷诧异道：“人死了能从阴间带来口信？”

女人道：“奇就奇在这里。他真的给了我口信。”

七爷急问：“口信怎说？”

女人道：“他说他活着的时候糊涂，没与女人亲近，算不得真正的男人，天堂和地狱都不肯收留他……”

七爷惊道：“真有这样的事情？”

女人道：“我说的句句是实。”

七爷不再说话，脸色变得古怪，拾起酒盅一口干了。

女人道：“我已说与七爷，望七爷信守诺言，将我男人放了。”

七爷寻思片刻，道：“我先前说了，只要你说得让我信了，我便遵守诺言。可你这一番话说得十分蹊跷，让人将信将疑。”

女人道：“世间怪事万千，俱叫人难以相信。这事要不是我亲身经历，我也不信。

再说我为救自己的男人，又怎敢对七爷说谎？”

七爷想想，问道：“这人死后不捎口信给别人，唯独给你，他是你的什么人呢？”

女人语塞，慌乱地埋下头去。

七爷追问：“你说，他究竟是你什么人？”

女人仍然不语，两眼滴下泪来。

七爷道：“你不肯说，就足证你和他有些瓜葛，这中间就定然有些个故事。你既然和他合起伙来骂了我，就欠了我，我要你讲出你和他的那些事，给我听。我也不强迫你，你说不讲，我这就带你去见二爷一面……”

狗养的强盗啊！女人在心中凄惨叫道。

“讲吧。思量思量这对你有好处哩。”七爷道。

女人的心在滴血，身体在颤抖。她已晓得，为救男人，自己却落入陷阱。强盗在欺凌她，不是肉体，而是心灵。那是段深深埋在心底的往事，是除了她和那个男孩再无旁人知道的隐私，难以启齿。她曾发誓将那个哀伤且淫荡的故事永埋心底，最终带进坟墓里去。

“说吧。”七爷紧追不舍。

女人猛地端起酒盅，一饮而尽，这是真正的苦酒。

随后，她抬起一对泪眼，恨恨地望向七爷，道：“这故事好长好长，七爷会有闲心听下去么？”

七爷道：“听。”

女人只觉一阵头晕目眩。

女人：“他叫原。”

七爷：“这名很怪。”

“原是他的小名，大名我不知道，他家是我姥姥村。”

“你姥姥是哪个村？”

“八甲。”“八甲我知道，是靠官道边上的一个大村，那年春黑下打食从那村中过，闻得四处都香。”

“春天果树开花，姥姥村家家户户都栽果树，杏树、桃树最多，再就是柿子、山楂、无花果、枣，也有苹果和梨，可不多，我长到十二岁那年才头一遭去姥姥家。”

“你家隔姥姥村远？”

“不远，只隔一条河。”

“隔这么近，咋十二岁才头一遭去？”

“这话说起来枝蔓太长。”

“我想听。”

女人叹口气，道：“这得先说我爹。我爹从小是个孤儿，无依无靠，打十几岁起就给人扛活，后来就扛到我姥爷家，当了长年伙计。我爹是个本份人，老实，肯干，心眼儿好，姥爷一家人都喜欢他，总想把他留住。可事情也就出在这儿，姥爷姥姥有一个独生闺女，就是后来的我妈。我妈是姥爷姥姥的宝贝疙瘩，对她百依百顺。打十六岁那年起，提亲的人就踏破门槛，啥样的好人家都有，姥姥姥爷挑呵挑呵，总想挑个好上加好，叫闺女嫁个如意郎君。可我妈有自己的主见，千家百家她一概相不中。一晃就过了二十岁，姥爷姥姥急了，问她到底要找个啥样人家。她说只要爹妈让她自己做主，她立马就把如意郎君领到他们面前。姥爷姥姥哪里会信，以为她是在赌气，就说要是真有这么个人你就把他领出来吧。我妈说要是我领来你们变卦了呢？姥爷嘴硬，说君子一言驷马难追。我妈说爹可要记住这话呀。说毕就走到院子，从伙计屋叫出我爹，将他领到我姥爷姥姥面前，我姥爷姥姥一见，怔了，瞪着两眼说不出话来，他们压根儿没想到闺女相中的是家里的伙计。这事离谱太远，门不当户不对，嘴毒的人会说这财主家的闺女嫁不出去了才推给家里的伙计。姥爷姥姥半晌不说话。我妈说事到如今我就说实情了，只怪爹妈心粗，平时竟一点也没察觉，我和他早就好了，我已经是他的人了……”

七爷：“说得也怪，还没过门咋就成他的人了？”

女人：“这个……七爷不晓得，我姥爷姥姥却晓得是怎么一回事情，知道事情已无法挽回。说来我姥爷也算得个君子，尽管心里一百个恼恨，最终还是替自己的话做主，应承了这门亲事，我爹我妈当场给姥爷姥姥叩了头。姥爷毕竟心疼闺女，对我爹说，事已如此，你的伙计就当到头了，世上哪有女婿给丈人扛活的理儿？从明日起，你收拾铺盖回家，我家在河那边有十五亩泊地，你年年摆弄，自知那是好地，什么庄稼都长。以后这十五亩地归你，也算是我闺女带去的嫁妆。有这十五亩地做根基，你要下力耕种，发家致富。以后成了大户，也算对得住我闺女嫁你一场。可有句话我得说到前头，按咱这地场的规矩，闺女出嫁娘家只陪送箱柜桌凳，没有陪送地亩一说。良田千顷，只留给子孙。我家香火不旺，只有一儿一女，儿子虽小闺女两岁，可不久就会长大成人，尔后他知道我将家里的地送了两姓旁人，自然不会情愿。这样姐弟之间就埋下了芥蒂。往好处说不相往来，往坏处说反目为仇。这样，我老两口命归黄泉之后也不得瞑目。我爹虽是一个扛活的伙计，却也不是愚笨之人，一听便领悟到其间的苦衷，道：“我一介贫贱之人，东家能将千金许配，已经逾规，再以田亩陪送，更加逾规。我只有感激，却不能领受。”

姥爷道：“有你这句话也就够了。我既然提到田亩，自不是虚晃一枪，送个空头人情。你听我往下说吧。河东那十五亩地你自管接了，包括眼下还长在地里的庄稼。

以后你勤奋创业，步步登高，定会有发达之日，那时你再将地归还过来，于人于事都开诚光明。我爹在姥爷家扛活多年，自然清楚姥爷的生性品行，听他这样说了，也就应了。

时光如河水东流，第二年姥爷姥姥发送了我妈；再过两年，又为我小舅成了亲。可万万没有想到，待他们操持完儿女的终身大事，却染病相继故去。也就在那一年，我妈生下了我，我没有见过姥爷姥姥的面。”

女人说到这里停下，只觉得头一阵疼以一阵，身上也冒了汗，虚虚飘飘。

七爷端起酒盅：“喝了这盅，再往下说。”

女人怨恨骤起，发火道：“说！说！说！你干嘛非要人家翻弄这些陈谷子烂芝麻？！”

七爷独自呷了一盅，道：“自是我七爷愿听。”

女人赌气将酒喝了，心想喝死了才利索哩，随之道：“愿听便竖起耳朵听就是了。”

七爷：“你说你十二岁时才去了姥姥村。”

女人叹了口气：“那一年我爹将姥爷家那十五亩泊地还给了我小舅。”

七爷：“你爹干嘛要把地还给你小舅？反正你姥爷姥姥死了，死无对证。”

女人：“我爹才不是那种心底龌龊的人，还是他将姥爷的话告诉了小舅。小舅这人心眼很小，不讲亲情，姥爷姥姥死的第二年，他就来我家要地。说你们的日子已经行了，用不着那些泊地了，还了吧。其实那时候我家的日子并没发达，省吃俭用买了几亩山地。

当时，依我爹的意思也就把地还给小舅了，可我妈不让，阻拦住，妈对小舅说：“地是爹留下的，话也是爹留下的，只能依爹说的做了。等俺们的日子真正发达了，这地你不要也会还你。我小舅气呼呼地走了，走的时候天已经黑下，他赌气喝了好多酒，醉了。

我爹说送他回去，他说不用，一个人东倒西歪的走了。我爹妈觉得两村只隔一条河，不过三里路，不会出事，也就没送。第二天一早，小舅母打发人来问，说小舅一夜没有回家，是不是在这里落宿了。我爹妈一听吓了一跳，知道出了事，赶忙央人四下寻找，先在两村之间的路上找，没见人影，接着又向四外找，最后在姥爷姥姥的坟茔上找见了，小舅趴在姥爷姥姥的坟前呼呼大睡。把他叫醒后，问他怎么到这里来了，开始他说自己也不晓得，后来渐记得昨夜的事了，他对大伙原原本本说了经过……”

女人住了口。

七爷：“他说些啥啦？”

女人：“我不想说。”

七爷：“别怕。”

女人：“这不由人。”

七爷：“我在这儿给你壮胆。”

女人：“你就不信鬼神？”

七爷：“信也罢，不信也罢，都是疑神疑鬼，谁真见过？再说干俺们黑

道，信这信那再干啥也下不去手了。杀一个人，便留下一个冤鬼，那还了得？”

女人：“可我小舅就真的见了鬼了。”

七爷：“你说说我听。”

女人：“我真的害怕。”

七爷：“那就喝盅酒壮胆。”

七爷端起酒盅举向女人，女人迟疑一下也端起盅。两人喝了。

七爷：“你说。”

女人：“小舅说他出村不远，就觉得天忽地变了，阴森森的，头顶上的星星一颗不见，一片糊黑，风也刮起来了，吹起砂石和树叶不住打他的脸。没过多久，他就迷路了，怎么也找不到两村中间那道河了。这时他看见黑暗中有一道亮光，就朝亮光走去，走到近前，看见一个人提着一盏灯笼站在那里，借灯笼的亮光，他看见提灯笼的人脸色煞白，像糊了张白纸，又像抹了一层白粉。他倒也没害怕，问：你在这儿等谁？白脸人说等你。他问：等我干啥？白脸人说你是你爹叫我来领你。他虽然醉得不成样子，可心里还有一线清楚，想我爹不是死了么？怎么又回阳世了呢？没等他想明白，又听白脸人说跟着我，踏着我的脚窝走，一步不能偏，否则就到不了你爹那儿。说毕白脸人便打着灯笼朝前走去，他就紧跟着，照白脸人说的紧踏着他的脚窝走。他好生奇怪，白脸人走起路来一点声音都没有，身子轻得像在地面上飘。走了不到半个时辰，他看见前面出现了一座大房子，从门窗往外透出灯光。白脸人一直把他领到大房子前，对他说：“进去吧，你爹在里面。他就撇开白脸人向大房子走。刚踏进门槛，只听里面飘出声音：是回么？进来吧。小舅吓了一跳，回是他的小名，声音也听得真切，是我姥爷。他赶紧抬头，一眼看见姥爷坐在屋正中一张八仙桌旁，姥姥坐在姥爷对面。八仙桌上摆着许多吃食，有饽饽、饺子、鱼、肉和瓜果梨枣。小舅心里更加疑惑：二老怎么在这儿过起了日子？这究竟是哪里？好像从来没到过这地场。他刚要给二老请安，只听姥姥开口说话：回，坐下吧。我和你爹等你好久啦，咱一块儿吃饭。小舅说妈我在姐家吃过了。姥姥说我知道你在你姐家光喝酒没吃饭，这样伤身子。他没再说啥，依妈在八仙桌旁坐下。这时他倒真的觉得有些饿了，就拿起一个饽饽吃起来。边吃边说爹妈你俩也吃吧。姥姥说我和你爹倒不饿，你只管吃吧。等小舅吃完一个饽饽，姥爷说接着吃。小舅说吃饱了，姥爷说你吃饱了我可要问你话了，小舅说爹你问。姥爷说回你去你姐家要地啦？小舅吃惊道：爹你知道啦？姥爷说我知道，什么都知道。小舅问是姐夫来告状了？姥爷说你姐夫不是那号人，他在咱家扛了六年活，他的秉性我摸，要不咋会把你姐许给他。小舅说你还给了他十五亩泊地，姥爷说我给了。小舅说你说过让他还，姥爷说我说过等他发家以后还。

小舅说谁知他啥时能发家，姥爷说你就急了，就去向他要地？小舅不言声。姥姥说：这回，你姐带去十五亩地，家里还有五十多亩，还有好多牛马，这日子也够你过了。小舅说不够，地还少，牲口也少。姥爷说回人不能太贪心，贪心嚼不烂，你缺的不是地，不是房，不是牲口，你缺的是那两样。小舅问我姥爷缺的哪两样？姥爷说回你要么？小舅说要。姥爷说那好，我给你，伸过手来。小舅向姥爷伸过两只手，等着姥爷给东西。姥爷便伸出一根手指，在小舅的每只掌心划了划，说行了，你走吧，带着这两样回家吧。

小舅心里很不高兴，收回空空两手，说爹妈我走了。小舅走出大房子，见白脸人还打着灯笼站在外面。白脸人说你走吧，小舅往前走，没想到白脸

人一伸腿将小舅绊倒，小舅趴在地上再也没爬起来……直到我爹那伙人把他从姥爷姥姥的坟前叫醒。小舅给大伙说了昨夜见了死去的姥爷姥姥的过程，自觉面上无颜，就回家去了。过了一日，越想越觉得这事蹊跷，也觉得心亏。就走进供奉姥爷姥姥神位的南屋，他要叩头。头还没叩，他忽地惊呆，身子像木头一般僵了，他看见八仙桌上供奉姥爷姥姥的饽饽少了一个……”

七爷惊问：“有这等事情？！”

女人：“后来很多人都看过了，的的确确少了一个饽饽。”

七爷：“奇了。”

女人：“小舅这时方想起临走前姥爷送给他的两样东西，便伸开手掌，见手心里字迹可辨，一手是个‘仁’字，一手是个‘义’字……”

七爷：“后来呢？”

女人：“后来小舅就不提地的事了，可终归觉得吃了亏，还丢了面子，心里老是疙疙瘩瘩，也就和俺家断了来往，过年过节也不走动。两家也有碰面的时候，就是每年清明节9天在姥爷姥姥的茔地里，我就是在茔地里见到小舅和小舅母的。瞧俺们这是啥样的亲戚啊！后来又过了些年，俺家把那十五亩地还给小舅家，两家的疙瘩算是解开了，才走动起来……”

七爷：“你头遭去姥姥村那年十二岁？”

女人：“嗯。可你怎么知道的？”

七爷：“你说过的又忘了。”

女人：“我头晕的要命。”

七爷：“你头一遭去姥姥村看见的那男孩叫原。”

女人：“嗯，他小名叫原，大名我不知道。他家和我小舅斜对门。他长得很壮，比我高半个头……”

七爷：“他欺负你么？”

女人：“不，他谁都不欺负。他是个好男孩，对我很好，啥东西都会得给我，他捉了蝥蛄、鸟，就用笼子养着，等我去了，就给我。他家门口有两棵大杏树，满村的杏树都没他家高，没他家结的多，他总是摘杏子给我吃，他家的杏子比小舅家的好吃，又甜又酸。我就光吃他家的杏子。他家的杏子杏仁不苦，能砸了吃。原怀里总是揣了一块石头，石头又圆又滑，像个鹅蛋。我吃完一个杏子他就用那块石头在台阶上砸杏核，他砸得很利索，‘叭’的一声就开。吃了杏子再吃杏仁，味道香喷喷的，真忘不了……”

“他真的没欺负你？”

“他从来不欺负人。”

“不对，他欺负你了。”

“你咋知道？”

“我知道。”

“那不叫欺负，那样也算不上欺负。”

“是哪样？你说。”

“他就是抱了抱我。”

“在哪儿，家里？还是野外？”

“野外，村南面的大河套里。那河套里的沙又白又软……”

“他领你去的大河套？”

“嗯。俺们先在河里捉蟹子，后来在河套上看蟹子跑。”

“他咋说要抱你？”

“他说……”

“他咋说？”

“他说那天黑下他看见他爹抱着他妈啃他妈的脚，我说胡说，我不信。他说是真的，撒谎是小鳖。我说你妈疼哭了？他说俺妈格格笑。我说我不信。他说我试试，啃你的脚，你也会格格笑。我说我不笑。他说……”

“他就抱着你啃脚？”

“嗯。他抱得我紧紧，可咬得轻轻。”

“你笑了？”

“我没笑。”

“你哭了？”

“我也没哭？”

“后来呢？”

“我想不起来了……”

“不对，你记得。”

“我想想……”

“他解你腰带了？”

“他……”

“你说，他解啦？”

女人止住口，埋头抽泣起来，极伤心。

“你哭原？”

“不是不是！”

“他欺负了你，你恨他。”

“不是不是！”

“那你哭啥哩？”

“我哭俺男人！你叫俺说这说那，陈芝麻烂谷子，没完没了。可我男人还叫你用那缺德办法拴着……”

“拴着那玩意儿也死不了人。”

“胡说，那是男人的……命根儿。”

“你知道那玩意儿是男人的命根儿？”

“知道，知道，都知道，就你这号人不知道。”

女人呜呜地哭起来。

七爷道：“别哭了，你说，他到底解没解你的腰带？”

女人：“我不说了，杀了我也不说了！”

“你要咋？”

“我要你给我男人松了那……命根儿。”

“你只惦着你男人的那混仗玩意儿，要惹我上了火，先一刀给它搬了。”

女人哭得更凶。

七爷一声吼：“行了，给他松了是了，这还不是七爷我一句话么！”

女人止住哭，泪眼盯着七爷。

七爷气呼呼起身，走出后帐。

原解你腰带了？

解了么？

我问你。

嗯。

脱了你裤子啦？
我忘了。
你没忘，你记得，脱了。
脱了么？
脱了。
嗯，了。
他又干了啥呢？
没干啥。
他看啦？
看了。
又呢？
他说……
说啥？
他说像麦粒儿。
像麦粒儿？
嗯，他是这么说。哦，我头痛，痛得要命！
咋会像麦粒儿？
不知道。
后来他又干了啥呢？
啥也没干。
鬼才信。
他说，你撒尿，我也撒，比比谁尿的远。
比啦？
嗯。他行，俺不行。
你看见他那个玩意儿啦？
没。他捂着，不让看。
你想看？你说你是不是想看？
俺害怕。
他又干了些啥？
他说提上裤子，风大。
就这么完了？
嗯。
后来呢？
回家了。
以后他常领你去大河套？
夏天河里蟹子真多，还有鳖。
他每回都叫你脱裤子？
蟹子真鬼，看见人就赶紧躲，躲不及就往沙里钻。
我叫你说裤子。
裤子湿了，就脱下来晾在河边的草尖上，全是芦苇。
你俩就光着腚？
那遭回家他爹揍了他，差点揍死。是秋告的状。
秋是谁？
秋一只眼，秋把看见的告诉了他爹。

揍死也不多。

原说他爹揍他不痛。我说脸都打肿了还不痛？他说真的不痛。他说秋天是蟹子最肥的时候，叫蟹子白白跑了很可惜。

你又跟他去了？

那年我十六岁了，刚进姥姥村，又看见了原。他从关东回来，他说你是珠么？

谁是珠？

我说是。他说简直成大闺女了，不认得。我说你还比俺高半头。他笑了，说男人总要比女人高。他又说你越长越俊。他说在关东我谁都不想，只想你。我说不信，他说撒谎天打五雷轰。他说今天黑下去大河套……

你去了？

我说原我害怕，小舅母从来也不让俺黑下出门。他说不要紧，我在村头等你。你和你小舅母撒个谎。我说俺不会编谎。他说反正你想法子出来。黑下看大河套像蒙了一块大白布，原说天上有月亮不用灯笼就能看见水里的蟹子。我说你走这些年河里的蟹子越来越多。他说今黑下蟹子再多也不要，只要你。我说真胡说。他说不胡说。我说人怎么能要人？他说能，男人要女人，在关东亲眼见了。我说你要你。他抱住我。

这个畜生！你咋不赶快跑？

我说原别这样，咱都是大人啦。他说大人才做大人的事哩。我说原你要咋样？他不说话，呼呼地喘气。我说原你要咋样？他说你不知道男人怎样要女人，我知道。他就伸手解我的裤腰带……

你煽他耳光！

我说原这可不行。我已许了人，明年秋就要过门了。原说你该嫁给我，可我家穷，就是去提亲你爹妈也不会应。可我得要你。我说原不行，他说行。这时他往里面伸手。

我急了，煽了他个耳光。他松了手，我跑了……

他摸着啦？

啥哩？

麦粒儿。

一晃要过八月十五啦。妈说珠给小舅送月饼好么？我说叫俺兄弟去吧。妈说你兄弟还小哩。我有两三个月没去小舅家了。等爹从集上捎回月饼日头已经落山了。他在集上叫事耽误了。爹说就明日送吧，妈说按规矩今日要送到，小舅家的昨日便送过来了。我说我去吧，就提着月饼出了门。这条路我熟，一点儿也不害怕。走到河岸，天已擦黑，风刮起来，刮得岸上的树呼呼地响。刚踏到堤顶，看见一伙人从河上游向这边走来，因光线很暗，看不清究竟有多少人，只看见他们踏着河沙脚步匆匆，像有什么急事一般，还听见他们一边走一边说说笑笑。我站住不动，想等这伙人走过去再走。不一会儿，这伙人就从我前面河里过了。我好生奇怪，为何只见他们走却听不见脚步声呢，也看不见一点扬起的沙子。正这时，我听见有人喊道：是珠么？原的声音，一点不错，是原的声音。我张大两眼向人堆里看去，果真看见了原。原也向这边看我，但并不停脚。我向他喊原你去哪儿？他说那地方挺远，说了你也不知道。我说你啥时候回来？他说不知道，一到那儿我就给你捎个口信来。这时候原和那伙人已从我前面走过去，我正愣着神，又见原转过头向我喊道：珠你去给我妈带个信，叫她捎双鞋给我，我穿的这双挤脚。我大声问

你妈知道捎到哪儿吗？他说她知道。他们走得很快，一会儿便没在黑影里了。在这里碰上原心里很难过，又想起从前那些事。到小舅家后我突然冒出一句：我看见原了。

小舅母问：谁？我说原。小舅母神色一变，看着小舅。小舅说你认错人了。我说怎么会，我还和他说了话，他和一伙人不知往哪里去。小舅说真是你认错人了，你不知道，原死了，昨天才埋了。我大吃一惊，心想我刚才还看见了原，小舅怎么说他死了？转念一想，也许小舅还为先前的事记恨他，才这么咒他。我说他还叫我给他妈带口信，要一双合脚的鞋。听我这么一说小舅开始显得惊惶，自语道莫非真撞见鬼了么？我还是不信原已经死了，更不信我是撞见了鬼。我就去了原家。一进门，我就一下子明白原真的死了，原的牌位摆在正屋八仙桌上，前面摆着各样供品，还点着香。我的头一炸一炸，心慌得厉害，想原真死，我看见了鬼魂！原的爹妈见我进门，脸上阴沉沉的，一句话也不说。

看得出他俩对我的怨恨。我叹口气道原真的死了。原的爹抢白道：不真死还能装死不成？我说我刚刚在河里看见了原，他叫我给家里捎个口信，说他穿的鞋挤脚，叫给他再捎双鞋去。听我这么一说，原的爹妈陡地向我瞪大眼，样子真吓人。接着他妈“哇”的大哭起来，边哭边数落原的爹。我听出其间的关节：原入殓时穿的那双鞋确实小了，费好大劲才穿上。本来原的妈要给原另做双合脚的鞋，原的爹说第二天就要出殡，再做鞋哪还来得及？就这样原穿着那双挤脚的鞋上路了，叫他受了委屈……

这么说你真看见原的鬼魂了？

反正我看见是原，不是别人。

鬼魂真了得！后来呢？

原的妈给他做了双新鞋，在他坟前烧了。原穿上合脚的鞋，走路就舒服了。

后来又碰见原的鬼魂了？

我天天等他的口信。那天他对我说了到了地方就给我捎口信来，原的秉性我知道，他从不撒谎，他说了的就一定做。人说鬼魂喜欢回来过年节，回来吃吃喝喝，再带点钱走。

鬼魂也和人一样，衣食住行都得花钱。我想原一定会回来，早一天晚一天，就是不回来也准会托别的鬼魂给我带个信。不知怎么，我好像总觉得和原的事没有完结，整天记挂着。可直到第二年秋天我出嫁也没得到原的口信。好日子那天，花轿从姥姥村过，我撩开轿帘往外面看，这不合新媳妇身份的轻佻行为立刻引起观看出亲队伍的人的讥笑，他们以为我是想看一眼小舅和小舅母，事实上我是在寻找原。我心里明明白白知道不会在这街上看见原了，可还是忍不住做出那傻事来。花轿抬到公婆家村，在家门口落了轿，那时我在心里想：从此不会再和原有什么瓜葛了，不论是活人还是鬼魂都不会再与他见面了，活人与死人虽然只差一口气，阴间和阳间看似薄薄一层糊窗纸，却像隔着一座顶天大山，任人任鬼都无法通过。死了，死了，一死百了。这样想了，我也就不再想原答应给我捎口信这码事了……

原真的再也没音信了么？

要真的没有倒不会生出以后那些是非了。

你说原的鬼魂又回来找你了？

回来缠我。

鬼魂真的能缠人？

人能躲过，鬼魂躲不过，他能看见你，你看不见他。就像一阵风，来去无踪。

你说原回来缠你的那些事。

我不说，这些事我对谁都不说。

你说，我要听。

我头晕。

再喝盅酒。

越喝头越晕。

你到底说不说？

说了你害怕。

七爷我胆大，哪个我也不怕。

你怕。

我怕个逮？

阳间里你怕我男人。

我怕二爷？

阴间里你怕鬼。

胡说，我一不怕二爷，二不怕鬼魂。

你怕。不怕干嘛要把我男人捆起来呢？

怕他跑了。

他跑了，山寨跑不了。

山寨跑不了，可他能跑走就能跑回来，找我算帐。

你欠他的？

不欠。

不欠算啥帐？

我坐了他交椅。

皇帝轮流做，何况一座破山寨。

破家值万贯。

他不好钱财。

他缺德，好女人。

男人个顶个好女人。

七爷我不好。

不好不是真男人，死了过不去阴阳河，一年到头当野鬼。

我不信。

是原亲口对我说。

你胡诌。

不胡诌。

可恶的死鬼原。

你怕鬼。

我不怕。

你怕做野鬼，吃不上喝不上，夏挨雨淋冬受冻。

我不怕，你给我说。

说啥？

说死鬼原。

我不说，我不说。
咋？
那事说不出口。
鬼缠人？
嗯。
说。
说出来见不得人。
他弄了你了？
谁？
死鬼原。
说出来招雷打。
秋天哪来的雷。
天阴了，夜里要下雨。
下雨屋有顶。
树顶不遮雨。
谁在树底下？
我男人。
到如今还没忘了你男人。
啥时候也忘不了。
他淋雨不要紧。
他胳膊上有伤。
是花刑。
我领他的情。
别说你和他。
说啥？
说你和死鬼原。说他弄了你。
七爷真要听？
听。
那得答应找一桩事。
你要咋？
别叫我男人淋了雨。
叫他回后帐？
七爷没那份好心肠。山寨有地牢。
嗨，你这女人真烦人！

我看见了原，那地方很古怪，像从来没到过，四周全是山，座座都是平顶山。山上光秃秃，山下树很密，从来没见过那怪样子的树，长红叶开绿花。原站在一棵树下朝我笑。他说珠我等你好久了，你咋才来呢？我说原我不知道你在这等我。他说你知道，你知道我在这等你。我心里突然变得清楚：原死了。我说原你死了，小舅小舅母你爹你妈都说你死了。原又笑了，说珠你不知道，其实人死人活没啥大区别。我说你瞎说，人死如灯灭，死了就回不来。原说不一定，人中有能人，鬼中有能鬼。我说原你是能鬼么？原笑笑不答，不说是也不说不是。我说原你从哪儿回来的？他说那边儿。我说那边是哪里？他说阴阳河边。我说这名字从来没听说。原说我也是头一遭去。我说阴阳河离这远么？他说说远能走一百年，说近眼一眨就能跨过去。我说阴

阳河宽不宽？他说白花花望不到边儿。我说过河要坐船？他说能到河边的人身子轻，踏着水皮就能过。我说原你咋不过河呢？他说我不想过，过去就再也回不来。我说这边你还有心事？原说你知道。我说你记挂你爹妈？他说养育之情已经了。我说那你还有啥牵挂？他说你知道。我说原我咋会知道呢？他说你知道。我说原我得走了，他说珠你别走，走了再也看不见我了。我说我不信。他说是真的，你只能看见我这一遭。我说原你咋老是说瞎话？他说珠我不是说瞎话，你真的只能见我这一遭。我说原要是我想见你呢？他说那也办不到。说到这儿原显得很忧愁，他又说，珠别难过，你看不见我，可我能看见你。我时时刻刻都随在你身边。我说原这话可当真么？他说当真。我说原我咋会知道你在我跟前？原说你叫我一声。我说你会应？原说我会应，只是你得到村外。我说行我就到村外。他说珠天快亮了。

我说不对呵原，天要黑了。他说咋都对，我要走了。我说原你要到哪儿去？原说就在这周遭，你啥时叫我啥时到。我说原好清苦。他说有你便不苦。我说你要我咋？他说珠你应我一桩事。我说原你只管说，要饭食还是要银钱？他说珠我要你。我说你要我？他说要你和我做了那桩事。我说哪桩事？他说你知道。我说不知道。他又说你知道，我说我真的不知道。他说珠我要吃……麦粒儿。我说麦粒儿在厢房囤子里。他说才不是，我不吃那麦粒儿，在这儿，他边说边向我那地方伸过手……

他摸你的……

我吓醒了。睁眼一看，窗纸麻麻亮，房里空空荡荡，真害怕。

你男人？

不在家。他在城里跑生意。

死鬼原就乘机缠上你。

他不行。

咋不行？

鬼魂和人隔了万重山。原没说错，我只能见他那一遭，可我知道他能看见我。

鬼看人？

我想证证原对我说的话，那天是好天，日头亮亮的，我去河里洗衣裳。我站在水边看河滩，我轻轻说原我来了，你在哪儿呢？过了不一会儿，只见平平稳稳的河滩突然刮起一阵旋风，风带着沙在原地转呵转呵，不移不散，就像站着一个人。我立时明白那就是原在向我显形。我的鼻子一酸，眼里淌出泪，我说原我看见你啦，你没对我说瞎话，你总是随着我。你歇了吧，别累着！我这一说，那旋风果然慢慢停息了，河滩又像原先那般白亮白亮，空空荡荡。可我知道原还在那儿，他站着，朝我看。从那往后，只要想原了，我就去河洗衣裳，见见他的形，我公爹说珠你的衣裳总也洗不完啊！我说爹衣裳穿了脏，脏了洗，哪会有洗完的时候呢。以后公爹就不说什么了，由着我，可还是向别人唠叨我爱干净。就这么过了两个月，天冷了，下雪了。冬至那天，我回了娘家，回来天已落黑，我有些害怕，大步快走。快到村头时迎面过来一个人，我认出他是家里的伙计，便松了口气。他和我男人是平辈，我跟着男人叫他柱哥。因家里穷，没有地，他一直在俺公爹家当伙计。他长得很壮实，为人憨厚，见了女人就脸红。虽说一个锅里摸勺子半年多，可记不得啥时候他主动和我说过话。饭摆在桌上，我说柱哥吃吧，他嗯一声，就闷头吃起来。看见他过来，我的心定了，说柱哥天黑你到哪儿去？他在我面

前站住，不说话，盯着我。忽然我觉出他的眼神不对，他从来不用这样亮亮的眼光看我。珠，他叫道，这一声吓得我魂儿出了窍，原！是原的声音！我瞪大了眼。他说珠别害怕我是原，你听不出我是原了吗？这一句我听得真切了，完完全全是原的声音，这更叫我恐惧，全身直抖。他说珠我真的是原，你柱哥正在伙计屋睡觉，我借了他的身，搭上出来和你相会。我没有别的办法呀！我牙直打颤，依然说不出话来。他更急了，伸手按住我的肩膀说，珠我的时间不多，这办法刚学会，头一遭用，坚持不了多会儿。你不信我的话音，那些事总该信的，记得那河套，那些小蟹子……还有比赛谁撒尿远……我听到这儿全明白了，“哇”地哭起来，边哭边道原你好可怜啊！好可怜啊！原，不，柱哥，也不，是新柱哥，哦，新柱哥一下子把我抱住，抱得紧紧的，我闻见一股清香味，我清楚是原从那边儿带过来的香火味儿。这时我听见原进着哭声说：珠，抱着你真好，我舍不得你走，你知道我不是那种死乞白赖的主儿。我恋你可也不该缠你，没完没了更没道理。只因我过不去那道河，求你相帮，帮我渡到河那边儿。我说原你说过那道河踏着水皮就能过。

原说有的鬼魂行，有的鬼魂不行。我问哪样的不行？原说阴阳人的鬼魂过不了阴阳河，我问啥是阴阳人？原说一是割掉男根的太监，再就是一辈子没沾过女人的童男子……就像我，珠，这个你知道。我说原，我知道啥呢？原说你知道我没沾女人身。我说你看了我那……他说那不算。我说你抱过我，他说那也不算。我抬起头，可不敢看他的脸，我说原，我不明白不沾女人的男人到底犯了啥王法，死了都不得安神。原说阳间的事情说不清，阴间的事情照样说不清，朝廷百官昏庸，阎王小鬼横行，死活没个说理的地儿。

过不了阴阳河只能游游荡荡做野鬼。挨饿受冻不说，还不得投胎人间，下辈子只能做猪做羊挨刀宰。我说原你真可怜，咱俩有情份，你心里有我，我心里也有你，我想帮你，可不知道该怎么帮。原说珠你知道……我说原我真的不知道。他说珠求你让我吃麦粒儿。

这时，我忽然感到新柱哥身子晃晃悠悠站不住，像叫人在拼命地推。后来他松开我，一溜小跑往村子跑去了。

好一个不要脸的死鬼原！

我觉得像做了一个白日梦。

好色的邪劲赛二爷。

那晚我回到家，仍然胆颤心惊，也疑疑惑惑。我问公爹柱哥在家么？公爹说回来了。

我问他出去了？公爹说吃了夜饭他回屋睡了，可后来我从窗上见他出门了，也不知到哪儿。平常黑了天他哪儿都不去，今天走得急急乎乎，像有啥要紧事儿，一会儿又回来了。

我喊一声他没听见，没应。公爹的话证实了原的作为，真的是他借体附魂在村头与我相见。鬼魂附人身这种事听得不少，耳听为虚，眼见为实，没想到竟叫自己遇上了。说起来吓人，细想想也就不怕了，只因我遇上的是原。原活着的时候对我好，死后的鬼魂对我也很和气，用不着害怕。只是他要吃我的……，叫我心里慌。他的魂，却是柱哥的身，让人羞。第二天早上在院里碰见挑水的柱哥，我的心就怦怦地跳个不停。昨晚他曾抱着我亲，可他自己不知道。我觉得在他面前抬不起头来，既像叫他弄了，又像叫他捉了奸。

我还怀疑事后他是不是一点也不记得了。差不多一整天，我都避着他，

实在避不了就低下头。后来我慢慢觉出他和平常没啥两样的，还是不声不吭，只知闷头干活儿。冬天地里没活了，他就在院里忙活，捆草、垫圈、打扫院子，一点不肯闲着。可不知怎么的，我心里还是不踏实，像有一面鼓在敲。捱到傍黑，我再也沉不住气了，见他在牲口栏里筛草，便走过去，问柱哥昨天傍黑你去村外了？他说没。我又问那你干啥了？他说睡觉。

我说一觉睡到大天亮么？他说嗯。这时我心里的石头才落了地。柱哥什么事都不知道，他只是像一头牲口把原驮到村外去。想想柱哥也够可怜的，是当牲口的命，给东家没黑没白做活像牲口，驮人家去会相好的也像牲口。说来也怪，以前我从来不留神柱哥，我男人回来和他也没什么话说。他在家出出进进，却像没他这个人。可自出了那码事后，我变了，随时随地都留意他，偷偷用眼瞄他，看得常了，我觉得挺顺眼的。虽说算不上个美男子，可也算得条正正经经的汉子。

还是往下说死鬼原。

原和柱哥已经分不开。说原就得说柱哥。我愿常和柱哥在一起。为了原便当，每逢柱哥去赶集，我说咱一道，我买了东西你拿着。柱哥就拿眼看着我公爹，我公爹不说话就是应允了。公爹应允了柱哥就带我去赶集。虽是伙计和东家少奶奶，还是男女有别。

柱哥很知理，从不和我并肩走，他在前，我跟着。我知道这时候原也同我们一道行。他寻了机会就会附上柱哥身。看样要做成很不容易，我等着，只要见前面的柱哥身子一晃悠，脚步一趔趄，我就明白原成了。他已占了柱哥身，他们合成了新柱哥。这时候新柱哥就转过身等着我，眼光亮亮地看着我，这眼光叫我心里颤。我快活，也心酸，泪在眼窝里打转转。新柱哥膀靠膀和我向前走。路上人很多，他和我啥也不能做，他就用嘴做。

说他想要我，想得心口疼。说世人都说天堂好，可怎比人间儿女情？他说他爱我也恨我，恨的是没让他活时做成那桩事，才叫他的鬼魂没归宿。我说原你无理，强求人。他说无理就是有理，有理就是混帐。世间的多少事理都反着，黑白颠倒，是非不明，杀人的说杀得有道，抢人的说抢得正当，有情人做不了夫妻，无情的百年断守，恩恩怨怨，怨怨恩恩，无尽无了，无了无尽。所以才有那么多人看破红尘，投井上吊，抹脖子喝药，是智也是愚，是明也是暗。岂不知命归九泉同样也不消停，鬼也分穷富，鬼也有高低。世间人杀人，阴间鬼杀鬼。不一样的是人杀人见血，鬼杀鬼不见血。我说原你牢骚多，你不能叫人随你意。你死了，该心安。他说我不能。我说原我明白，我欠你。就这么和原说这说那，不知不觉就到原支撑不住的时候了。他急匆匆对我说一句珠我不行了，我走了。只要看见新柱哥又正正经经大步向前奔走时，我就明白鬼去了，人回了，原的魂灵又无依无靠在天底下游荡。除了赶集，我也不放过和柱哥在一起的机会，只是得做的自然，不能叫公爹疑心。但这种机会总是不多，柱哥在院里忙这忙那，公爹多在眼前，要么看着柱哥做活，要么帮帮手。如果哪天公爹出门，只我和柱哥留在家里，这便是天赐良机，原的胆子就大了，他占柱哥后，就把我往屋里领……

他弄你？

他这么想，可不行。在平常，只说说话，原能在柱哥身上呆上半个多时辰，可真的要做那种事了，原就支撑不住了，他说是柱哥的魂灵眼气他，拉他，抓他，赶他，不让他占我的身。原恼极了，可也没办法，只好作罢。他说他得好好练一番功，真练到他的魂灵能战胜柱哥为止。我不知道原说的

功指什么，也不知道他在哪儿练。我只知道他不像先前那样老在我身边，有时我叫他，他不应，他远去了。要过年了，我男人从城里回家了。柱哥虽是本村人，可他是光棍一条，在哪过年都一样。公爹留他，我男人留他，还有我，他就留下在我家过年。我男人带回一些布匹，我说柱哥辛苦一年，给他缝身衣裳吧。而我想的是原。我觉得原走时不仅鞋不合脚，那身衣裳也差池，鞋换了，衣裳还是那一身，我不给他换还有谁呢？那天试新衣柱哥很喜欢，舍不得脱。他去河边挑水，我赶紧跟着到河边洗衣裳。趁他一瓢一瓢往桶里舀水，我在心里呼唤着原。原你在哪儿呢？回来吧，快过年了，别在外面游荡了，功也不是一天两天能练出来的。天这么冷，人受不了，你同样受不了啊，知道吗，我给你做了新衣，你回来穿着看看……没有动静，我把这些话从头又说一遍，这时，我看见在河里舀水的柱哥住下手，站起身，一步一步朝我走来。我差点叫出声来，哦，原终是回来了，那亮亮的眼光只能是原的。穿新衣的新柱哥走到我跟前，我听见了呼呼的喘气声，像跑了很远很远的路。我说原你刚从外面回来么？他说是，听见你唤我就急忙赶回来了。我说你在老远的地方能听见我的话么？他说能。我说原你喜欢我给你做的这身衣裳吗？他说真喜欢。我说原我男人回来了。我不知道我为啥要跟他说这个。新柱哥的身抖了一下，两眼一闪一闪，像冒出了火星。我惊讶了，说原你是咋啦？你怕他？他说有了。我说有了啥？他说你想想，借你男人不比借你柱哥更便当？我立时明白了他的意思，原真是鬼啊，亏他想得出来。和自己的男人在一块，干啥不便当啊？用不着担惊受怕，用不着偷鸡摸狗。我说原能行吗？他说行，一准行。我说你能战过他么？他说我练了功。说完这话他显得极兴奋，张开两臂就要抱我，我慌忙躲闪。我说原不行，那边有人往这里看。他住了手，气呼呼地道：人、人，人最讨厌的毛病就是爱管别人的事！看着新柱哥那一反常态的模样我心里直好笑，我说原你的脾气一点都没改，做了鬼魂也不改。新柱哥的脸色平和些了，他说珠好歹都看今天黑下。我说今天黑下么？他说不能再拖了，我差不多游荡了快两年。我说给你留门子么？他说用不着，啥也挡不住我通行。我说原你要小心啊，他说我知道。他又说珠今天黑下咱成亲，心里美。

狗日的采花鬼。

别嘴毒。

他战过了你男人？

没。

功夫没练到家？

门神太凶。

哪来的门神？

我男人请的，要过年了，贴在门上驱鬼邪，不料想就将原挡在大街上。

你男人真行。

想想原真的够可怜，我有心想帮他，可就是帮不成。大年夜全家吃年夜饭，我吃不下去，想着原。我知道他还在大街上转悠。叫爆竹撵得四下逃。这一想，心里又是酸酸的，人过年，鬼也该过年，可原孤孤单单没人管。我忍不住走到院子，望着院外面轻轻唤：原你在哪儿呀，看得见我么？哗啦哗啦——我一怔，只见院墙外面那棵槐树像突然招了风，我心里一疑，问一声是原么？哗啦哗啦——啊，我立时心明，那是原，他在槐树上。

他在树上等我么？还是躲爆竹？槐是木中鬼，它护着原。等树静了，

我又说原你也想过年是吗？树又哗啦哗啦响。我流下了泪。我心想这样不是能和原对话了吗？天老爷。以前怎么就没想到呢？只知道去河套望沙滩。我想再试试，说原你已经把我忘了是吧？树无声；我说原你不再要我帮忙了是吧？树依然无声。我说原你别恼，刚才我试你哩，你还想我还要我帮你过阴阳河是么？槐树梢又哗哗地摇晃，长久不止。我的心直疼。又一阵泪水涌出眼眶，我说原我帮你，我愿意帮你。你知道咱俩是有情无缘，终归是我欠你哩……

过了年，揭下山门神，我男人也走了。原先前的想法不行了。我俩都清楚还得借助于柱哥。为能和原好好合计一下，那集日我又拉柱哥一起去了。半路上原又让柱哥变成新柱哥，我说原你练了功，这遭不会有问题了。原说应是能行了，可也很难说，人心不测呀。看你柱哥老实厚道，与人无争，这仅是皮肉、躯壳而已。魂灵和别人没什么两样。

无论是人是鬼，虽说善恶不同，可欲望一样，自私、好钱财、好女色，你柱哥也跳不到圈外去。我说原你咋死了以后倒明白许多事呢？原说只因我在那边天天和鬼打交道，见得多，见多识广。我听了心里不是滋味儿，心想等人死了再明白不是太晚了么？人应该在活着的时候就心明如镜才好。这话我没说出口，我怕伤了原的心。我说原你说咋样才好哩？原想想我能战过你柱哥，可你得告诉我酒色财气他最好哪一桩。知道这个我就有办法对付他。我说柱哥烟酒不沾，饭食不计较孬好，也不近女人。真说不出他到底好些个啥。原说你再想想，人生一世，哪有啥都不上心的事体？别说人，连猪狗都知道饿了争食，饱了找个地场晒日头，发情了去找伴儿。我说柱哥就一桩叫我心里疼，挣了工钱舍不得花，攒着，黑下常听见他在伙计屋哗啦哗啦数钱。原松了口气说那是好财了，我只怕他好色。行了，这遭行了，好财的人眼底子浅，容易对付。这时候已经看见集镇的高房子了，也听得见闹闹嚷嚷的集市声。原说珠我快支撑不住了，你柱哥果然爱财如命，见快到集市就暴躁得很，抓我拉我，非把我赶走不可。大概他是怕我花他口袋里的钱呢。我说原那你就有话快说。原说珠你记准了，到集市上买烧纸，越多越好，回家打上纸钱，也越多越好，备着。等哪天你公爹出门去了，咱就成亲。我听得不甚明白，却记下了，也照他说的做了。那天下晌我打纸钱直打到黑天，累得膀子都疼。

再就是等公爹出门这天了。平常公爹很少出门，冬天更这样。直到出了正月，杨村我男人大姑家表弟成亲，请我公爹去喝喜酒，公爹就牵着驮贺礼的骡子去了。这样，表弟的好日也成了原和我的好日。柱哥在院里收拾农具，因很快就要耕地播种了。看见他我的心陡地发慌，卜卜直跳。我说柱哥今日是我姥爷的周年，我不能去上坟，你帮我把纸扛到村口，在那里烧。柱哥当伙计久了，知道该怎么照东家的吩咐做，他将两大捆烧纸扛在村头路口。我说柱哥你烧吧，他就烧，蹲在地上。火很旺，映得他的脸又红又亮，真英俊。我心里道这便是原与我交欢的替身了，也确有几分让人喜爱。原这时候就在附近，虽然我看不见他，可心里清楚。原正看着我和柱哥，等候时机的到来。柱哥做啥事都非常认真，烧纸也一样。他一边往火上添纸，一边用木棍拨拉，纸烧得好，竟见不到烟。烧完了，柱哥从地上站起，我又看见他的身子冷丁一晃，晃过后便立刻转向我，啊，原，我认出了，是原！不，是原的魂柱哥的体合起来的新柱哥。新柱哥从来没像这次这样有精神，像新郎官，两眼亮亮闪闪。他看看四周没人，抓了我一下手，说珠咱走。我说行吗？他

说咋不行？我说柱哥呢？他说你真没说错你柱哥，见钱眼开，正四下颠着捡钱呢。我说你看得见？他说看得见。他用手向前一指，说他就跪在那儿往怀里划拉钱。

我叹口气说原咱走吧，我俩就往村里走。他在前，我跟着。快到我家门口了时，我又转身往村口看，我不知道为啥总还疑疑惑惑，说原你看柱哥跟上来了么？他说没有，还在那儿头不抬眼不睁地拣洋捞呢，那些钱足够他拣半天。我又叹口气，心想人和鬼犯事终是鬼占先。

进了屋？

进了屋。

再往后？

说完了。

没说完。进屋以后又咋样？

七爷猜得到。

你不知道七爷我自小练的童子功？

说完了。

你这女人忒是歪，说话有头没尾，到了紧要处就闭口，叫人心烦！

我想喝酒。

酒有的是，别喝醉。

醉了好，醉遮丑。

往下说，柱哥进了你屋里……

是新柱哥。

死鬼原。

新柱哥。

随你说，反正是个怪路种。

我说原你鬼谋人事真不易，吃苦遭罪两年多了，今日总算称心愿，你……做吧，由着你。

他动了手？

他哭了，眼泪哗哗往下淌。我说原你伤心？他说我欢喜。我叹了口气，脱鞋上了炕；躺在了被窝上，我说原我睁着眼看见的是柱哥，闭了眼看见的才是你，就闭了，这样好。

你快点做，柱哥捡足了钱回来又要赶你走。他说珠我先跪下给你叩个头。我说这为啥？他说你也知我也知。我说原你不知，上了炕哪个男人不下跪不叩头……

奶奶的，女人比男人长一辈？

我闭了眼，原就做。他手笨，哪儿都笨，腰带解了好半天。上了身，更乱了套，是雏儿，眼望大山不识径。我说原你别慌，他应着。我说原你悠着来，他应着。那声儿像要哭。我说原你忘了？忘了那片大河套？你走后我常到那儿，去想你，去唱曲。我的嗓子好，曲儿也好听。我想唱给你听，可那时你不在。这遭我给你唱，你听吧，一边听一边做。我就唱：

小女子，进灯棚，

丁字步，站街中。

杨柳腰，把身挺，

素白小扇遮面容。

上有灯，灯万盏，

下有灯，万盏红。
正月十五耍龙灯，
二龙戏珠满天红。
十五灯，越过去，
接着观观姻缘灯。
比目鱼儿对对行，
蝴蝶双双舞花丛。
天上飞的比翼鸟，
对对鸳鸯游水中。
乐哈哈的老头灯，
笑嘻嘻的老婆灯。
摆啊摆啊的相公灯，
扭啊扭啊的闺女灯。
十八的大姐门前站，
手里拿着个绣鞋灯。
东庄有个俊相公，
西庄有个女花蓉。
年貌相当定姻缘，
男婚女嫁把亲成。
成亲就是小登科，
旗罗伞扇高低行。
坐花轿，把亲迎，
笙管笛子唢呐真好听。
新郎官，帽插宫花身披红，
新娘子，凤冠霞帔耀眼明。
拜天地，拜祖宗，
洞房花烛乐融融。
宽衣解带上了炕，
猫儿狗儿乱扑腾。
一床被子两人差，
你也蹬，我也蹬，一蹬蹬个大窟窿。

……

你唱得真好听，赛戏子。

原也这么说。

狗日的他好福气，听着曲儿弄女人。

是成亲。

是苟且。

是成亲。

成亲苟且没两样。他行了？

他做了。

你教他？

不用教。鸡猫狗鸭都做得欢。

狗日的，到底叫他得逞了，欺负了你，也欺负了你柱哥。

他是没办法。

你恋他？

他走啦。

他又回来缠过你？

没有。他是君子，说话算数，一走不回头。

去哪儿？

踏着水皮过了阴阳河。

投胎了？

嗯，投在本县一户财主人家当少爷。

你知道？

原的事样样我知道。

奶奶的，不公道，弄了女人当少爷。

说完了。

奶奶的。练童子功倒练出一身罪！

说完了。

奶奶的！

天色已晚，小崽进后帐点起松明子。这是山寨使不尽的烛火，照着此时已无言的七爷和女人。整整一个白日，他们不知说了多少话，不知喝了多少酒，俱醉意朦胧。七爷从未和一个女人在一个屋顶下呆这么久。此时他抬眼看看女人，见女人又变得像早晨时那么痴痴呆呆，这时他冷丁想起自己的来意：劝她离开二爷回家。可再细细想想，似已没什么好说。女人的古怪故事弄得他晕头转向，像在心里塞了一团麻，乱糟糟。他像一头迷途的狼……

他终是要走，议事厅新的夜宴就要开始，众兄弟正等着他坐上首席，然后一边饮酒一边打着哈哈。这是山寨无尽无了的娱乐，也是七爷唯一的快活。他站起身，对女人道：“你可有话要说？”女人闻声抬起头，盯着七爷道：“我男人饿了整整一天，我要去地牢给他送饭，请七爷应允。”七爷盯着女人良久，哼了一声，拨腿而去。女人进出哭声道：“你不如原，他是君子，你不是，你不是……”

女人又哭，哭得极伤心。

没过多久，小崽提来一个红漆食盒，还有一壶酒。女人止住哭，诧异地看着，只见小崽掀开食盒顶盖，用筷子将各样的菜肴夹点放进口中咀嚼，这是证实菜肴无毒。做完这些，小崽便提起食盒，示意让她跟着。这时她便明白过来，七爷已应允了她的要求。

她慌慌张张跟在小崽身后走出了后帐。

第二天拂晓，一名巡山小崽慌里慌张奔到七爷帐中，七爷正在酣睡。小崽将他推醒禀报：二爷和新夫人于昨夜双双从牢里的地道口逃走。这消息惊得七爷睡意全消。作为山寨首领之一，他压根儿不知道关押犯人的地牢竟设有可供逃遁的通道。想想只能是二爷瞒着众人所为，以备后用。似乎早料到有一天山寨会起事变，会将他装进牢里。七爷于惊中哀叹不已：二爷厉害，那书生果然胜自己一筹。

这时众头领已闻讯赶来，个个面呈惶色，如惊弓之鸟。三爷道早知如此便该拴住他的鸡巴不放，看他逃是不逃！六爷道只该一刀将他结果，了却后患。四爷道千不该万不该，不该让那女人往牢里送饭，只要留女人在山上，二爷自不会一人逃走，到头来让二爷得逞，保全了鸡巴又带走了女人，可谓两全其美……

悔也好，怨也好，也俱是事后诸葛，全无用处。终是五爷心路敞亮，他道这地道口终不会掘到山底下去，还在山上。二爷和他的女人没准还没来得及逃下山。如此只须立即搜山，便能将其擒获。众头领闻听，一齐拍手称是，催促七爷下令搜山。七爷却迟迟不做决断，全不是他平日的作风。当众弟兄催促急了，他摆摆手长叹一声：“也是天命，随他去吧。以前只知道人活着不易，这遭总算明白人死也不易，不可将事情做绝了。”一番话说得众头领目瞪口呆。搜捕二爷的话也不再有人坚持。

让众头领更惊讶的事情紧随其后。那日七爷与大家在议事厅议事，七爷忽然口出奇言道：“山寨不可一日无主，亦不可一日无压寨夫人。此为山寨之大忌，久之将灾祸降临。为保住山寨平安久长，他只能以身从道，万蹇不辞。改日哪位弟兄下山，可选择一堪尤女子带上山寨，以了山寨之忌讳。”众弟兄闻之这番奇谈怪论，亦惊亦惑，虽未敢顶抗，却也在心中嘀咕：七爷可是中了邪魔？可悲可叹！

石门绝唱

尤凤伟

那晚二爷与新夫人玉珠逃出地牢即向山下奔逃，一切竟如同天助，出奇地顺利。地牢暗道的出口隐于山半腰一丛茂密的树棵中间，上面盖一块压洞的石板，石板上覆盖的土层生长着与周遭地面无异的芜草，一点儿没惹眼之处，人即使踏在上面也不会察觉此间隐藏着“机关”。二爷牵着新夫人柔弱的小手熟稔地摸到暗道的尽头，用手掌推开上面冰凉滴水的石板，这时他看见头顶上方灿烂的星空。这瞬间他心中生出一股强烈的感动。为自己昔日居安思危的多谋感到由衷地庆幸。此刻时辰已近夜半，大山沉睡原野昏昏。天地间万籁俱寂，唯有时而从山下村庄传来的几声悠长的驴叫，如同更夫断续的吆喝声在暗夜中缓缓传送。只是驴们的夜叫过于悲怆，听起来凄凄惨惨如同哭泣。逃出囹圄的二爷不敢多加逗留，寒夜里卫护着新夫人向山下夺路而去……

天明时二爷已携妻远离山寨地界，眼前的天地顿显明朗与远阔。回首相望，大山黑色的身影在晨曦中安静伫立，无声无息。危险已经过去，七爷鞭长莫及，轻松中二爷心中又浮起对七爷惯常的轻蔑，他断定那愚莽的七爷对一切尚无察觉，却不知是七爷感念着一丝旧情，心存恻隐，对他网开一面。

二爷与新夫人逃离了山寨就在一个小镇子匿下，从此隐姓埋名。这是个不大不小的镇子，叫个挺怪的名字--酒馆。酒馆镇位于半岛腹地，在山寨与县城中间。犹如棋盘上的楚河汉界，是官与匪两方势力的边缘。这种格局就成了不宜抛头露面的二爷的一个理想隐居地。说来二爷也真不愧是二爷，即使仓惶出逃身上也带足了金银珠宝，想想也是顺理成章，他既然能想到终有一日自己须借道地牢逃脱厄运，也自然会想到往后的活命会需要钱财，正是钱财为他的隐居带来了可能，使他的亡命生涯从从容容。他在镇子的僻静处租下一个院落，整理了门户，修补了院墙，又购置了桌椅板凳锅碗瓢盆坛罐罐等一应物品，然后与新夫人居家过起了日子。

山匪变隐士，二爷像一个出门久远的人回归到自己的故里，踏实而安闲。

这是二爷和新夫人一段无限甜蜜的时光，一方小院，一座雀巢，成了这对恩爱夫妻的世外桃源。他们深居简出，与外界避免往来。特别是二爷更是格外谨慎。白日里从不走出院门，日头落山才偶尔到镇外小径上走走。夜色笼罩着寂静的山野，也遮盖着这个昔日匪首的面目，这时他用不着顾及什么。暗夜中二爷不免抬头向南面眺望，他看见黑 xuxu 的天边有隐隐约约的灯光闪烁，他知道那是山寨，是他失落于人的昔日宫苑。说来也颇为奇妙，虽然他如丧家犬般逃离山寨不过数日，但此刻在他的感觉中已恍若隔世。

他心静如水，安之若泰，一不思往昔之岁月峥嵘，二不计与取代者的恩怨仇隙，一切尘缘俗念都好像被一场大水荡得一干二净。在经历了这番生死洗劫之后他似乎信了天命，晓悟到人间万物万事皆如月盈月缺潮涨潮落花开花败般荣枯交替盛衰更迭，无一例外。世上没有不散的筵席，也没有寿终正寝的山大王。这便是真理。他甚至感到庆幸，他觉得像自己这样一个干尽凶为恶行的罪人最终能落得眼下这么一个良善结局实是侥幸，是天赐，是他一份难得的造化。他已决计安于天命，别无他求，从此与新夫人恩恩爱爱度过余生，幸矣足矣。

开始的日子自然要有些局促，杂乱无章，两个人的日子与轰轰烈烈的山寨自是两种景象。在院里屋里走来走去的二爷简直有点无所措手足。他大惑不解人世间千家万户竟如此这般地过日子。他完全像一个不谙世事的孩童，什么都须从头学起。好在新夫人玉珠可做他的师长。她言传身教，细心周到。教他劈柴，教他从井里往上提水。二爷尽管干得笨拙，却也干得认真，干得卖力，也干得兴致勃勃。说来二爷确非是个等闲之辈，居高时是一只雄鹰，处低时是一匹快马，没过多少时日，该会的也就会了，该做的也就做了。每每做饭时玉珠在锅上忙活，二爷便在灶头添柴烧火。女勤男作，倒是一种别样男耕女织图画。只是缘于二爷不宜出门，家中日常所需皆由玉珠去街市购买。闹市离他们居处大约一里路光景，来回无须一个时辰，也算方便。过一段时日，玉珠便去当铺当掉一两件首饰，换来些钱钞维持家用。玉珠尽管与官匪无涉，可出门也是谨言慎行远避是非，买完东西即归，从不在外多加逗留。只是她那出众的容颜无法掩盖，每每招致男人轻薄的目光。玉珠慌里慌张地奔走，如同叫鬼咬了脚跟。二爷家的白天总是显得十分漫长，日头照亮西墙又慢吞吞照亮东墙，这一天的过程就像逆水行舟尺进寸量。而夜晚却是那样的短促，从日头落山到再次升起使人觉得充其量不过一顿饭的空档儿。在悠长的白日里二爷和新夫人都有些无所事事，打不起多少精神。而天一落黑就完全是另外一种景象。两人倏地精神抖擞，眼光亮亮如同鱼儿归了河川飞鸟进了苍穹。说到底二爷家的日子是从黑天开始，就像戏园里晚上才出演的戏剧。二爷积习不改，出其不意便将自己脱得精赤条条，这就拉开了“幕布”，角色登场。二爷的登场总是这么不同凡响。说来二爷真是个又称职又敬业的戏子，对于这出连续上演的剧目仍然是那么一往情深，那么倾心专注，且求得精益求精。白日里他是新夫人的学徒，而黑夜里就摇身一变成了师长。二爷与女人在夜晚里的事情真有点让人难以叙说，一言以蔽之赤身条条的二爷紧抱着同样赤身条条的女人做做说说说说做做不知不觉便见到窗纸发亮。除了白天的做饭吃饭，夜里的交合便成了这对半路夫妻的全部生活。男人勤耕不辍乐此不疲，女人倾心应合缠绵若水，一路风光无限佳境连綿。

这酒馆小镇果真像流淌的醇酒将二爷和女人浸得飘飘欲仙……

小镇的名字可以使人联想到早年间此地曾率先出现过一家酒馆。那时这里也许只有三两户人家。这些人从遥远的省份或者附近的村庄迁移过来，在那条清水终年流淌的河边撂下随身携带的粗笨不值钱的行李，说声就这儿啦，一句话便完成了这个未来村镇的奠基。紧接着几幢简陋的茅屋成了河边崭新一景，这就是一个未来村庄或城镇的雏型。

一般来说对一处新地的命名不会拖得太久，因为任何没有称呼的事物都使人感到别扭与不便。何况起个名字并没有千难万难。酒馆这名字一定是出现村庄奠基的初始，也一定是这几户人家中有人开起了酒馆。于是村庄才叫了这个名字。当然这种刨根问底地“寻根”并没有什么实际意义。

说起来酒馆镇并不具备一个正宗镇集的规模，总共不过三、四百户人家。一条长街，若干家商号（其中包括几家酒馆--这就使镇子的名字变得名副其实），成为这座镇子实在有些寒碜的门面。镇上的百姓种田的居多，人多地少，几乎家家贫穷。细究起来，酒馆镇所以没有成为像南面的龙泉汤镇那样的贸易集散地，恐怕要归咎于它的闭塞的地理位置。

二爷并不知道这些。无论昔日为匪还是今日隐居对这里他都一无所知。这里离山寨大约三、四十里路光景，那时他一般不让手下的人来这里“打食”，主要是不想将手伸得太长将官家惹翻。事实上官家也很少来这里涉足，内中的缘由同样是不愿与匪家纠缠。这种官匪互惧共处的局面就使这里成为“两不管”。二爷客居这里后时时谨记自己的身份，他还深知有句话叫落水的凤凰被鸡欺。因此，数月中他未曾在镇街上露过一次面。

他也实在不关心这里，对这里的一切都没有兴趣。他觉得只要怀里揣着使不尽的金银，身边有个可心可意的女人，这里好好赖赖反正都是他的欢乐家园。

小镇上与他们唯一有些来往的是他们的房东，房东住毗临的一座院落。房东是房客实在无法回避的关系。好在房东家中的成分十分简单，只有一个四十多岁的女人和他的一个将近成年的男孩。且从面目上看妇人和男孩都很忠厚善良，不像是非之人，因此在这里住下很感放心。这两座院落的共同之处是寂静无声，无论是白天还是夜晚都像无人一般显得空空洞洞。两家之间的来往走动除主客之间惯常的瓜葛，便是那妇人过来同玉珠唠些家常。那男孩也有时随来，这时二爷便须出面接应。那男孩名叫桐，长得细细高高眉目清朗。桐说话已经变声，嗓音格外粗重洪亮，显出一种让人惊异的少年老成。时间稍长桐便同二爷混得熟了，后来桐便对二爷叙说镇上的一些事情。二爷对镇子的了解几乎全部来源于桐。

二爷家的日子这一天和另一天没有什么两样。不知不觉冬天来临，又不知不觉冬去春来。四季的变化于二爷家只体现在昼短夜长还是昼长夜短。大概是谷雨之前的一天，桐和他的母亲一起进门，母子俩神情黯然，满面愁云，桐说他是来告别的。二爷问桐要到哪里去，桐说出役。桐的母亲说桐再过几天就过18岁生日，依照镇上的规矩，过了18岁生日的男人便要离家出役。二爷惊异，问到哪里出役多久才能回来。桐的母亲说这谁也说不准，也许一年也许两年，回来了算有运气，很多人去了便不再归，桐的爹就是在他生桐那年出役死在外乡。二爷听了更加不解，让桐给他细说镇上的事情。

桐开始讲起镇子里的事时有些闪烁其词，只说酒馆是一个挺怪挺怪的地场。桐有一双很明澈的眼睛，说话时习惯将眼帘垂下，这又使他的面目显

得格外温顺。二爷问他酒馆镇到底怪在哪里，桐几次张张嘴欲言又止。好像一把无形的刀悬在他的头顶，迫他不许多言。后来二爷便不再问，只是有一搭无一搭地与他说些家常，二爷的淡漠倒成了对桐讲下去的一种诱惑。他开始一桩一桩说起镇子的事。他说他没有到过镇以外的其他地场，不知道别处的人是怎样生活。他只知道酒馆镇的人倒霉透顶、活得人没人样鬼没鬼样，所有人都得受“双料”的管辖欺凌。二爷问双料是谁？桐说双料是一个人，双料是这人的外号。他本名叫于吉春，人人称他春爷，春爷有钱有势，既是镇头又是族长，既是几家商号的掌柜又是几百亩田产的地主，所以就叫双料。其实双料春爷并没到能称其爷的年龄，不过40出头。他也没长得三头六臂，可他统管了镇上的一切。他在家一跺脚，满镇子颤悠。桐说双料春爷有句口头禅叫没有规矩不成方圆，他管辖这块地面的手段是制定各种各样的法规。规定了公布出来镇人便须遵循不二。违者或关或杀都在春爷的一句话。有细心人做了一下统计，春爷事无巨细为镇人总共制定了一千一百一十一条法规，大到租赋劳役小到吃喝拉撒睡，样样齐全无一遗漏。比如男人过了18岁生日便须为镇上（实则春爷自家）出役，役多为遥役，去云南边境往回运送各类黑货。春爷驱使镇上的男人同样也没疏漏了女人，有条款规定女子出嫁之前须轮流去春爷府上“学艺”，去时还是个女孩回来春爷就将她们“教”成了妇人。再比如春爷家的牲口不喜吃草喜吃庄稼，牲口无论进到谁家地里都不许惊动。春爷喜食镇东河里出产的王八和螃蟹，镇上人不许擅自捕捞，如凑巧捉到这两样东西须无保留送到春爷家里去。还有春爷每逢龙泉汤集日雷打不动要去洗一回温泉澡，各户须轮流出人跟班去给他搓背。春爷夜里不好入睡所有人家都得管住自家的牲口不许出声，害得镇上的畜牲也比别处的遭殃，天落黑就被主人用绳子缠住了嘴巴。还有各户熟了瓜果梨枣须先送给春爷家尝鲜，而春爷家的庄稼即使烂在地里也不许旁人捡拾……桐就这么春爷长春爷短一口气讲到了日头偏西，只听得二爷张口结舌浑身烦躁。

二爷家的日子一天接一天过下去，这一天和那一天没有什么两样。不知不觉夏去秋来，又不知不觉冬尽春来。如果长此下去不发生意外，二爷和新夫人定能夫妻恩爱岁岁平安直到白头偕老。

问题是果然就出现了“意外”……事情出在典当这一点二爷本应想到，不该忽略。

一个姣美的女子不间断去同一家当铺典当且当的都是些金银珍宝，怎能不惹人上眼生疑？当然二爷倒霉的关键还在于那家当铺是双料春爷开的。双料春爷起了疑心，二爷与世无争的隐居自然就变成一厢情愿。

后面的事情对于双料春爷来说就十分的简单，他派手下人跟定从当铺出门的女人，于是就发现二爷的隐匿地，然后瓮中捉鳖般将二爷擒拿住。

二爷重陷囹圄，关进双料春爷的私牢里。

双料春爷有审讯人犯的癖好，这会让他生出犹如奸淫女人的快感。每每抓到人犯开审向来不过夜。这遭也不例外。二爷被关进牢里不待缓一口气，便被镇丁带进一间周遭摆满枪械的厅堂。此时大名鼎鼎的春爷已在案后就座。屋里的马灯被捻得昏暗，这倒不是为了省油，而是双料春爷对自己的尊容有自知之明，于是将自己猥琐的面目以昏暗掩藏。二爷看不清双料春爷的面目，只见他两颗眼珠贼亮贼亮，闪烁着难以压抑的兴奋。

二爷自不是庸常小辈，他曾见过大世面，此刻他内心对双料春爷唯有不屑与鄙夷。他不想给这个双料恶霸落个舒坦，先发制人，他朝双料冷笑一

声，道：“料定你便是啥个双料春爷了，听说你给镇上人定了一千多条法规，你能否告诉我这个外来人究竟触犯了哪条规矩？”

双料春爷不由一愣。自经管镇事族事以来还没遇见过这等胆大妄为的人犯，敢忤逆于他和他叫劲儿。他断定该人定有些来头，非寻常之辈。他朝人犯细瞧一眼，兀地觉得面熟，心中不免惶惶，道：“你是哪路歹人，报上身家性命，免得一开头就对你不客气。”

二爷道：“客气不客气随你的便了，你对镇上人就不曾讲个客气，何况对我一个外乡人？要我报上身家性命可以，但你须先讲出我犯了你法规的哪条哪款。”

双料春爷道：“看来你是个喜欢刨根问底的人，万事都要弄个明白。这不好，不好。”

二爷道：“人还是把事情弄明白的好，比方你，镇上人当面孝敬，春爷长春爷短地叫，可你知不知道背地里又是咋样？人们恨你，骂你，咒你，管你叫双料叫恶霸叫地头蛇……”

双料春爷冷笑笑，道：“你说得远不够哩，差得多。镇上人不仅恨我，骂我，咒我，还想杀了我，剁了我，把我碾成肉酱，还想掘我家祖坟，叫我断子绝孙，你说我是明白还是不明白？”

这遭倒是二爷一愣，心想这狗日的倒真是个明白人，想想这就像自己往日做强盗时那般，劫道，杀人，劫女人，这般般样样俱是伤天害理的事自己都明白。可细想自己和这双料春爷却又不是一回事，自己是明抢明夺的强盗，作恶作歹却不欲盖弥彰，而双料是暗强盗，立下千规万矩，不抢不夺却让人自己奉献，小到瓜果梨枣大到金银财宝，甚至供役的男子和供乐的女子都不用小绳拴自己乖乖走进他家门。到现在他才明白那句“要做官，杀人放火受招安”的话确是至理名言，就是说做强盗也要做个暗强盗，巧取豪夺皆有条款依据，心安理得，自在逍遥。

二爷叹息道：“你双料春爷确实活得透彻，你这样的大明白人不当镇头谁又能当镇头？不过既然你制定法规条款，就像裤裆抓 diao 那般手拿把攥，那何不再定得多些？定个十万八万条，那时镇上人连拉屎尿尿放屁都有规可循。”

双料春爷怒喝：“住口！对你这般的泼皮刁民，用不着千条万条法则，一条就能定你死罪。”

二爷问：“哪一条？”

双料春爷道：“私藏金银珍宝，非劫即盗。”

双料春爷朝手下人呼道：“拿出赃物。”

声刚落，一个帐房先生模样的人手捧布包进屋。二爷一下子认出那布包是自家之物，便立时明白双料春爷的手下人在抓他走后又对住处进行了搜查，他不由为新夫人担起心来。离家时他曾暗示她带着钱财远走高飞，不知此时她是走脱还是也被抓起来关押。

帐房先生将布包放于春爷身前案上，双料春爷将布包一抖，眼前一片金光灿烂。

双料春爷手指着：“这些都是从你住处搜出来的，你一介草民，私藏如此之巨的珍宝，有犯财路不明之罪。按第一百三十二条法规，人处死，财物没收归库。”

二爷的思路又执拗地归于原处：说起来匪人图财害命，虽为所欲为，

却自知理亏。

而这狗杂种双料春爷，杀人谋财竟能一口喊出个理据条款，冠冕堂皇，真是吃人不吐骨头的豺狼。他清楚今日犯在他手里就别想活着出去，与其虚与周旋，不如亮出自己的真实面目，这般或许会有个痛快。

二爷主意一定，便道：“将我处死无妨，难道你就不想弄清楚我这些财宝得之何处？”

双料春爷两眼一眨：“你说。”

二爷问道：“你可知道南面大山上有一座山寨？”

双料春爷道：“这个连三岁孩童都知。”

二爷又问道：“你可知道山寨的瓢把子是何人？”

双料春爷道：“这方圆百里山寨头人的名声比县府大老爷的名声还响亮，怎会不知。”

二爷道：“那你说说看。”

双料春爷道：“早先的头人是二爷，不久前发生内讧变成七爷。”

二爷问：“你可知那二爷后来去了哪里？”

双料春爷笑笑道：“他去哪里自然不会来告诉我。”

二爷道：“我可以告诉你。”

双料春爷不屑地看二爷一眼，道：“不信你能知道那堂堂二爷的下落。”

二爷道：“知道。”

双料春爷问：“他在哪儿？”

二爷莞尔一笑道：“远在天边，近在眼前。”

双料春爷急促出言：“你--”

二爷悠然点了点头。

双料春爷定睛盯着面前这个自称为二爷的人，两眼一明一暗地急速闪烁。这一刻，这张一开始便使他感到面熟的脸同官家贴出的缉拿像重叠在一起，他确信此人是二爷无疑，只是难以相信往日那威震四方且传闻盈耳的强盗头竟成了他的阶下囚。他兴奋且又充满恐惧，一时不知该对他如何处置。

天亮时新夫人玉珠和桐已离开酒馆镇二十多里地。他们向南，向高耸在前面的大山奔去。昨晚双料春爷的人将二爷带走后，玉珠即刻依照二爷的示意逃离房舍，这时听得动静的桐便出来将她紧紧跟定。桐说他愿意护送她到任何要去的地方。惊变之后，玉珠并不显得怎样惊慌，她不同凡常的经历早给了她足够的磨炼。何况从跟随二爷下山之日起她便抱定一种赴蹇从难信念。她首先想到的不是自己安危，她知道趁夜色出了镇子便犹如鱼儿游进了大海，双料春爷奈何不了她。她惦念的唯是二爷。她决心要救二爷出虎口。却也是奇异，这念头一出她首先想到的竟是七爷，是那个与二爷不共戴天的七爷。

她觉得这大千世界唯有七爷才能与双料春爷抗衡，救出夫君也唯有七爷。尽管往事如噩梦，即如此她也不觉得七爷是个完完全全的恶人，要这般她与二爷也定然不能活着出山。

她想想唯有找七爷这一条路可走。望七爷念旧日情份救出自己的夫君。

时值初秋，朝日灿烂，田野葱绿，和风清爽。玉珠和桐一前一后走在土路上，待走到一个丫型岔路，玉珠望着路旁一株参天古树，轰然如遭雷击。她记得去年这同一个时节浪人驹子带她逃命下山，他们曾从这株老树下经过，只是在这路口拐向了另一隅，那祠堂，那夜晚，历历在目却又恍如隔世，

玉珠有如灵魂出窍，脸色苍白，脚步踉跄。桐在后面发现了她的异样，便赶紧上前将她搀住。桐不让她再走，把她扶到近处的一块干净地坐下歇息。过了许久，玉珠才渐渐回过神来。

这时他们离大山已经不远，山半腰的巨石和树木都看得清晰，山顶上的山寨也于树丛间依稀可见，玉珠望着望着不由流下了泪，啜泣出声。桐是个懂事的孩子，并不多问。

待玉珠擦干了泪水方说：“姐咱走。”他一直称玉珠为姐，称二爷为哥，是他妈教他这么叫的。

再走时日头已渐渐升高。风刮着闪闪发亮的枯叶，在半空中忽上忽下飞扬。道路已明显向上倾斜，愈靠近大山愈感到大山的寒气袭人，如同迎面而至的是一座冰山雪岭。

空气也变得潮湿，透出山谷间特有的腥腐味儿。这时大山就吓人地矗立在他们面前。

上山的路于草丛间隐约可见，他们循着踪迹行走，依然是玉珠在前桐在后。桐手里提着一根捡来的木棒，眼光四觅，俨然像一个刚出道却又尽职尽责的少年镖客。

天地间突然一声唢哨，随之一伙强人从林子里亮出身影朝他们奔来。惊慌间玉珠认出其中的一个是山寨里的八爷。于是急急向他呼喊：“八爷是我。”

八爷也冷丁认出了玉珠，立刻挥手止住了手下个个欲立头功的喽罗。八爷诧异问道：“新夫人为何回归山寨，究竟出了什么事？”

说起来玉珠虽在山寨时间不长，却毕竟是瓢把子二爷的压寨夫人，所以山寨里种种事体皆有所闻。这八爷是山寨头领中年纪最长而座次最末的一个爷，八爷对如此明显的本末倒置却不介意，这一是缘于他的平庸无能，二是缘于他的厚道老成。八爷在山寨有着很好的人缘，默默行事，与世无争，二爷一向待他不薄。在七爷发动的那场篡位行动中八爷是爷中对二爷最温和的一个。这个二爷有数，玉珠也有数。所以进山就遇见八爷使玉珠颇为心定。她如实向八爷讲述了眼下二爷的遭际，又如实讲了自己进山是求得七爷的搭救。八爷听了半晌不语。后转身对众喽罗说句你们巡山去吧。众喽罗尽管不甚情愿也只得从命离去。这时八爷方实言相告，说她还是不见七爷的好。玉珠问咋？八爷说你若见了七爷，七爷定准不会放你下山。

玉珠惊诧道：“七爷他……他是只爱财宝不爱女色的呀？！”

八爷苦笑笑道：“你说的那是老皇历哩，如今的七爷已不是往日的七爷了。他既爱财宝，更爱女色。”

玉珠摇头道：“不会，我知道七爷这人，七爷亲自对我说他自小练童子功，近不得女色，一旦让女色破身也就破了功夫。”

八爷望着玉珠一笑，道：“不是你告诉七爷童子功练不得，不沾女色的男人死后过不去阴阳河吗？”

玉珠闻听八爷此言怔住，眼瞪得如同圆杏，她自是不会忘记自己确曾对七爷说过这种话，可说这话只为消除七爷对夫君的偏见与仇恨，目的是救出夫君的性命，却断没有教七爷改弦易辙的意思。而七爷竟认了真，她难以置信。

八爷缓缓道来：“自你们逃下山后，七爷便整天嚷嚷：山寨不可一日无压寨夫人。”

让手下人立刻给他张罗。女人就一个接一个被抢上山来。七爷也真算个格路种，就像一头刚放出栏的公牛，不开性则罢，一开则不可收。对抢上山的女人不计年龄不计美丑一概受用，没一个疏漏。不过在选定压寨夫人一事上却十分地挑剔，啥样的美女子他一眼就能瞧出毛病。不是嫌脸宽了就是嫌下巴短了，不是嫌眼睛小了就是嫌嘴巴大了。再就是什么腰粗了腿短了乳小了腩大了唇厚了牙黄了眉直了鼻歪了之类……一句话就是抓个天仙女来他也会挑出个百八十样不顺眼的地场。这就教手下人犯难了，问他到底想要个啥样的，你猜他怎样答？他瞪眼一吼：‘你们都不曾长眼看看二爷的新夫人是个啥样女子么？就比着那模样长相的给我找！差她半点也不中！’我这么一说你心里就会明白七爷装的是啥心思。今番你自己上山，这不是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么？”

玉珠脸上罩了一层愁云，她看看身边的桐，桐也同样愁眉不展。他们长途跋涉来到山下竟是白跑路，断了救二爷的一线希望，实不甘心。玉珠咬咬牙说：“想想我还是要去见七爷一面的，央他念旧日情份救救二爷，上次为救二爷我把他说动了心，也见出他那份仁义，这次没准也能把他说动了心。”

八爷连连摇头，道：“今非昔比，今非昔比，有言色胆大于贼胆，又有言不怕贼偷就怕贼惦记，七爷既然已经惦记上了你，他就不会为了啥虚虚飘飘的仁呀义呀的放过你去！我也是念着与二爷旧日的情份才对你这般忠告，与其让七爷留在山寨不如赶紧回去另谋他法，救出二爷来。”

玉珠觉得像堕入万丈深渊……

玉珠和桐于天擦黑时返回酒馆镇时被候在镇口的镇丁抓住了，这多少也在玉珠的意料中。对于自己，她已无暇顾及，她甚至想这样也好在牢里能见到自己的夫君。但她却不想连累了无辜的桐，她一再向镇丁诉说这一切与桐无关，让他们放了桐，可镇丁不予理睬，将两人一起带进双料春爷家大院。

双料春爷不更旧习，听说抓来了二爷的女人立马开审。缘于女人，又是强盗头子的压寨夫人，双料春爷的兴味更浓，为能看清女人的容颜，他叫手下人把所有的马灯捻亮，屋里立时明明光光。

捻亮了灯，双料春爷就吩咐带女人。女人进屋，周身被光明环绕，双料春爷兀地瞪大了眼珠，那一刻他差点脱口喊出声：春娥！春娥是他的小妹。这站在前面的女人模样体态与他的小妹春娥相像得毫无二致。连双料春爷的手下人也被弄得难分难辨。

带下去吧。双料春爷挥手说。不再审。

双料春爷不审女人并非因她长得与他小妹相像而心生怜惜。他没有那份好心肠。他所以将玉珠退下是因为他突然想到这女人对他另有用场。她为他解开了一颗久缠于心的死结，他重重舒了一口气。

俗话说家家有本难念的经，对财大势大的双料春爷来说也自不例外，眼下他小妹春娥正是他难念的一本经。

这春娥是个从小娇生惯养的女子，双料春爷的父母在世时对这个老生闺女的那份纵爱自不必说，在他们过世后当哥哥的双料春爷也同样对她百事依顺，听之由之。说来这也算不得什么，俱在情理之中。而问题出在她的终身大事。

春娥从小许配给北面上庄镇大财主姜伯超的三少爷。那姜家三少爷是个有志气的读书人，这于家小小姐是个姣美的闺中女，这门亲确称得上门当

户对郎才女貌，百无挑剔。

两家议定只等三少爷读毕了书便给他们完婚。可这世上的事常常是有根没梢的，好事难说就有个好结果。那姜家三少爷在城里读毕了书刚回家就一病不起。且生的是一种怪病，整日昏睡不醒，只在饿时醒来进些饭食，吃过接着又睡。这么一副光景自然谈不到婚娶。

这样拖了两年有余，前些天姜家突然来人，说要给他们的儿子完婚“冲喜”，借喜事冲一冲或许就能好了病。这种“冲喜”自不是姜家自己的发明，在当地从古至今都甚为时兴。说是迷信，又确有许多喜至灾去的例证。当然，这种做法带有一种很残酷的倾向，须以二人某一方的牺牲做为代价。而问题在于民间的什么事体一旦成为一种规范也就约定俗成，人人都须遵循。不如此便为人所不齿。说到双料春爷身上，虽然他品行不端为所欲为，可在这方面也不敢毫无顾忌，他觉得既然姜家提出完婚冲喜，他就没有理由不答应。但他小妹春娥却坚决不从，话说得也苛：就是一辈子不嫁人也不和那具活尸成亲。

双料春爷和其他家人好生规劝，晓以道理，可春娥已铁了心，任旁人说破了天，未了还是个不应。双料春爷没了招法，焦躁异常，烦恼无边，正当这当口他见到了与他小妹相像得宛若一人的强盗头子的女人。

双料春爷再审时辰已至五更时分。

屋里重新变得昏暗。双料春爷唯在昏暗环境中才会感到自在和安逸。昏暗使他心情镇定且充满自信，也能将各种情绪表现得充分而圆满。这时他已觉得胸有成竹，为此他颇感惬意。他告诉女人不要害怕，他问女人有什么要求，只要能做的就一定为她做。

“放了俺男人。”女人说。

“还有呢？”

“放了俺男人。”

“还有呢？”

“放了俺男人。”

“唉，反来复去一件事，可单单是这一条难办哩。”双料春爷道。

“放了俺男人，让俺们离开这地场。”女人很执拗。”

双料春爷摇头道：“你听了，放你男人难，他亲口对我讲他是山上的土匪头子二爷，这二爷可是官府通缉许多年的要犯，放了他我可要吃官司。”

女人听了惶惶地盯着双料春爷，她没想到这恶霸已知道夫君的身份。她知道这样事情就确如双料春爷所说，抓时容易放时难了。

女人悲伤地埋下头，一时不知该怎样是好。

屋里很静，乡村的深夜总是如此，何况这酒馆镇所有的牲畜都被主人笼了嘴。这夜就是真正的不掺假的夜。

过会儿双料春爷开口道：“此时若说能救得了二爷的，怕也只有你了。”

“我？”女人抬头盯紧着双料春爷。

双料春爷也盯着她。

“我，我救他？”女人眼里闪出一线希望。

双料春爷问：“你真的愿意救他么？”

“我愿意。”女人说。

“为救他让你做什么你都肯做么？”

“我肯做。”女人说得很坚决。

“那就好。”双料春爷说。

这时双料春爷挥退了手下人，屋里只剩下他们这一男一女，这情景似乎让女人想到什么，显出些惊慌来。

“别怕别怕。”双料春爷安慰说；“我不会怎样你，起初我确有心想尝尝瓢把子女人的滋味儿，后来这念头就打消了，这其中的缘由么……就是我想请你帮我做一件事。

这事比和你做那事要紧得多。”

女人等他说下去。

“一句话说到底，我想和你做个交易。”双料春爷说：“你帮我做好一桩事，我就把你男人放了，让你们远走高飞。”

“你，你要我做什么？”女人急促问：“我做了你真的会放我男人？”

“大丈夫一言既出驷马难追。”双料春爷信誓旦旦

“那你说。”

双料春爷就说了。

真是说破天机惊煞人。

女人惊得如同半截木桩定在地上，一动不动，没一丝气息，后来身体就开始摇晃起来，如同有一股三九严冬里的强烈风雪向她袭击，这风雪将她笼罩将她淹没……那一刹她的脑中就像雪一样的白。

“让我去冲喜。”女人似自语。

“就这样。”双料春爷说。

“让我跟姜家三少成亲？”女人问。

“就这样。”双料春爷答。

“……”

“你应还是不应呢？”双料春爷问。

女人的身体一阵阵发抖，她感到彻骨的寒冷，且冷至身体的内中。

呵，老天爷！女人无援地哀嚎。

“你也用不着怎样为难，我自知这种事对一个有夫之妇实不算轻易。不愿意就不愿意的话，俗话说强扭的瓜不甜，我春爷一向不吃不甜的瓜。你说不愿意，我也就断了这个念头，等天一亮就派人把二爷押解到官府里，我领到的赏钱也足够为我小妹买个替身。”双料春爷说。

双料春爷的“交易”明明白白，他的话也说得亮亮堂堂，而女人的心里却仍然一片混沌一片漆黑。

“快说呀！到底应还是不应？”双料春爷有些不耐烦。

“杀了我！你杀了我吧！”女人冲双料春爷吼。吼毕放声大哭起来，哭得山崩地裂。

双料春爷并不相劝，任女人哭下去。直待哭得声腔细微，方说：“我不会杀你，像你这般的美丽女子，不仅不杀，还要把你留在身边陪伴于我。这里没人，我不妨说句心窝子里的话，我不缺女人，这镇上的小女子出阁前都得送上门先让我‘开苞’。别的女人只要我相得中，也都得乖乖让我受用。可这中间唯有一人例外那就是我小妹春娥。小妹和你一样是个绝色女子，在家里出出进进煞得撩拨人心，可她毕竟是我的一奶同胞，再喜爱终也有个忌讳。虽心有欲念，却不能成为事实。而你，长得与小妹如同孪生姐妹，对我来说这真是天赐，你能让我了却恋妹的夙愿却又不伤大雅，其乐融融又心安理得。

说到这儿你心里也会明白，你答应替小妹‘冲喜’实在不是一件坏事，你不答应我春爷也不会白白放过你，就是说无论怎样你为小妹当替身已是命中注定。”

“你个畜牲！”女人恨恨骂道。她已不再哭泣。泪水打动不了恶人。此时她想的唯一是怎样以死相拼。她抬眼怒视着这世上罕见的无耻之徒，眼光毫不掩饰其中蕴藏的杀机。这眼光不由使双料春爷打个颤。

女人公开地对抗令双料春爷颇为意外。这在他多年拈花惹草生涯中所未曾见。他突然意识到自己不当有的忽略：即忽略了这女子的不一般，身为一个山大王的压寨夫人，无论其经历还是其胆识都不是凡常女子所能相比，如拿她同凡常女待自然就行不通。别的女子可以任他为所欲为，而她则不能，他如果对她强行占有她则必然不从以死相拼，想到这双料春爷心中的威风一下子大减，他明白欲继续与这女人做“交易”，则必然换个方式，那就是要将流氓气换成江湖气，而江湖上的交易约定俗成，一是要合情合理，二是要信守承诺。即使自己一百个不情愿也必须遵守这种无文的“法规”。他不由叹了口气，清理了一下思路，然后向门外呼声：“来人。”

应声进来两个镇丁。

双料春爷喝道：“还不赶紧与压寨夫人看座！”

镇丁立刻搬来椅子，摆在女人身后，又悄悄退下。

双料春爷朝女人笑笑，也许他自己察觉到笑得十分唐突，不自然，便立刻将笑收敛。

他解嘲地咳了几声，然后缓声向女人道：“好了好了，你别认真，前头是我开了个玩笑，你不要当真。请坐请坐。”

女人不坐，也一声不吭。

“坐下嘛，坐下才能商量出个救二爷的办法。”双料春爷说。

女人就坐下。双料春爷态度的突然转变使她生疑，也使她生出希望。

“好了，这样好。”双料春爷说，“让我先向你道个不是吧，我这人脾气不好，一贯的不好，说来也是让镇上人惯坏的，你不管怎么整治他们他们就硬是个不吭声，笃定与你和气，叫他们干啥都俯首贴耳的，这么的天长日久你怎能再有个好脾气？可你和二爷不是这镇上人，我自然不能拿你们当镇上人对待。就说‘交易’，看合适就做，不合适就不做，谁也不能勉强谁，‘交易’一旦达成，双方都须信守，谁违背定遭报应，天打五雷轰。”

女人听着。

双料春爷说下去：“你听，我已经对天发了誓，下面的话一是无讹，二是说毕即毕。

你听好。关于‘交易’，无论怎么说都是互利互惠。我身为国民，自须以国事为重。二爷既然被我抓到，无缘无故放了，便是触犯国法律条，罪在不赦。我不能为了别人的命而丢了自己的命。这合情合理。不过话说回来，你们若是帮我解决一个难题，便是有恩于我。这般我自应报答。正如有言人情大于王法。当然，你们帮我，我自然要替你们负责，为你们着想。不能让你们因帮我而蒙受羞辱。这就说到替小妹完婚之事，那三少爷是个废人，你去了他对你自不会有染，清白依旧，这是其一。其二，只要你去了，无论冲好冲不好都与你无碍，好了，尔后由小妹将你接替，无人能看出破绽；不好，我同样着人去把你接回，也同样放你和二爷远走他乡。总而言之，这‘交易’说到底无非是委屈你到姜家住上几日便归，换来的却是二爷的性命和你们夫

妻恩爱的日子，你看我虽是个粗人，心里却自有一杆秤，你可细细思量，怎个合算怎个不合算定会有个辨别。你应还是不应，给我个准话就行……”

女人的心有些动。因为双料春爷已明明白白指出摆在她面前的两条路，这就是要么死要么生，即使不用细思量一切都清清楚楚，她觉得自己实在命苦，苦难接踵而来总也没个安宁。她长长叹了口气，抬眼看着双料春爷问道：“你说过的话都算数么？”

双料春爷听此言晓得她已有意，一振，道：“算数，我已发过誓了。”

女人又问：“冲好冲不好你都放我们走？”

双料春爷答：“放你们走。”

女人说：“你还得放了桐。”

双料春爷摇摇头：“桐是镇上的人，窝藏强盗犯第七十三条法规，不能放，放了他就坏了镇规。一个人坏了以后人人都想坏。”

女人说：“这些我不管，不放了桐我不去。”

双料春爷道：“这事和桐没关系。”

女人说：“桐是我弟，按规矩成亲那天桐得跟我去。”

双料春爷见女人很执拗，很恼怒，也无奈，道：“我应你，行了吧？”

女人道：“那我去。”

冒名顶替的女子于一个上好的日子嫁到姜大财主家。婚礼隆重而热烈，般般样样俱显出大户人家的气派，没一丝半点的差池。只是男家到女家迎娶的不是真正的新郎官，而是一个十一、二岁的男孩，这男孩顶替了大喜之日还昏睡不醒的姜家三少爷。不过这是一种堂堂正正的顶替，与女家的作假不可同日而语。这种顶替在当地被称着“压轿”。

这风俗解决了诸多新郎官因病因残或别的什么因由不能亲自迎娶的难题。说来也真是一绝。

到了姜家，还是这男孩顶替真新郎和她拜了天地，随后她就被领进了洞房。

房门一关，洞房里只剩下她和横在炕上一动不动的新郎官。无声无息，洞房像一个真正的洞，死一般的人，死一般的静，女人突然觉得自己像掉进坟墓里，害怕得浑身发抖。这瞬间她萌生出逃跑的念头。

没过多久姜家人来到洞房，是新郎的母亲、嫂子及一干亲朋女眷，她们来察看新郎的动静，看是否被大婚的喜气冲醒。这是姜家最关心的事。却也着实有些性急。新郎没醒还在呼呼睡觉，大家脸上不由显出失望。尔后，将目光转到刚娶进门的女人身上，仔仔细细地端详，仿佛要从她身上看出他们姜家三少爷的福祸端倪。

“嗯，是副贵人相哩。”新郎的母亲姜老夫人点头说，“眉如弯弓，目如凤鸾，耳如垂珠，口如淡砂，都是吉相，可保夫君安康。”

“老太太说的是，三兄弟得了福人保佑准能好了病，老太太就等着抱孙子吧。”新郎的大嫂姜家大少奶奶附声说。

吉言佳礼，别的亲朋女眷也一齐夸奖新媳妇的好长相好身条好肤色。连篇好话如同被风吹散的花瓣一齐向女人头上洒落。

女人埋着头，任人说。

人走了。

洞房里又只剩下了女人和炕上睡觉的新郎官。

这时女人的心情平复了些，她想着刚才这一大堆女人对她说的是一大堆

褒奖话。尽管这些褒奖对自己这个命运多舛的落魄人增添的只是心酸，但姜家对她的期望是明明白白的，她现在成了姜家请进门的一尊神，三少爷的好歹都系于她一身。想到这儿她不由向炕上的睡新郎看了一眼。他身盖大红婚被，脸向上对着屋顶，尽管是副睡相却也能看出是个英俊人，女人不由心想：她和他本是不搭界的两男女，若不是双料春爷的无端操纵，别说两人进到同一间新房里，就是连面也不会碰上的。此时望着这个同样也被双料春爷捉弄的睡中人，她心中多少生出几分怜悯，她觉得尽管自己是迫于无奈来到姜家，但还是希望“冲喜”有成，为睡新郎除却病灾。

许是心想事成。女人这么想时新郎官三少爷竟醒来了，他眼没开口即吆喝：“我饿了！”

许是隔墙有耳，三少爷声刚落便有个提饭盒的丫环推门进来，以飞快的速度将饭菜摆上桌，然后胡乱施个礼退出门。

女人惊奇不已，觉得置身一个怪异世界。这俱因她是初来乍到，不晓得睡人每天大抵是在这个时辰醒来，且围绕着睡人的饮食起居早已形成规律。

“真香啊！”三少爷翻身从炕上坐起，这时看见坐在屋里的女人。

“你是谁？！”三少爷很惊讶。

女人也惊讶。

“你是新来的丫环么？”三少爷问。

女人不知怎么答。

“你出去吧。”三少爷边说边下炕。“你刚来不晓这里的规矩，我吃饭时屋里不能有人。”

女人不动。

三少爷这才觉出事情蹊跷不对头，他抬眼直瞧着女人，尔后认出了，呼出声：“哦，春娥！”

不等应声，三少爷便直奔到女人身前，惊喜问：“你，咋来了？！”

女人一怔，心想这三少爷八成是个疯癫人，竟问出这种傻话来。

“我为啥来，你不知？”女人试探问。

三少爷摇摇头。

“你不知道今日成亲的事？”女人再探问。

“谁成亲？”三少爷问。

“我和你。”女人答。

“不对不对。”三少爷把头摇成个货郎鼓，“我没出这屋门咋就成了亲？”

“‘压轿’的孩子替你把我娶进门。”女人说。

“是梦里？”三少爷仍心疑。

“不是梦，”女人说：“这事家里人没对你说？”

“说过，可我没答应。”三少爷说。

“你咋不答应？”女人问。

“这事明摆着，我病成这样子娶亲是害人。”三少爷说。

“你，你是怎么想？”女人颇惊奇。

“就当该这么想。人活在世上不能不管别人只顾自己。”三少爷说。

女人心里想这三少爷没黑没白地睡，可醒过来倒是个好心肠人，难得哩。

“春娥，你知不知道我有病？”三少爷问。

“我知道。”女人说。

“你知道？知道咋还嫁过来？”

“为给你冲喜。”

“春娥你糊涂。真糊涂！”三少爷摇头说，“你咋不替自己想一想，要是冲喜没用处，以后的日子你咋过？”

女人没吱声。

“唉，事到如今，我说这些没有用，春娥，我们姜家坑了你，对不起，真的对不起……”三少爷说着眼窝里涌出泪。

女人的心一酸，眼圈有些湿，虽说自己是替别人当嫁娘，像在台子上演戏，可也被三少爷有情有义的话感动了。她心想要是那个真春娥于家小姐能听到她夫君的这番话，也一定能感动，并且会心甘情愿地嫁给他。只可惜她无法听得到。

“三少爷别难过，是我自己愿意嫁，不怪你们家。”女人安慰说。“再说你也要放宽心，爱睡觉，其实算不得是啥真病。”

“是病是病，”三少爷不含混，“一天到晚睡不醒，像个死人样，这咋不是病？”

“可一天里总还能醒过一回。哪个人一天不是睡一回醒一回？只不过你的夜长白天短。”女人说。

“理儿是这个理儿，关键是我的白天像兔子尾巴样短，除了吃饭喝水别的啥也干不成。”三少爷懊恼说。

“别再说这些，你饿了，赶紧吃饭吧。”女人说。

“咱一起吃。”三少爷说。

“你吃吧，我不饿。”女人说。

“你不吃我也不吃。”三少爷以孩童般灼灼眼光看着他的新媳妇，毫不掩饰那份由衷的喜爱。他上前扯起女人的手，将她往桌边拉。

女人只好服从他。

俱是山珍海味，三少爷一边狼吞虎咽一边不离眼地盯着女人看，好像不是吃菜饭，而是吃女人。

女人低头默默地吃，此地她的心又归于身陷牢狱的夫君。直到登轿，双料春爷也未准许她与夫君见上一面，是好是歹不得而知。还有桐。双料春爷不同意他随她来到姜家，但答应赦免他的罪。只是她不相信双料春爷。夫君和桐都让她惦记。

她放下筷。“吃呀。”三少爷说。

“饱了。”女人说。

“吃这么几口咋会饱呢？”三少爷关切地问。“是不是我们姜家的饭菜不合你的口味儿？那就叫厨子另做。”

“可别，可别，”女人连忙说，“我真的吃不下去，可你得吃饱，吃饱了才能捱过后面的一天一夜。”

听女人这么一说，三少爷也放下了筷子。

“你咋啦？”女人问。

“我也不吃了。”三少爷说，“这些天我一直寻思：要是不吃饱饭，饿着，也许这般会醒的时间长。”

“不行不行，”女人说，“一般人饿着点没关系，可你不一样，你身子虚，怕……”

“我不怕，真要饿死倒利索，省得给别人添累赘。”三少爷悲伤地说。

“别，别这么想，不能这么想呵！”女人连忙劝说，“好死不如赖活着，连虫子蚂蚁小鱼小虾都舍不得自己的一条命，何况人哩……”

三少爷叹口气，说：“自然是活着好。再说此一时彼一时，现在想死也不成，情况和以前不同了。”

“咋不同了？”

“这不是明摆着？以前我是单身汉，现在成亲有了家口，死也好活也好不单单是我一人的事。”

女人的心格登一声，她意识到自己刚才的过失，这过失是忘记了自己是于家小姐春娥，是新郎官三少爷新娶到家的“家口”，这就使自己的思路与对方的思路不合拍，幸亏没引起怀疑。

三少爷动情地看着女人，说：“我舍不得丢下你走。自从上次见面后，我心里一直装着你。要不是长病，也早就把你娶过来了。春娥，我舍不得离开你，我要活……”三少爷说着泪水涟涟。

这时门外一阵欢声笑语，姜家老夫人、大少奶奶、二少奶奶及一干亲朋好友拥进新房，大家一齐向新人道喜，一时间洞房里喜气洋洋，热闹异常，姜老夫人更是乐得合不上嘴。她抓住儿子的手道：“这遭行了，成了亲，我儿守着个天仙般的人儿瞌睡虫就躲得远远的了。”大少奶奶笑嘻嘻地插言道：“俗话说猫守着鱼头睡不着觉，新郎官守着新媳妇就更……”大少奶奶话没说完便惹得人们一阵哄笑，连三少爷也禁不住咧开了嘴。

笑归笑，可谁心里都清楚，这次“冲喜”是成是败尚无定规，只有捱过了三少爷往日重新入睡的时辰方可见出个端倪。

丫环撤去了新人吃剩下的饭菜，斟上了茶，大家边喝茶边拉着家常，打着哈哈，其实是在等待或者说观望，看姜家寄予全部希望的“冲喜”究竟是何样结局。

人人心里都惶惶不宁。

天渐渐昏暗，丫环点上大红蜡烛，洞房里一片红彤彤的。外面客厅里的喜宴已近尾声，过不了多久一伙醉醺醺的本庄本家人便要到这里来“闹房”，那是婚娶喜事的另一个高潮。若新郎官能捱到那时候不睡……这时忽听三少爷打了个响亮的哈欠，这哈欠如同旱天雷般让人惊心动魄，知情人都晓得哈欠是三少爷再次入眠的前奏，就像戏班子出演前的开场锣鼓。完了！大家一齐在心里哀叹，一齐将目光投向那个让人无奈的睡人。

眼见得那张刚才还容光焕发的脸倏地失却了光彩，变得像块旧布似的暗淡而困顿，接着又是一连串的哈欠，连眼泪都流出来了，那副贪婪的睡相简直能将在场所有人一齐拉入睡眠。

“我困了……啊昧……我想要睡觉……啊昧……”眼光迷茫的三少爷从他妈手里抽出手踉踉跄跄奔向炕边。

姜老夫人眼里透出绝望，她知道此番只要让儿子再睡过去，这场“冲喜”就竹篮子打水一场空了。她爱子心切，上前一把将儿子抱住，迸出哭声道：“我儿莫睡，我儿莫睡！一会儿就有人来闹房，你睡过去咋办哩？大喜日子我儿要打起精神来才是。”

三少爷显得十分烦燥，他一把将母亲推开，向炕上爬去。

一直看得呆呆的女人这时突然奔到炕前，一把抓住三少爷的手，握得紧紧。

她用恳求的声调道：“三少爷，你不能去，回来呀，回来吧！”

三少爷强撑眼皮看看她，口中喃喃道：“这手真软和，像个小绒鸡……小绒鸡……”三少爷合上了眼，接着鼾声起。

鼾声合着姜老夫人悲痛欲绝的哭泣。

如同日出月落般的准确，新郎官三少爷于次日同一个时辰醒来。新婚之夜除了呼呼睡觉他再没有其他作为。“冲喜”无成。新婚的喜气就像一股旋风在姜家大院转了几个圈儿便消失无踪，姜家重新笼罩在阴影之中。自然，这一切理所当然地归咎于当事人新媳妇三少奶奶身上，皆因她没有足够的福气，才使“冲喜”以失败告终。可恨的是，她还没尽到一个新妇的本份。昨晚当新郎官入睡众人离去，姜家大少奶奶一人留下向她面授机宜，让她在夜里对夫君施以女人的“手段”，让他醒来，并说只要手段高明，别说睡人能醒，就是个死人也能活转。女人是过来人，自是一说即明，可她没有照大妯娌的话去做，既没与新郎官一衾同眠，也没有施以“手段”，她在椅子上坐了一夜，后来就鸡叫天明。

也是奇异，三少爷睡时像个只会喘气的死人，而醒来就是个活蹦乱跳的男人，一包的精神，不显病症。他下炕即奔到端坐在椅子上的女人面前，一脸的喜悦，他扯起女人的手，不住地摇晃。问：“春娥你醒了？”

这时丫环又准时送来了饭食。

“吃饭吧。”女人抽出手。

三少爷像个听话的孩子，乖乖地坐在桌边儿。

丫环摆好饭菜，施个礼出门。

“吃饭吧。”女人又说。

三少爷却不动。

“咋了呢？”女人问。

“吃饭是个废人，不吃饭也是个废人，那何必再吃饭暴餐天物呢？”三少爷又生起自己的气。

“你咋又说起这种话呢？”女人担忧地问。

“春娥，我对不住你，新婚头一夜就……我对不住你呵！”三少爷迸着哭腔说。

三少爷的话再次唤起女人的同情，他是个好人，他和他家里人不一样。“冲喜”没见成效，她立刻便遭到他家里人的冷落，除让丫环每餐胡乱送些饭食，再就不理不睬。

甚至还恶语伤人，原先说她是福相吉相现在调转舌头说她是个丧门星。而三少爷则不同，他不仅不怪罪于别人反而觉得自己对不住人。他是个善良人，是个凡事替别人着想的君子。她真的希望自己能帮他除却病灾，让他成为一个健康人，可又苦干想不出什么良方妙法。而大妯娌教她的那种“手段”又实在是她所无法实施的。为此她感到茫然而无奈。

两人于默默中吃毕了饭，吃得快，吃得少。

“我能问你一些事情吗？”放下筷子后女人问道。

“嗯，你问好了。”

“你晓不晓得你是咋得上的病？”女人问。

“命。”三少爷说。

“命？”

“是命中注定。”三少爷说：“我七、八岁时我爹就说过我会得这个病。”

“是吗？”女人惊疑地问。

三少爷点点头。说：“那事我现在还记得很清楚。说来也话长，你想听？”

女人点点头。

三少爷说：“我得快点说，不然不等说完又要睡过去。那年春天伙计头领着伙计在地里栽地瓜，我和我二哥跑去看光景。那伙计头姓邹，是南面小古庄人。这人脾气很暴，可活干得好，在我们家干了许多年，地里的庄稼活交给他就放心了。凭这点连我爹都让他几分。就说那天栽地瓜，挑水浇窝的小伙计拉肚子，一回一回撂下水担往树林里跑，耽误了活儿，邹伙计头很生气，骂他是有意偷懒，一脚把他踢倒在地垅里。那小伙计是新来的，不晓得伙计头的鬼脾气，不求饶，邹伙计头就一脚接一脚地踢。直踢得小伙计满脸是血口吐白沫。这时我气极了，捞起一把镢头就朝邹伙计头抡过去，他一闪身躲过了，却呆了，张眼瞪着我，说：你个小东家是咋的啦？我说不许你欺负人。他说我打他是因为他偷懒。我说不管为啥打人也不行。邹伙计头说你小小的孩子不晓事，伙计偷懒耽误的是你家的活，插上地瓜芽子不立马浇水秋天要减产。我说就是一个地瓜不长也不许打人。邹伙计头气得说不出话。这时我二哥埋怨我不该胳膊肘往外拐，还说粮食减产可不是小事情。回到家我二哥向爹妈告我的状，我爹听了把头摇了又再摇，后来长长叹了一口气，说完了，真完了。我妈问啥完了？我爹说小丁点儿（我爹妈总是叫我小丁点儿）完了。这孩子算废了。我妈一听吓坏了，问小丁点好好的咋就要完了？我爹说小孩子从小看大，以后小丁点儿是干不成大事情了。我妈问为啥，我爹说他的心太善。我妈问太善就注定干不成大事情吗？我爹说没错，古语道善人无为，就是这个道理儿。我妈很悲伤，看看我又看看二哥，问我爹：你看二小咋呢？我爹说二小不愁。我妈说不用愁就好，可也让人晓不开，为啥一个爹妈生的孩子不一样呢？我爹说，说怪也不怪，同一棵树上结的果子味道还不一样哩，何况是人。我妈说这事没道理。我爹说世上没有没道理的事，细想想啥蹊跷事都有个蹊跷理儿。先说结果子的树，树根从地下面吸收水分和养分，果子又从树上吸收了水分和养分，而这些水分和养分又是由各种成分混合在一起，就像一大锅杂烩汤。树上每个果子都有自己的口味嗜好，有的喜甜，有的喜酸，有的喜咸有的喜淡，各取所好所需。因为吸收的成分不同，果子的味道也自然就不同了。人也是同一个道理，男人也好女人也好俱千差万别。以相貌论，有的俊有的丑有的高有的矮，有的皮肤白有的皮肤黑，千人千状。以品性论，有的善有的恶，有的憨有的奸，有的脾气暴躁有的脾气温和。百人百性，就像树上的果子，婴孩在爹妈身上也挑挑拣拣，挑了俊处的就长成个俊孩，挑了丑处的就长成了丑人，挑了好品性的就成了良善，挑了坏品性的就成了暴戾。这就是一母同胞的孩子模样心性竟完全不同的道理。我妈听了赌气说要真的这样那就是老大老二挑了你，小丁点儿挑了我。我爹说事到今日论究这个也无益处，关键是按照孩子不同的情况让他们走自己该走的路。我妈说老大老二长大让他们接替你经营家业，不用愁，可小丁点儿该让他干啥呢？我爹说别的无出路，只有让他念书了。我妈问念完了书又做啥呢？我爹说学而优则仕，自然是当官。我妈疑惑道你是说心善能够当官？我爹说话得翻过来说当官心不善。我妈说我不懂。我爹说，有句人人都知的老话叫江山好改本性难移，说人的心性是从娘肚子掉下来时就生米做成了熟饭，善的就善了，恶的就恶了，一辈子也难以改变。自然凡事都有个例

外，善与恶只是在一个特殊的环境里才有可能日月倒转。这就是让恶者遁入空门，让善者投身官场。空门与世隔绝无欲无求，恶就像入水的污秽被冲刷消融；而官场里险恶阴毒欲望无边，善就像入火的兔子一蹦仨高，这时就是碰上老虎也敢去咬上几咬。官场历来使善者变恶使恶者更恶。所以要想让小丁点不成个废人只有读书当官这条路径。不知咋的，尽管那时我还很小，可爹的话到现在我还记得清清楚楚，依照现在的情况看倒真叫我爹说中，我成了个只会吃饭睡觉的废人……”三少爷说毕神情黯然。

女人听这一席话也思绪纷繁，心想这世界也真是乖张古怪，人人张口闭口地“善哉”“善哉”，为啥真的要行善却成了废人？

她道：“照这世道无常黑白颠倒，没准三少爷心性一恶也就会好了病。”

三少爷点点头，道：“殿后村的老神婆就说过这话。”女人问：“老神婆是什么人？”

三少爷说：“老神婆是狐仙。活了一百岁还满口白牙满头黑发，她会相面能掐算，知人身前身后事。我找她算过命。”

“她咋说？”

“她说我这病是长在善根上，只有刨了善根儿才能好了病。”

“刨善根？咋样刨？”

“做恶事。”

“啥恶事？”

“杀男人，奸女人。”

“天！”女人惊恐地盯着三少爷，“老神婆真是这么说？！”“一字也不差。”

“真可怕。”

“老神婆说这事理上明。”

“杀男奸女理上明？”

“她说人心就像两扇门，白日里开黑下里关，开了吃喝拉撒关了睡。一般的人心门松，开开关关从人愿。而我的心门紧，敞开一点缝隙立马又关上，这样整天就睡不醒。

要想改变就得取一种强刺激，就像引一股飓风将门吹开大敞。有言道：行善好比清明雨，做恶就像腊月风……”

“杀男奸女就是那腊月风？”

“是能吹开我心门的腊月风。”

“我的天！”

“老神婆说吹开了心门，只要一夜能醒着不睡这病就好了，以后再也不会犯。”

“真的？一夜不睡觉就能好了病？”女人惊奇问。

“嗯。”

“你信么？”

“老神婆的话没人不相信。”

“那你照着老神婆说的做？”

“这事我爹有章程。”三少爷说。

“你爹他--？”

“我爹说从古至今有律条：杀人须偿命。”

“他是说杀人治病这办法行不通？”

“也行得通，我爹说世上有两种人杀人不偿命。”

“哪两种人杀人不偿命？”

“一土匪，二官兵。”

“一土匪二官兵？”

“我爹让我从这两样人中挑一种。”

“你挑啦？”

“我没应，我连鸡都不敢杀又怎能去杀人？再说自古官匪无良善，我决不做他们门中人。”

“说得是。”

“不杀男人剩下奸女人。”

“你干啦。”

“我爹让人从镇上领回个窑姐来。”

“你，你干啦？”女人瞪大眼。

三少爷摇摇头：“我哪会干这等下作事。”

女人问：“后来咋样？”

三少爷说：“后来换了人。”

“换了什么人？”

“换了家里的一个丫环。”

“丫环她愿意？”

“对她说为我治好了病以后收她当偏房。”

“她应了？”

“她应了。”

“你咋样？”

“我没干，一旦治不好就把人家踢蹬了，这等伤天害理的事不能做。”

“三少爷你心眼儿好。”女人说。

“我爹说想留住好心眼病就去不了。”

“这事真难办。”

“后来就……”

“就咋样？”

“你知道。”

“我知道个啥？”

“咋俩成了亲。”

“丫环换春娥。”

“你生气？”

“不生气。”

这时两人都无话，各想各的心里事。过了会三少爷望着女人说：“春娥我想问你一句话。”

“你问吧。”

“昨天黑下你是不是和我一块睡？”三少爷样子很拘促。

“问这做啥呢？”女人也局促，低下了头。

“大嫂说……”

“她说啥？”

“她说咱俩在一个被窝里睡，你有办法叫我醒……”

“她，她胡说！”女人抬高声。她很生大少奶奶的气，她竟然能把那劳什

子“手段”的下流话说给三少爷听，亏她说得出口。

见女人面呈忿怒，三少爷不由惊慌失措，一急眼泪就流下来了。

“三少爷，你……”女人见状也慌张起来，不知所措地望着三少爷闪着泪光的脸。

三少爷端起酒壶斟满两盅酒，颤声道：“春娥，看在咱俩做了一场名不副实的夫妻的份上，求你与我喝了这盅酒。”

女人心颤，丫环每次都送来了酒，可三少爷从不喝，为啥这遭他倒要喝？莫不是自己刚才伤了他的心？

“你有病喝酒无益，等病好了咱们再好好地喝。”女人劝说道。

“我要和你喝，这遭不喝以后就再也喝不成。”三少爷说。

“三少爷，你咋说这种话呢？”女人说。

“是实话。”三少爷说，又有两行热泪顺面颊流下。

他接着又说：“这世上我最佩服的人是爹，什么事在他心里都明明白白。他看我也看得一丝不差。我这人是废人，除了累赘别人就再无用处。这遭冲喜不成，就证明我已无可救药。我的气数已尽，这遭睡过去我就不再醒过来了，真的不想醒过来了。”

“可别！三少爷，你千万得醒过来呀！”女人倏地心酸，泪注满眼窝。

“这一盅酒向你赔罪，这一盅向你告别……”

三少爷说话中间两盅酒已灌下肚。由于喝得急促，呛得他连声咳。

“三少爷……”

落下酒盅，三少爷便打了一个响亮的哈欠，倦容尽显，睡意如潮，他最后一次向女人看看，眼光透出无尽的眷恋，也许他清楚自己支持不了多久，便赶紧向炕边走去，身子一歪一斜，他倒下去了，立刻鼾声响起。

女人心里一阵悲凉，她对三少爷最后的话深信不疑，这遭睡去，将不再醒。

丫环点上了蜡烛，新房就更像新房的模样。那丫环身材小巧，脸蛋俊秀。女人在心里想，她是不是那个为当偏房而甘愿献身的丫环呢？这好奇就使她发问：你叫什么名字？翠红。丫环生硬地回答。今年多大了？她又问，叫翠红的丫环这遭就装作没听见，转身走出门去。姜家人对她鄙夷不屑，连下人也一样。

她心里想想，也便释然。这里毕竟不是她的久留之地，按照风俗，明天她就要回“娘家”走三日。从此这里好好赖赖都与她无关。她与双料春爷有约在先，回去便可和夫君一起离开酒馆镇，另觅安身家园。想到这，她长吁一口气，觉得这几天自己像做了一个稀奇古怪的梦，而这梦很快就要醒。

这时她就有了困意，眼皮打起仗来，昏昏沉沉，她捂着嘴打了个哈欠，便迷迷登登地向炕走去。待走到炕边，她冷丁一颤，满身的困倦像被一阵风吹得烟消云散。自己怎能与这个男人同枕共眠？戏演到最后咋的就忘了自己只是扮演戏中的一个角色？她感到难堪，感到无地自容。她下意识地朝炕上看看，三少爷睡得很甜很香，对外界事无一丝感觉。她这才定住了心，退后重新坐回椅子上。

她没有了睡意，这几天里的事在脑中浮想开来。双料春爷的狠毒骄横，姜家人的自私卑鄙，还有炕上那位三少爷的善良忠厚，想到三少爷她不由又向炕上瞟去一眼。映着烛光，三少爷的脸像涂了一层红釉，鲜亮俊秀，像一个大孩子无忧无虑。她看着猛地一酸，泪随之流出。她为三少爷鸣不平，也

为这世道鸣不公。恶人横行天下，好人寸步难行。不肯杀男奸女的三少爷只能睡死过去，天理何在？

也就是在这一刻，女人心中萌动了搭救三少爷性命的念头。她清楚，属于三少爷的时间已经不多，他正一步一步走近死亡的崖头，她得将他扯住，让他悬崖止步，回到世间。

世间虽龌龊，可还是活着好。

她再次从椅子上起身，走到炕边，看着熟睡了三少爷轻轻呼道：“三少爷醒来，三少爷醒来啊！”

应答是他的呼噜声。

女人又抬高声音呼叫，三少爷还是没有反应。

女人向前探探身，伸手按着他的胳膊，摇摇，再摇摇，三少爷仍然木头似的无知觉。

女人恍然大悟，明白自己是在白费工夫。如果这等呼唤能将三少爷唤醒，那么他的病也不至于拖到今天。她一下子想到老神婆关于心门关闭开启的说法，她觉得那话尽管玄奥却不无道理，三少爷的“门”太紧，紧得他洁净的心胸容不得半点污秽。须将他的心门打开。怎样打开，她并不赞成老神婆出的那“杀男奸女”的馊主意，这办法太恶，以此法炮制即使奏效，那原本的善人也就变成了恶人。与其这样，倒真不如让三少爷清清白白地死了的好。她又想，凡事并没有一定之规，就像烧柴烧草都一样能做熟了饭。

打开三少爷的心门同样也是这个理儿，关键是能找到那把开门的钥匙，这样才能开了门……

想到这女人突然心一动，她又想想然后走到门口，推开门扇喊唤翠红。

翠红来了，一脸的不情愿：“这么晚了还支使人。”嘴里嘟嘟囔囔。

女人说：“不是我要支使你，是想问问三少爷的病。”

翠红哼声说：“问也白搭，他不听仙人指路，装什么不沾腥的猫，他没啥指望了。”

女人立刻心明：这口出不逊的翠红定是那个没当成偏房的丫环。她至今还对不染于她的三少爷耿耿于怀。

“三少爷好了对大家都有好处。”女人话中有话地说。

“对我有什么好处？他好了我是丫环，好不了也还是个丫环。”翠红说。

“这可也难说着哩，只要有造化，鸡就能变成凤哩。”女人说。

翠红也算得个聪明女子，听三少奶奶这么一说，也就听出了其中的话味来，当三少爷偏房的希望重新在心头升起，接着换了一副声腔：“可不是哩，姜家大院里谁个不巴望着三少爷好了病，大家也好有出头之日哩。”

女人只在心里一笑，问道：“翠红我问你，是你一直贴身伺候三少爷么？”

“可不是咋的，三少爷啥时离开我也不中哩。”

“三少爷的一切你都清清楚楚是吧？”

“就是就是。”

“我问你，三少爷一直是每日只醒一个时辰么？”

“就是就是。”

“难道就没个反常？”

“反常？”

“嗯，有没有哪一遭突然来了精神，比往常醒的时间长？”

“这个么……”

“你想想，好好想一想。”

“对啦，有一遭。”翠红把手一拍，“那是今年正月十六日，三少爷醒着的时候足有三个多时辰。”

女人的眼倏地一亮，急问：“那天是咋……”

“那天有戏班子来唱戏，开场锣鼓一响三少爷就醒了，他趴在窗上向外听，一直听到戏散了才又睡了。”翠红说。

“这么说三少爷爱听戏？”女人说。

“可是个大戏迷哩，听戏的时候就像个孩子，手舞足蹈的，脸胀得像红布，眼珠瞪得鸡蛋样大，连饭都顾不上吃。”翠红说。

“他爱听戏？”女人说。

“爱听戏。”翠红说。

“戏文通心门。”女人说。

“你说啥？”翠红问。

“我晓啦。”女人说着吁了一口气，脸上浮出笑影。

千里迢迢来长安

骂一声李彦荣负义的郎

若不是乡亲传一信

还以为你一命染黄泉

女人开始唱。她坐在炕沿上，看着三少爷的脸。声柔柔，调圆圆。喜房里面摆戏台。

想当年你到西京去赶考

一去就是十几年

只当你途中遇了难

谁知你贪恋富贵忘家园

想不到你喜新忘旧招驸马

想不到你金榜题名中状元

想不到你一朝富贵抛父母

想不到你把夫妻的恩爱丢一边

女人口唱眼视，注意着炕上的动静，她发现三少爷的身子像被蚊子咬了，动动，再动动。这一动就扯着女人的心。她再唱：

裴秀英两眼泪交流

离乡背井难回头

当年有我公爹在

吃不愁来穿不愁

金银首饰挑着带

前住瓦房后住楼

自从俺公爹下世去

好大的家财一笔勾

偏又遇上连年旱

婆母娘丧命葬荒丘

女人戛然住口，她看见三少爷的身子像被风吹拂的树梢动得很厉害，两只胳膊向上抬抬，像要举起什么东西，终是无物可举，似又不甘徒劳，遂搭在胸脯上，女人觉得三少爷的手像压在自己胸脯上。

裴秀英，泪满腮
想起彦贵兄弟来
黄衍珍嫌贫爱富把婚赖
诬良为盗把赃栽
兄弟打在牢狱内
秋后处决把刀开

“刀下留人！”三少爷睁开眼，眼珠急匆匆转动，最后落在女人脸上，问：“哪里要杀人？”

女人又惊又喜，凑向三少爷身前，说：“不杀人，哪里也不杀人。”

三少爷坐起连连摇头：“不对，我分明听见喊杀人。”

女人说：“那是我唱的戏文。”

三少爷问：“你唱的戏文？”

女人说：“嗯，那词是：兄弟打在牢狱内，秋后处决把刀开。”

三少爷点了点头说：“是茂腔《裴秀英告状》。”

女人说：“正是。三少爷对戏本真是精通，单凭两句词就知道是哪出戏。”

三少爷说：“我从小喜爱茂腔戏，四大京八大计，这十几出戏无论道白还是唱词我都背得出来。”

女人暗自心喜，想：声色犬马就怕你样样不好，只要好一样就能唤你出梦乡。

女人说：“几句唱能把三少爷唤醒过来，足见出三少爷和戏剧的缘分深哩。”

三少爷说：“这一点像我爷爷，我爷爷是个戏迷，也是个闲人，方圆几十里，无论哪有唱戏的都拉不下他，再远也去。我从3岁起就跟着爷爷四处看戏，这就染上了戏瘾，后来到城里念书，剩一文钱不吃饭也要进戏园子。”

女人取笑说：“可不是的么，娶媳妇耽误不了你睡觉，可一听戏文就醒了……”

“想想我这也真是够浑的了。”三少爷自责地低下头。

女人说：“骑马坐轿各人所好，爱听戏也算不得啥毛病的，其实我也是个戏迷，小时候听见锣鼓响就慌得找不着鞋。”

三少爷说：“酒馆镇是大地方，戏班子去得勤，你八成听了不少戏。”

女人说：“听得是不少。”

三少爷问：“你最喜欢哪出戏？”

女人说：“最喜欢的就是刚才唱的《裴秀英告状》。”

三少爷点头说：“这是四大京里的《西京》，我也特别喜欢这一出。戏文好，唱腔也好。”三少爷说着打了个哈欠，眼珠发涩，瞌睡虫又咬上他了。

女人不敢怠慢，急说：“三少爷今晚是咱成亲的第二夜，你也别老惦记着睡觉，打起精神来，听我唱几段戏文可好？”

三少爷揉揉眼，说：“好是好，可你不瞌睡么？”

女人说：“一开口瞌睡虫就飞走了”

三少爷说：“那你唱，我是求之不得呢，不知你想唱哪一段？”

女人说：“老秋大长脖子夜，没啥可干的，一段接一段往下唱就是了，刚才你醒是唱到啥地场了？”

三少爷说：“唱到：兄弟打在牢狱内，秋后处决把刀开。”

女人说：“就从这往下唱。”

临行时，我去监牢看彦贵
兄弟他，伤心的话儿说出来
嫂嫂若有怜弟意
我死后，尸骨朝西靠路埋
南来的人们做生意
北去的人儿做买卖
求人往西京送一信
捎给我大哥李秀才
哥哥若知我蒙冤死
定会把我的冤案翻过来
遥望快到了西京城
裴秀英我精疲力尽腿难抬

三少爷拍手：“好，好，唱得好。”

女人说：“三少爷取笑了。”

三少爷连忙说：岂敢，“岂敢，捧还捧不过来呢，你唱得比戏班子正宗角色一点也不差哩，早知如此我真该早早把你娶过来，让你天天给我唱。”

女人笑笑说：“天天唱咱家不就成了戏园子了吗？”

三少爷眼光亮亮说：“成戏园子才好哩，你是旦角，我是生角，夫妻两个一台子戏，这种乐呵，满世界没场寻呢。”

女人说：“可不是的，像咱俩这样子的夫妻也是满世界没场寻哩。”

三少爷没听出女人的话中话，说：“咱俩做夫妻，保一辈子都戏欢。”

女人心里一酸，险些掉下泪来。

这时外面敲响了三更。梆一梆 - 梆 - ，梆 - 梆 - 梆 - ，声声像敲在女人心上。她想：“离天亮还有四、五个时辰，不知三少爷能不能撑到头儿。这三少爷也恁是古怪，只认清了听唱，要是说话拉呱能拦住他人睡乡，那就省劲多了。她说：“我再往下唱啦。”

三少爷说：“你唱，下面裴秀英观城墙的那段唱词写得真是精彩。”

女人点点头，唱：

望城墙赛锯齿
近看垛口镶天空
一个垛口一杆炮
一杆旗下一队兵
大旗底下坐元帅
小旗底下坐先行
城门楼口三隔水
玉石栏杆对宝瓶
观罢城墙心欢喜
这遭可来到了西京城

三少爷听得兴味勃勃说：“这样的唱段让人百听不厌。”

女人又唱：

我在这里用目观
城墙来了打鱼船
老渔翁拿着金丝网

打了一个月儿圆
三少爷呼道：“好一个打了一个月儿圆。”
打的鲤鱼龙门跳
打的小鱼满河窜
一眼观不尽城的景
来到西京城门前
三少爷说：“进城。”
进得城来将眼睁
城里的买卖真兴隆
食品铺里碗擦碗
茶水铺里盅擦盅
烧饼铺里幌子挑
黄酒铺里挂木瓶
黄土垫街三尺厚
杨柳枝头绿盈盈
路东路西不让走
路南路北不准行
三岁小孩不许哭
八十老翁不敢哼
咬人的狗儿上了锁
打鸣的公鸡入了笼
观罢一阵明白了
哪家王爷要出城

三少爷说：“这王爷是裴秀英之夫李彦荣。”

女人叹口气说：“看来自古都是多情女子薄情汉。《秦香莲》里的秦香莲，《王宝钏》里的王宝钏，还有这《裴秀英告状》里的裴秀英，都是男人飞黄腾达，做了文官武将，到后来喜新厌旧，忘了结发糟糠妻。”

三少爷说：“也不尽然。除了《秦香莲》里的陈士美是真正的负心郎，《王宝钏》里的薛平贵和这出戏里的李彦荣都还是有情有义的人。”

女人说：“这是因为写戏的都是男人，写来写去最终还是向着男人。”

三少爷笑笑。这笑倏地僵在脸上。女人一怔。这时就见三少爷的眼光像燃尽了的炭火似的暗淡下来。

“困死了，困死了，我得睡了，啊哧--”三少爷说着便要躺下。

女人眼明手快扶住三少爷的腰，然后对着他的脸疾速唱道：

跪在大堂诉冤情
尊声王爷你细听
问我家乡远不远
永江县内有门庭
公爹的名字叫李百万
生下儿子共两名
我兄弟名叫李彦贵
我丈夫名叫李彦荣

三少爷的眼亮了亮，像快熄的炭火又让风吹了吹，重新燃起了，他抓住女人的手，以戏中人李彦荣的道白出口：“你，你这民女进京告状，有状

无状？”

女人趁势接了裴秀英下面的台词：“启禀王爷，民女在家头顶白纸求人写状，无人敢写。”

三少爷：“听你之言，冤情实大，常言道，告状为虚，口诉是实，我来问你，你要告何人？”

女人：“我告的是那个奸贼黄衍珍。”

三少爷：“哪个黄衍珍？”

女人：“就是当年做过丞相的黄衍珍。”

三少爷：“他为丞相，你为民女，这中间有什么相干？你若是诬告于他，可知何罪？”

女人：“民女知罪。”

三少爷：“你可知法？”

女人：“民女知法。”

三少爷：“好，既然如此，不要害怕，我来给你做主。”

女人“哎哟”一声。

三少爷一怔：“春娥你……”

女人说：“三少爷你把我的手握疼了。”

三少爷“哦”了一声，歉意地朝女人笑笑，可他没松开手，反而加上另一只，他轻轻抚弄着，赞叹道：“又软又暖和，像捧着个小绒鸡儿。”

女人低着头。

三少爷痴痴地看着女人的脸，说：“春娥，你真俊，让人看不够。”

女人的心怦怦跳。

三少爷就把她往身前用力拉，力气像头牛。

“别，别，别这样！”……女人霍地站起身，抽出手，逃跑似地后退着。

三少爷怔住了。

“你，你咋啦？！”

“我，我咋啦？！”这遭是女人问自己，在心里。她猛地想到自己又出了错，到了这节骨眼上就是不肯把自己当春娥，她急中生智，朝三少爷道：“下面我要唱告三状。”

“告三状？”

女人点点头：“三少爷自然知道这告三状不好唱，须站起来才有气力唱到底。”

“我知道，我知道的。”三少爷松了一口气，说：“这告三状有东京到西京那么长，连戏班的戏子从头唱到尾都累得头晕眼花。”

女人故意说：“三少爷想说我唱不下来是不是？”

三少爷连忙摆手，说：“哪里哪里，你的唱功我已经有数了，我只是怕累坏了你。”

女人说：“只要三少爷有兴致听，我就是唱截了气也心甘情愿。”

三少爷感动地说：“能娶到你这样的贤慧妻，我是万般知足了。”

女人也表白自己的心：“春娥能嫁你这般的知音，也是前世修下来的福分。”

三少爷说：“从今往后，你想唱就唱，啥时唱我啥时听。”

女人说：“要是把你唱睡了？”

三少爷说：“我睡了你就用棍子揍。”

女人说：“好，有你这句话，这遭我就把告三状唱到底。”

三少爷说：“你唱吧，我洗耳恭听。”

女人就唱，先唱告头状：

头状不把别人告
我告奸贼黄衍珍
朝中放他去办案
贪赃枉法害好人
板子打死个乡下佬
夹棍夹死俩举人

……

告头状足足唱了半个时辰才唱完，女人不待缓一口气，接着又唱告二状。

二状不把别人告
我告知县郭子春
他做官不为民除害
图了银钱害好人
勾结老贼黄衍珍
害我兄弟入监门

……

告二状也唱了差不多半个时辰，这时女人已口干舌燥，她看看三少爷，见他还在听着，便走到桌边饮了口凉茶，接着又往下唱告三状：

裴秀英越告越上火
再告丈夫李彦荣
他父母死了不戴孝
坐在衙门里穿大红
生不养来死不葬
枉在朝中为公卿
官不行孝就有罪
王子犯法与民同……

告三状唱毕就过了三更天。女人唱得浑身骨头节疼，嗓子也疼，两腿硬得像木头，她刚想挨炕边坐下歇一歇，却见三少爷眼皮在干架，哈欠一个连一个地打。她慌了，赶紧用手拍拍三少爷的肩，说：“三少爷你可知下面李彦荣接的啥台词？”

三少爷揉揉眼，说：“这个么……”

女人说：“你不知。”

三少爷说：“我知。”

女人说：“那你对上来。”

三少爷用手敲敲太阳穴，然后念出道白：中军，这一民女连着告了三状，口渴舌干，带她到清净馆内茶饭伺候，我，我也要睡觉了，啊哧！

女人说：“三少爷错了。”

三少爷翻翻眼：“不错。”

女人说：“前面的不错，后面错了，李彦荣没说他要睡觉，更没打哈欠。”

三少爷认帐：“错了，错了。”

女人说：“错了得认罚。”

三少爷问：“咋罚？”

女人说：“罚你的站。”

三少爷问：“罚我下炕站着？”

女人说：“光站还不行。”

三少爷问：“还要咋？”

女人说：“罚你和我对唱。”

三少爷连连摇头：“不行，我听行，唱不行，只是个票友。”

女人怂恿他：“你行，哪个票友都能唱几口。”

三少爷有些跃跃欲试，眼里重现出光彩。

女人说：“你唱李彦荣，我唱裴秀英。”

三少爷说：“依你，唱就唱，不信唱不好还唱不孬。”

女人笑笑，说：“那你就下炕来。”

三少爷下了炕，与女人站了对面，他问道：“咱从哪开头唱？”

女人说：“从夫妻相认唱。”

三少爷唱：

猛抬头，将眼睁
打量夫人裴秀英
外穿色衣内穿孝
千里寻夫进京城
家中灾难压头顶
千斤重担她担承
亡母灵前她行孝
南监探望亲弟兄
受尽折磨为了我
妻前跪下了旧书生

三少爷唱毕道白：

夫人，夫人……我这厢跪下了……

三少爷忽然矮了半截，原来真的给女人跪下了。

女人手足无措，慌不成声：“三少爷，快，快起来，这是演戏，哪能真跪呢。”

三少爷不起，仰脸向上盯着女人的脸，眼光痴痴。

女人说：“三少爷再不起来可折杀我了。”

三少爷一下子抱住女人的腿，颤声说道：“我想……”

“你想啥？”

“……和你……那事。”

“天！”女人在心里叫了声。几天来一直惧怕的事情终于来到当面，她一时懵了，两眼瞪得圆圆。

三少爷把她的腿匝得有些疼。

三少爷又把脸贴在她两腿间。她觉出一阵阵热气灼肌肤。

三少爷又探手向上按在她的胸口。

“咱上炕！”三少爷忽地站起身把她往炕边上拥。

她慌了。“别，别，别这样。”她极力做反抗。

“你咋啦？！”三少爷停手，不解地望着她。

“不，不能这事，这，这事不能……”她语无伦次，眼光可怜巴巴。

“为啥呢？咱俩已经是夫妻。”三少爷很清醒。

“咱不是……”女人嘎然而止住口。

“咱不是？”

“咱不是……讲好了一起唱戏文。”女人说。

“唱戏文？”

“唱戏文。”

“刚才不是唱了么？”

“没唱完。”

“你还想往下接着唱？”

“嗯，接着唱。”

“可你已经唱了大半夜

“我想一直唱到天大亮。”

“唉！”三少爷无奈地叹口气，说：“那就接着唱，没想到娶个老婆戏瘾比我还要大。”

“不是一家人不进一家门。”女人说。

“好一个不是一家人不进一家门。”三少爷重新来了精神，“凭这句话今黑下我要和你好好唱几段。”

“说唱就唱。”女人说。

女人和三少爷重整锣鼓唱起来，她一段他一段，连唱段中间的道白也不省略，她一句他一句。

女人：死强人，你们在朝之人，读书之辈，动不动就讲三纲五常，今天我们就来论究论究这三纲五常吧，我问你何为三纲？

三少爷：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

女人：何为五常？

三少爷：仁、义、礼、智、信

女人：五常还有何说？

三少爷：五常之内还有五典四宝。

女人：哪五典？

三少爷：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

女人：何为四宝？

三少爷：“天上有宝日月星辰；地上有宝五谷园林；国家有宝圣君良民；家中有宝孝子贤孙

女人：着呵，死强人：

说什么三纲和五常

全是骗人的鬼花腔

背主求荣世上有

也有人贪图富贵忘爹娘

纲与常是只许州官放大火

不许百姓点灯光

死强人你好好想一想

你做了哪一纲来哪一常

三少爷接唱：

李彦荣急忙把错认

谢夫人替我孝双亲

我虽然封招为驸马
我与皇姑还未成亲
如今见了夫人面
明日金殿去退婚
豁上乌纱我不戴
也要与你共做白发人
我还要修本参黄贼
革职查办郭子春
桩桩件件按律办
仇要报来冤要伸
南牢救出咱兄弟
全家团圆乐天伦
尊声夫人你消消气
再下跪望念一日夫妻百日恩
三少爷又跪在女人身前。

女人赶紧搀扶三少爷起来，可三少爷又故技重演抱住了女人的腿。女人又怕又恼，心想：看来男人不能给女人下跪，一下跪就不安好心。她说：“三少爷，你不起来我可没法接着往下唱了。”

三少爷仰脸说：“不唱了。”

女人说：“咱不是商量好一直唱到天亮么？”

三少爷说：“那不行，天亮前我还有一桩要紧事得做成。”

女人问：“啥事情？”

三少爷：“叫你闺女变妇人。”

女人一惊：“你--”

三少爷说：“天亮以后就要去你娘家‘走三日’。”

女人问：“走三日咋？”

三少爷说：“走三日，有规矩。”

“啥规矩？”

“嫁出去的闺女不能原样回。”

“咋叫原样回？”

“春娥你明白。”

“我不明白。”

“那我说……”

“别说了。”

“春娥咱上炕！”

“三少爷……”

“春娥你听我说，这事主女人，坏了规矩可要晦气一辈子。”

“……”

“我是为了你。”

女人深叹一口气。她已是过来人，“过门”算上这遭已经是第三回，这中间的事情她经得多见得，三少爷说的那“规矩”她也听说过：出嫁的闺女没让男人破身再回娘家门注定往后没好日子过，这叫“路不通”。问题是三少爷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只知道花轿抬进门的的就是他的妻，却不知道他大舅子双料施了个掉包计。三少爷被蒙在鼓里，可她心明如镜。

“三少爷，这事万万使不得。”女人说。

“咱是夫妻为啥使不得？”三少爷认死理。

“我是说……”

“你害怕？”

“我是说……”

“不要怕，男男女女都从这头一回上过。”

“我……我是说咱两个地场的规矩不一样。”女人说。

“规矩不一样？”

“嗯，不一样。你没听新婚小两口头三夜的臊歌谣？”女人问。

三少爷摇摇头，说：“没听过，你说说。”

“那歌谣歪，开不了口。”

“你得说。”

“说了臊死人。”

“你不说立马把你抱上炕。”

“别，我说还不行？”

“我听着。”

“头一夜……”

“咋？”

“头一夜说说笑笑。”

“第二夜？”

“第二夜摸摸捞捞（捞字同摸意，是当地方言，即抚摸的意思。）”

“第三夜……”

“第三夜……我……我真的张不开嘴，不说了，不说了。”

“第三夜干干操操……那我就替你说好了。”

女人用手捂住脸，嚷道：“三少爷真坏，你是知道的，却装样子，逼我说。”

三少爷说：“这你就是冤枉我了，我真的不知道。不过你说了前两夜，后面也就猜到了。就像对诗，对对联，知道了韵脚，又知道了上句的意思，这下句就不难接对了。”

“不亏三少爷是读书人。”女人说，“不过既然知道了这其中的规矩，就不可违反了。”

三少爷说：“你是说今天是咱成亲的第二夜，不能提前干第三夜才能干的事？”

女人居高临下地朝三少爷点点头。

三少爷说：“这么说今晚只能摸摸捞捞了，干了别的就是寅吃卯粮。”

女人被他说笑了。

三少爷用手拍拍女人的臀说：“好吧好吧，寅吃卯粮不行，那就按规矩办寅吃寅粮，摸摸捞捞。”

女人哑口无言。

依然跪在女人面前的三少爷因势利导地吃起了“寅粮”，抚摸起女人的身子，他由下而上地摸着女人的大腿、臀、腰，最后两手按在女人的胸口上，他捏捏按按、揉揉搓搓，如醉如痴地说：“多软多热乎的饽饽呀，真馋人，我要吃了……”

女人清楚自己堕入自己挖掘的陷阱里，她不知所措。她知道凡事有个

道理，有个规则，既然自己说了那句让三少爷抓住不放的话，便不再有理由将三少爷拒斥，何况三少爷也确实没有错，即使他真的寅吃卯粮也没有错，因他眼里心里的女人是春娥，是他明媒正娶来的新媳妇。虽然事实有讹，但那不是他的错。所以当三少爷抓住她的胸口尽情摸揉时她浑身战栗却束手无策。这一刻她羞愧难当，觉得自己所遭受的是一种报应，是对自己参与双料春爷骗局的报应。

三少爷已站起开始解女人的衣扣。对于他这不是熟练的操作，何况女人又执意不肯配合。女人斜襟嫁衣于腋下处的扣子非常难解，这一颗扣子就几乎令他望而却步，后面的事情便举一反三，解开了外面的大红缎子嫁衣又解开了里面的软缎衬袄。这时他的手就摸在了女人光滑如水的前胸上。

女人又急又羞，兀地打了三少爷一个嘴巴，把三少爷打得僵硬。

女人的眼泪哗哗流下，哽咽说：“三少爷你听我往下唱，不唱得戏终曲了誓不休。”

女人唱：

小奴家两眼泪纷纷
骂声强人听原因
待说强人你为天
为天不能主浮沉
待说强人你为地
为地不长好苗林
待说强人你为君
为君不能掌乾坤
待说强人你为官
为官不能为黎民
待说强人你为父
为父不能育子孙
待说强人你为子
为子不能孝双亲
待说强人你为夫
为夫不能养妻身
我看你，天不天，地不地
君不君，臣不臣
官不官，民不民
父不父，子不子
儿不儿来孙不孙

三少爷听毕脸色苍白，像做错事的孩子嗫嚅说：“我知道你是在骂我，骂我是废人。”

女人却不理会，她转向窗子看看，窗纸已经大白。她长长吁了口气，又转向三少爷说：“三少爷你向外面看一看。”

三少爷就往窗上看。

“你看见啥了？”女人问。

“天亮了。”三少爷说。

“天亮了。”女人说。

“呵，天亮了！”三少爷说，声很高，像是在欢呼。

“天亮了，我累了，我困了，我要睡觉了……”女人声音沙哑地说，捂嘴打了一个长长的哈欠，要是往天他接着会像一个纸人般落在地上，立刻便熟睡了。这时三少爷却毫无睡意，精神抖擞，他明白自己已好了病，是这新娶的媳妇唱好了自己的病。他一步一高跳到窗前面，砰地一声推开了窗。这时他愣了，他看见院子里站了密密麻麻的人，有他爹，有他妈，有他哥，有他嫂，还有伙计丫环一千人……

他不知满家人和他一样听了一夜的戏。

当日女人和姜家三少爷一起去酒馆双料春爷家“走三日”，一切又是出奇的顺利。

酒宴间真假春娥再次被调了包。三少爷本来便是个做事情不很经心的读书人，何况又喝得醉眼惺忪，出去的女人和进来的女人他一点也没有看出破绽。于家小小姐就这么从从容容成了姜家三少奶奶，而女人又归于昔日二爷的新夫人。

女人见到双料春爷是在傍晚时分，那时三少爷已与三少奶奶春娥双双离开了酒馆镇。

双料春爷把女人奉若上宾，又是斟茶又是看座，眉眼中都透出喜色，他对女人说他是个感恩知报的人，从今往后无论有什么事他都有求必应。女人却只想着桩事，她说道：“请让我和我夫君走。”

双料春爷摇了摇头。

女人再次与双料春爷碰面是当日夜晚，女人被下人带到双料春爷的寝室。屋当中已摆上了酒宴，双料春爷见女人来赶紧起身请女人入席，女人满腹狐疑，冷冷地盯着双料春爷。

“请坐呵，这是专为你设的感谢宴。”双料春爷说。

“不用谢。”女人不肯入席。

“这是哪里话，你帮了这么大的忙咋不让我谢？”双料春爷说。

“咱们是交易。”女人说。

“是交易？”

“咱讲定我冲喜回来你就放我和我夫君走。”

女人说。

“这个么？我咋一点也记不起来了呢？”双料春爷满脸极力回想状。

“你，想赖帐？”女人极惊骇。

“我春爷向来守信义，不赖帐，只是我的记性差，事情一过去就记不住。”双料春爷说：“不过，我这人不认空口白话认字据，你要是能拿出字据来，我兑现。”

女人气得浑身抖。

“咱喝酒。”双料春爷说。

“放我和我夫君走！”女人说。

“咱喝酒。”双料春爷说。

“放我和我夫君走！”女人说。

“你夫君？你是说那个强盗头二爷么？”双料春爷问。

“是……二爷。”

“那二爷已经……”

“二爷咋？”女人两眼瞪得圆。

“那二爷已经被官兵带走了。”双料春爷说，“纸里包不住火，你到姜家

的第二天，官府就来把他抓走了。”

“他，他现在在哪里？”

“他死了。”

“天！……”

“他在半途上要逃走，被官兵追上乱刀砍死了。”双料春爷如实说。

女人两眼一闭，直挺挺地倒在地。

其实这一切都始料不及，即使双料春爷将二爷出卖给官府也没啥恶意。他不是为那点对他来说不起眼的赏钱，只是想借此断了女人随夫出奔的念头，好让她安心呆在自己家里，以后的事情就自然可想而知。事实上在冲喜之前他已将心思告诉了女人，他说过他恋自己的小妹而不可得，而她又与小妹长得是那般的相像。既然到姜家当少奶奶可以以假乱真，那么与这女人共眠自然就圆了与小妹苟且的心愿。怪只怪女人当时没有觉醒，只一味心思要救出夫君，结果到头来夫君被害自己又重落双料春爷的手心。

女人在昏死后三日醒来。醒来即哭，哭个不歇，从早晨哭到夜晚，又从夜晚哭到白天。双料春爷对她也算是仁至义尽，日夜伴在身边规劝，又送她许多稀世珍宝，女人不理不睬，仍一味哭泣不止，就这么连着哭了七天七夜，泪水流了有一大缸，人瘦成一副骨架。后来双料春爷就有些心烦，就不予理睬，心想再哭也总有哭完的时候。后来倒是家里的师爷给他出了章程，师爷说他从未见过这么能哭的女人，简直就是一个哭星，让这么一个女人在家里哭殍似的没完没了地哭泣，再好的福祉也会让她的眼泪冲刷干净。

不如赶紧将她打发，赶出门去。开始双料春爷对师爷的话并不以为然，这主要是因为他对这女人还没死心，不将她占有总觉得心不甘。后来细想想凡事都讲求个主次，要是真如师爷所说让她把自己偌大一个家业败坏，到时可就悔之晚矣。这么想也就忍痛割爱从了师爷，他询问师爷可有啥现成的主意。要主意找师爷自是找对了人，师爷要是少了主意又怎能当得了师爷？师爷说女人自有女人的去处，一是卖到窑子里，二是卖给人做妻妾。不过像这般的哭人窑子里肯定不收，人家也怕将一个好端端的乐园染上晦气。他说至于卖么眼下倒恰好有一个合适的主。双料春爷问这主是何处何人，师爷说离这三十多里地有个叫赵家泊的村，那村有他的一门亲戚，叫赵凤岐。他有一个先天佝偻的儿子，名叫奎安，奎安除了佝偻还病病恹恹。今年已经 20 岁还没娶上亲。赵凤岐急得十分挠心，早就和我说让我帮他张罗门亲，我觉得这个人家倒是现成，要那边应了十天半月就能成亲。双料春爷听了半晌不语，后咬咬牙说一个狗日的佝偻人娶这么一个俊女人真是捡了大便宜，须让他多出些聘礼。师爷说这个自然。这世界上最简单的道理就是一分钱一分货。

事成之后不久便是迎娶。赵家发花轿来酒馆抬走了女人。早已身衰力竭的女人做不得任何反抗，她能够做的就是一如既往地哭泣。花轿从酒馆出来一路正西，轿里的哭声也是正西一路。路过一个叫殿后的小村时，女人的哭声就被一个老婆婆注意，这老婆婆不是别人，就是姜家三少爷说过的那个名声显赫的老神婆。说起来女人哭嫁在当地也是一种风俗，从轿里传出哭声本不该引起人们的注意。可老神婆毕竟不是凡常之辈，她一听便听出这遭的哭嫁不同寻常。她快步赶到村口拦住了浩浩荡荡的娶亲队伍。赵家娶亲人一下子认出了这位久仰的老仙人，他们赶紧停下轿来，毕恭毕敬地询问老仙人有何见教。老神婆说我有话要对新人说。赵家娶亲人虽觉此事有点不合常规，但碍于老神婆的威望还是给了面子。老神婆又得寸进尺要求娶亲人离开花轿

十几步远，说她要单独与新娘子呆在一起。赵家娶亲人想想也未敢忤逆，遂诺诺向后退去。老神婆这才走到轿门前面，伸手撩开了轿帘。轿里的女人头上蒙着红头盖，泪水湿透了大红嫁衣的前襟。老神婆叹口气说声真是苦命的女子，说来也是奇异，女人多日来漫长的哭泣并没因有人与她说话而停止，这遭老神婆的话音刚落女人便屏声顿息。老神婆再说一句真是伶俐孩子，女人细声问道：“这里是什么地方？”老神婆说是殿后村。女人说那你一定是给姜家三少爷看过病的老仙人。老神婆说叫仙人实不敢当，你就叫我老婆婆吧。女人说老婆婆求你帮帮我的忙。老神婆说我这遭赶来就是要帮你。女人说那样就求你把我勒死在花轿里。老神婆说帮忙向来是帮活不帮死。女人说人和人不一样，苦命人活着不如死。老神婆说你的尘缘还未尽，等尘缘尽时不想死也得跟着阎王去。女人说活着苦。神婆说知苦就苦不知苦就不苦。女人说婆婆这话我不晓。老神婆说晓就不好好就不晓。女人说婆婆这话我还不晓。老神婆叹了口气，伸手抓住女人的手，在眼前看了看掌心，说闺女你的手虽然细嫩似藕，可掌面上的纹路却纷乱如麻，你经了许多的波折苦难，前面的路也还是坎坎坷坷，人的心里不能留太多的苦，那样以后的日子就没办法过。你得忘掉以前的有些事，把满肚子苦水全倒出来，倒得一点不剩。女人似乎有些开窍，说这就是婆婆说的知苦就苦不知苦就不苦晓就不好好就不晓？老神婆点头称是。女人顶着的头盖晃了晃，说这也难哩，装在盒里瓶里的东西倒得出，可装进心里的东西哪能倒出来呢？老神婆拍拍女人的手，说：有句话叫一把钥匙开一把锁，只要你愿意我就能帮你。女人问咋帮？老神婆说我带来两颗干无花果，你吃下去，就会把从前的事忘干净。女人问你是说吃下两颗干无花果就把以前的事忘得干净？老神婆说是。老神婆又说忘还是不忘你自己拿主意吧。女人哭了，哭得十分悲痛。老神婆问你不愿意么？女人说我愿意。老神婆说再想想，一旦吃下果子你就不再是你。女人问不是我那又是谁？老神婆想想问：闺女你的生日是何月何日？女人说是阴历七月初七。老神婆说这个日子是牛郎织女在天河上相会的日子，你生在这个时辰，也注定是孽债不绝哩。那你就叫七姐吧。你别的都可以忘，唯独要记住你的名字，你记住了吗？女人说我记住了。这时老神婆就从怀里掏出两个干果放在女人掌心，说：闺女吃了吧，吃了以后就不再有苦恼。女人问婆婆我能看你一眼吗？老神婆说我是个丑老婆婆，不像你如花似玉，有啥可看的？女人说见你一面以后有什么事我好再找你。老神婆说不必，以后你连我这老婆子也会忘记的。女人又哭泣起来，她突然觉得好孤单，但后来还是把果子塞进嘴里。老神婆叹口气，说声：闺女你去吧。你行了，这遭你行了。说毕放下轿帘，转身朝村子走去。

娶亲队伍又重新上路，鼓乐吹吹打打，伴着轿里女人悲悲切切的哭声。可是没走多远，人们就发现哭泣声绝，花轿里安安静静。对此娶亲人没有大惊小怪，因为从古至今女人的哭嫁都是在半路上停止。歇住了哭声，娶亲队伍立时呈出更多的喜气，花轿像一只巨大的彩蝶翩跹飞舞，朝赵家泊飘去……

尤凤伟

七爷和他手下的小崽于黄昏时分靠近大山，这时人与牲口都十分疲乏。一路上他们扮着一队做山货生意的客商，沿着崎岖不平的官道疾速前进。驮子里装的金银珠宝粮食布匹将牲口压得步履蹒跚，这些俱是从黄家村首富黄大财主家劫来的。除此，还有一个娇艳无比的女人黄大财主的儿媳。在昨夜那场格杀中，她是黄家唯一存活下来的人。

女人被堵了嘴，用暗绳束在一具驮子上，远远看去，不啻是队中某位客商的亲眷。路途初始，女人哭泣不止，泪流满面，后来泪便干了，只瞪着一双痴呆呆的眼睛望着前方。她知道自己将被劫进这伙土匪强盗盘踞的深山，也知道自已将面对的险恶，她不望别的，只望早死，以便追上刚踏进黄泉不久的男人和公爹。一路上小崽个个心怀鬼胎，趁七爷不注意时便上前摸女人一把，随即兴奋得面目歪斜，如同抽了鸦片一般。他们自是心明，只要到了山上，女人被送进二爷的后帐，便再与他们无缘。七爷却不好色，每回下山抢来有姿色女子便献于二爷，让二爷消受。七爷只爱金银珠宝，只爱杀人。他是二爷得意心腹，二爷是山寨的瓢把子，精明强干，满腹韬略，却又好色无度，对女人趋之若鹜，且玩女人的手段高明，任怎样刚烈的女子到了他手，也终会变得温温顺顺。这是二爷的一绝。

小崽：小匪。

瓢把子：匪首。

七爷的队伍无声无息朝大山进发，沿途的村庄渐渐隐没于夜色中。

第一夜

直至夜深，忙完山寨公务的二爷才回到后帐。二爷虽身为匪首，却生得细皮嫩面、仪表堂堂，说话也是满口斯文。在此之前，归山的七爷已向他禀报了下山的过程，点过了银钱、同时又向他禀报“新女人”是位奇美女子，已送入后帐。七爷做事件件都令他满意，他不用多花心思。

所谓后帐即二爷寝室，座于山寨议事大厅的后面，中间有一通道相连。这座山寨原本是山上的一座山神庙，颇具规模。议事厅最为宏大，次之便是二爷这座后帐。这后帐布置得甚好，一看便知是藏娇之温柔地。

二爷进得帐后见女人仍在啼哭，小崽送来的饭菜原样摆在桌上。他仔细盯着哭泣不止的女人，蓦地心动。七爷果然眼力不凡，女人面庞娇娇嫩嫩，面容端正俊秀，好一位大家闺秀。二爷顿生爱恋，心中喜不胜收。他吩咐小崽重新摆宴，为新到女人压惊。

宴摆上来，二爷便叫小崽退了，他亲自为女人斟酒。与一般山大王不同，二爷虽喜爱女色，却对女人宽大仁慈，从不胁迫成奸。他相信女人终是心软，迟早会被感化。他感化女人的手段很多，其中最奏效的便是与女人推心置腹地交谈，对女人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直至将女人说通方与她们同床共眠。

新女人见有人进到后帐，知是匪首无疑。她低头痛哭，不抬头看他，而心里恨得要死。从天而降的灾祸早使她心胆俱裂。昨夜时她眼睁睁看见土匪的长刀穿透男人和公爹的胸背，看见他们在血泊中痉挛挣扎直至毙命。她看见的是他们黄家的末日，这末日来得仓猝而又不明不白。她恨眼前这个强盗，杀人不眨眼的魔王，她与他他不共戴天。在二爷的后帐她一边哭泣一边等

死，她只恨自己无力杀贼替亲人报仇雪恨。

七爷见新女人啼哭不止，对他不理不睬，便叹了口气，劝道：“事已如此，哭也无益了，人死不能活转来，谁都无力回天，一切都是天数，认了吧。”二爷说着从长袖里扯出一块方帕，递给女人。

女人不接，仍掩面而泣。

二爷说：“自盘古开天辟地，人俱有生死，连皇帝老子也难活过百岁，何况庶民百姓？死了死了、了结在尘世的烦恼苦楚，也算是一件幸事。”

女人哭得更惨。

二爷又叹了一口气，向前探探身子，拿帕子为女人揩泪。

女人将他的手推开，泪眼怒视，哭嚷：“你杀了我，杀了我……”

二爷说：“我不杀女人。”

女人哽咽道：“你是杀人的强盗、杀人的强盗……”

二爷说：“杀你家里的人是七爷，不是我二爷。可话说回来，就是我下山也不能不杀。杀人是没法子的事，就像你们财主家不能不收地租一样的理。”

女人嚎啕大哭。

二爷摇摇头，独自呷一口酒。等女人哭声低了，又说：“你们女人家只知其一不知其二，你可知山寨原先的瓢把子杜大爷为何招祸身亡？早先山寨立了规矩：只劫财不杀人。这规矩是杜大爷定的。他以身作则，每回下山都兵不刃血。后来杜大爷得了病，下山治疗，让人认出，报了官府，认出他的人却是杜大爷领人劫过的常家庄财主常大嘴巴子。当初留下他的命，日后他的大嘴巴子就要了杜大爷的命……从那以后，山寨便改了规矩：不留活口。我说的杀人是没法子的事，道理就在这里。”

这年轻土匪头子的话使女人记起曾轰动一时的处决匪首案，那是她嫁进黄家第二年，是秋天。刑场在龙泉汤东面的河滩上。村里很多人都赶去看热闹，她男人和公爹也去了。

回来后满面喜色，说土匪头子死有余辜。黑下爷俩还为此碰了杯。那桩事她记得清晰，只是不知杀的是这山上的杜大爷。

二爷给女人倒了一杯茶，送给她，她不接，便放在桌上。

二爷说：“你嗓子都哭哑了，这是何苦？要是哭能把你一家人哭回来，我就不拦你哭，我也可以帮你哭，你以为我就没有想哭的事么？快喝点水润润嗓子，你不喝酒，我也不逼你，饭不能不吃，你就是想逃，饿得两腿发软也逃不了多远，还得叫我抓回来。

吃吧吃吧，尝尝这盘鹿肉，香而不腻……”

“杀了我，叫我死……”女人说，又哭。

“我不杀女人。”二爷再次申明他的准则。同时伸过手给女人擦擦泪。女人是十分娇美的，一见面便招他爱怜。他不会杀她，也不会放过她。他给女人擦了泪，顺势将帕子丢进女人怀里，说：“你不哭我再说与你听，我知道你恨我，恨得千分万分，你叫我杀你，心里却想的是杀我，杀了也不解气，还需碎尸万段。实话说了，你就是杀了我，杀得也不屈，走杀人劫财这条道的人谁不知道迟早都得遭横死？可你又不知道，人一旦走上了这条道就退不回来了，须一条道走到黑。其实，想通了世上只有两条道，一条亮道一条黑道，去处是一样，都通阎王老子那里。亮道看起来光光明明平平坦坦，却拥挤不堪，争争吵吵，勾心斗角，劳心伤神，甚不消停。不耐烦的人就走了黑

道，图个痛快，图个清静，你听听，这外边是不是听不见半点声响？象吊在离地八百里的天顶上，你听听……”

二爷说得确实、山上的夜寂静如死。

女人陡然感到有种比死更可怕的恐惧袭来，只觉得如同置身于阴曹地府中，她浑身颤抖，如风中之叶。

二爷说：“你听见什么声响了么？你听不到的。我们走黑道的人认准黑道比亮道更靠近天堂，那些面善心狠，假仁假义的人是进不到天堂的，相反，象我们这些遭千人骂万人咒的土匪死后却能进得天堂，因在天堂把门的大仙知俺们这些人是得罪不起的，得罪了一时性起便能把天堂砸个稀里哗啦。想想还是放进去合算。就把眼半睁半闭了……”

女人的身体抖个不停。

“你冷么？”二爷问。随之站起从衣架上拿起件女人皮袄披在女人身上。

女人意欲挣脱，却被二爷用手按住双肩。

“山上比山下冷许多呢。”二爷说。

女人口呼冷气：“快杀我！我害怕，怕死了……”

二爷说：“别怕，没啥好怕的，外面有崽子站岗，里面有我。”

“你走，你走！”

“这话说得就无理了，这是我的家，你要把我撵到哪里去呢？”

“我走，我走……”女人倏地站起身，皮袄从肩上滑落到地上。二爷苦笑，俯身捡起给她披上，再把她按在椅子上坐下。

“你要到哪里去呢？”二爷问。

“我要回家，让我回家……”

“你没有家了。”二爷说，“你现在和我没两样，都没有退路了。”

女人重新痛哭起来。

二爷不再劝，回到自己的位子上坐下，阴着脸，独自喝酒，一盅接一盅地喝。女人哭一声他喝一盅，似乎把哭声当着下酒菜肴。直到女人又由啼哭变为哽咽方把盅撂在桌子上，朝女人瞪眼吼叫：

“你听着，快收起你这小奶奶脾气吧！脾气大的二爷我见得多了，不单你一个。脾气都是惯出来的，大人孩子男人女人富人穷人都一样，饿你三天，你就知道强盗的饭吃起来也香甜，和你睡上三夜，你就知道二爷是天下难觅难寻的好爷们！”

女人惊骇地停止了抽泣，瞪眼望着二爷。

“别怕，二爷我一向不强迫女人，说话算话。”二爷看着泪眼亮亮的女人，心中似有不忍，安慰道。

女人低下了头。

二爷说：“刚才我说过人不能不识时务，那么到后来就无路可走了。”

“我不要路走了，不要路走了，”女人抽抽泣泣。“我真的不要路走了……”

二爷淡淡一笑，说，“那可不行，你不要路我也要给你指一条路，跟我走一道。我知道此刻你不会应，你心里还念着杀了我，你恨死我这个强盗土匪。可我要问你一句，要是我不当强盗土匪，当叫化子要饭，要到你们黄家大门口，你会不会给我口吃的呢？”

女人先是一怔，她没想到这个强盗头子会问她这样的问题。她思索着。她清楚，答案是肯定的，她从未让一个上门乞讨的人空着碗走。她男人和公

爹也一样。要不公爹怎会被人称为黄善人呢？她这样想，却不语，她实在不情愿与这个仇人搭腔。

二爷说：“你不想说我就替你说了罢，你会给。你是个心善的女人。可我再问你一句，要是我一年三百六十五天天天顿顿都上门要，你还会给不给呢？”

“……”

“要是我嫌给的粗饭剩菜，再向你讨米面鱼肉，你给不给？”

“……”

“要是我吃饱喝足了再向你讨一杯热茶讨一袋烟叶你给是不给？”

“……”

“要是我病了累了，想到你家热炕上暖和睡一觉，你应还是不应？”

“……”

“天黑了，外面刮风下雨，我无处可去，求你们留一宿，你应是不应？”

女人一直在听在想，到后来十分茫然，她不知道世上究竟有没有这般得寸进尺的叫化子，真要有这样的她又应怎样办？是否可以样样满足他？她不知道。真的不知道。这个土匪头子咋净说这些不着边际的话呢？她恨他！可她又不得不承认他脑袋里有许多叫人惊奇的怪念头，她不知应怎样回答他。

二爷很现实，并不指望女人回答什么。他对女人说：“那我就告诉你，这样的叫化子且不可满足他，实在讨厌。这般讨厌的人饿死也不是怜。我呢？正是不愿做这样的叫化子才做了强盗。无论怎么说做强盗都比做叫化子强。叫化子要了人家的东西又要了人家的善心，强盗什么都要就是不要善心，心安理得，自由自在。”

女人觉得土匪头的话是从另一个世界飘过来的，他的话叫她迷惑，叫她难辨真伪难说是非。另外，她也感到从他说话的声调简直不相信他就是杀人不眨眼无恶不做的大坏蛋。被掳上山之前她从未见过强盗土匪，想象中的歹人个个都青面獠牙，恶鬼一般。而眼前这个杀人魔王却是相貌堂堂一表人才，象个满腹经文的书生，由此足见这是个人面兽心的家伙。

难以消除的杀亲之仇使她无法与这个夸夸其谈的匪首共语，他的所有蛊惑都对她毫无用处，如同春风雨水对已经枯死的禾稼毫不相干那样。可她又非常地纳闷：这强盗咋会有这份心思与她说来说去？其实他用不着这般，她在他手中只是一只待宰的羔羊，最终无可逃脱。从那伙土匪将她放在驮子上那一刻起，她便明白土匪留她活命是因为另有用场。对于一个年轻貌美的女人，其用场自不待言。今晚从二爷走进后帐那瞬间眼光中她便看出自己是无法逃脱的，他最终不会放过她，这是一定的。他说的不杀女人只因他有比杀人更强蛮的手段。但她已下决心以死相拼，不允这杀人强盗玷污了自己的贞洁，既然早不惧死，一切后果都不在话下，死要死得清白，不然到了阴间也无颜与自己的夫君相见。

夜渐渐深了，帐中烛火已燃至大半。

二爷丝毫没有倦意，谈兴不衰，边自斟自饮边对女人说下去：“莫只恨我们这路人呵，这不公平。不错，干强盗勾当杀人劫财，是罪过，所以官府抓了便杀头，也算自做自受。可再仔细想想，世上干哪行哪当的没罪过？且说官府，定了律条，欺压百姓，搜括民膏，百姓稍出怨言，便视为造反图谋不轨，正大光明的杀人，堂而皇之的作恶。再说其他，作买卖的昧尽天良，

大斗进小斗出，挂着羊头卖狗肉；当匠人的漫天要价偷工减料变着法儿胡弄人；教书先生貌似清高满腹经纶实则才疏学浅鼓燥簧舌误人子弟；杀猪杀羊的整日白刀子进红刀子出收足了工钱还留下杂碎下酒全无一丝恻隐；说书唱戏的虚情假义媚态百出看似人模狗样实则男盗女娼；就是下三烂叫化子也罪过不浅，整天要了东家要西家，磕头作揖卑躬屈膝，把你们财主人家都惯坏了。从指尖上撒出点残羹剩饭就把自己当成大慈大悲的观世音菩萨，却不知罪恶更深，仗着有几亩田地，雇来人耕种，伙计累死累活，打下的粮食一筐筐装进你们财主家谷仓……这个世界本来便昼夜不分善恶不明荒诞无比，你听没听过一首名叫‘不稀奇’的歌谣？妙及妙及，我唱给你听……”

二爷不待女人应允便哼起这首“不稀奇”歌：

要是你看见公鸡忙下蛋母鸡在打啼

不要说稀奇，不要说稀奇

要是你看见山羊在拉车兔子在耕地

不要说稀奇，不要说稀奇

要是你看见猫儿在请客老鼠来赴席

不要说稀奇，不要说稀奇

“够了，别唱了！别唱了！”女人终于忍无可忍，喊道。

二爷一怔，停了歌，脸上慢慢露出愠色，说：“黄家小奶奶，我知道你恼你怨你恨恶气难消，可咱不妨把话说透，只因我手下人杀的是你黄家人，你便与我不共戴天，我恶我坏该杀该剐，只在伤的是你家，伤的是黄善人和他的儿，要是杀的是别的张善人、李善人、朱善人、马善人和他们的儿你也会如此这般恨我？要是我们人到了你家大门外，将一箱箱金银财宝从墙头扔进院里，扔了就走，或者将成群骡马拴在你家外的拴牲柱上，拴了就走，你也会这般恨我？说到底，只因伤的是你的公爹男人，你就决计恨我到底。

实言相告，我的人下山并非冲着你们黄家。如那般倒确实有些损了，黑道上做事一向漫不经心，不是成心糊涂而是从个天意。天命不可违，正如常言道：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七爷更是个没心没肺的主，更不会有意识和你们黄家过不去。大黑夜三转二转就转到你家大门，谁也无可奈何，总不能因为财主姓了黄该做的事就不做，也总不能因为财主被人家称了善人俺们就大发善心越门而过。话再说回来，既然杀人是为了谋财也就没根由放过你们富人再去找穷人。穷人家没有金银财宝只有破罐烂坛儿不招人稀罕。放过你们一家富人就得杀劫成百上千户穷人才养得活山寨。穷人本来便够可怜，为了他那点鸡零狗碎家当要他们的性命，不值提，也不当该。可穷人自有穷人的用场，他们没钱财可有满身的力气，你们财主家雇了去耕种，当牛当马，我们山寨抓了来当苦力，也是当牛当马，都没便宜了他们。不同的是他们把你们当成恩人，把我们当成仇人。就象唱戏，你们唱的是白脸我们唱的是黑脸，其实都是一台子戏。戏里的角色各有各的本分，谁离了谁都不成，又何必那么认死理？非要分出个是非善恶？今日我刺了你一枪，莫恨莫恼，明日你再回我一刀，我也不恨不恼。世上没有解不开的仇疙瘩，天底下的恩恩怨怨数不清，还不都活在一个天下地上，照着一个月头一个月亮，谁又能躲得过谁？死了的人是升天堂还是下地狱，谁也说不清，可活着的人还得一个白日挨一个黑下地过下去。只说你我，今后不单活在一个天底下，还要在一个屋顶下过日子，吃一锅饭，睡一张床，与其记仇在心，不如仇恨消解，忘了从前，从头开始，有福同享有罪同当，亲亲热热，恩恩爱爱……”

“别说了！”女人欲哭无声。

“你愿听也罢，不愿听也罢，我还得把话说完。灯不拨不亮，话不说不明。到了这般天地，生米已经做成熟饭，你别惦记着再下山当什么黄小奶奶了，当小奶奶也不见得有什么好。小奶奶早晚会变成老奶奶，又老又丑没人喜见。不如趁着年轻，闯荡闯荡，风光风光。一辈子守着一个男人，就象小驴拉磨，原地转圈没个新鲜。你如今有这个福份，别的女人想找还找不见哩。要不是你生得俊俏，七爷也不会把你带上山来，要不是你对我心意，我也不会把你留在身边，象小猫小狗般哄着宠着。二爷我是见过世面的人，啥样子的女人没经过？今日能看得上你，这是你的造化，过了这个村便没有了这个店。

你细思思细想想，哪头炕凉哪头炕热心里得有个数。不是二爷我说狂话，男人里头咱是少找的主……”

“我不要听，我要走，你放我走！”女人又哭泣起来。她让二爷说得心烦意乱，她不想再听他的花言巧语，她只想早早离开这土匪窝，或者是死。

二爷仍不恼，抓起酒壶对嘴灌了一阵子，放下酒壶叹了口气说：“可惜我说了半宿的话你没听进去一个字，大概咱俩真的没有做夫妻的缘份。你要真的想走，我放你走。”

“真放我走？”女人将信将疑，停止了哭。

“放你走，”二爷说，“有道是强扭的瓜不甜，二爷我一向不吃不甜的瓜。说句不中听的敞亮话，二爷占山为王。金银珠宝绫罗绸缎烟土鸦片要啥有啥，天上飞的地上跑的河里游的想吃没有吃不到的。可二爷不好这个，二爷单单好个女人，这有啥不可？历朝历代哪个皇帝老子不是三宫六院七十二妃？哪个文官武辽不是三妻四妾？就连他妈的割了鸡巴的小德张还在天津占女为妻哩，为啥单单二爷好个女人就犯了弥天大罪？这不是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么？真真的岂有此理。有朝一日老子捉几个狗官剜去他的狗鸡巴，叫他们个个学习小德张！”

小德张：清朝最后一个大太监，原名张德兰，晚年居家天津。

女人惊骇地看了二爷一眼。

二爷说：“回过来再说到你们女人身上，女人个顶个都是贱货，平日里装出一副金枝玉叶正经模样，其实哪个在男人面前不是春心荡漾？出嫁上路时哭哭啼啼犹如真的被父母推进火坑，可要有哪个当父母的将她留在家当老姑娘，她就恨得在心里千遍万遍地诅咒。死了男人的咬钢嚼铁要从一而终，要立贞节牌坊。可要真的立了牌坊，那又是千怨万恨了。一旦哪个男人对她有了心意，她就觉得遭了冒犯受了污辱如同大难当头，可要是没有一个男人把她看在眼里她又觉得这世界暗无天日不公道了。”

女人停止哭。

二爷说：“你实在要走，就走，我不阻拦，不过得按我的说法走。”

女人用泪眼望着二爷。

“你看了，”二爷向殿堂的一边墙指指。

女人顺他手指处看，见墙上挂着一把带鞘的刀。

二爷说：“你仔细听好，等我睡了，你摘下这把刀，砍下我的脑袋，从枕头底下拿出令牌，有了这令牌在山寨白日黑下都畅行无阻，你就大摇大摆地下山。”

女人惊讶地瞪大眼，看看二爷再看看墙上的刀，一时有些迟疑。

二爷淡淡一笑，问：“你不信？”

女人不语。

二爷说：“你该信才是，我发誓不骗你。干强盗的都说一不二。干这勾当的对别人狠，对自己也不和善。杀别人，也得让别人杀自己，这才公平合理。我这话信不信由你，杀不杀走不走也由你。我先睡了。”

女人低头沉思。

二爷开始脱衣就寝，由外至内一件一件地脱，眨眼工夫便脱光了身子，此时的二爷就象一颗剥了壳的熟蛋，白亮白亮，好一身健美肌肤。初时，女人并不知他在做什么，只听他又说“我先睡了”方抬起头来。

“啊呀——”女人高叫一声，如同被一道雷电击中，差点晕死过去。

“别怕别怕，”二爷安慰她，“又不是头一遭见。”

女人捂着脸呜呜哭泣起来，心里恨恨地嚷，“杀了他，杀了他！”

二爷摆动着光身上床睡了，一会儿便响起鼾声。

“杀了他，杀了他，”女人哭泣中一遍又一遍在心里念叨着。

只是念叨而已，直念叨到窗纸发白。

第二夜

这第二夜二爷由远而近给女人讲起了自己的身世。

他说他祖籍江南余杭，有道天下文章在浙江，浙江文章在余杭。祖父是清朝举人。

放过两任知县一任知府，后看透官场险恶，急流勇退。将所蓄银两一并购置了田亩，专心种植，不久便成为方圆百里之首富，银钱斗量，骡马成群。

他说：“我家百事遂心，唯有一样不如愿：辈辈单传。祖父只传我爹一子，我爹也只我一子。独根独苗，我就成了全家的掌上明珠，从小骄生惯养，百依百顺。五岁那年，祖父带我去镇上看戏，家里的伙计撑一只乌篷船，顺流而下。这是祖父头一次带我出门。

站在船上看四周的一切都十分新鲜，不住地跳不住地喊，不久便累了，到舱里睡了觉。

到镇上船靠了码头，祖父见我还没有醒来，不忍叫起。便吩咐伙计看守船只，自己看戏去了。戏台离码头不远，琴鼓可闻。不想那伙计也是戏迷，终忍不住那边的诱惑，便离船向戏台靠近，远远看着台上的演出，并不时回头望望自家的船，初时还两者兼顾，而戏演至高潮，伙计便只顾睁大两眼盯着戏台了。也正在这当，另有一乌篷船靠了码头，这船与我家那只一模一样。船老大是河下流一户财主的伙计，他来镇上给东家买油。这伙计是个粗心之人，买了油回到码头不加分辨跳上一只船撑开便走，这船却是我家那只，船载着熟睡的我离开镇子。也是天意，我从未如此久睡不醒，一直睡到乌篷船再次靠岸，这时离镇已五、六十里之遥了。伙计看见从舱里走出一个孩子，大吃一惊，不久便明白是在镇上驶错了船。如果这时赶紧把船驶回镇子，我的祖父一定还在镇上寻找他的爱孙，定会对他施以重谢。可他没这样做，倒生出斜念：他老俩口无子无女，今日天降嗣后，哪有不受之理？他看看四下无人便又把我引到舱里，问我姓甚名谁家在哪里，那时我如说出真情，也许他便没有胆量占有我这个富家之子，可我格守家训：对外人不可说出自己的身世。后来我才明白这是防备强盗绑票。我不说话，伙计以为我是个哑孩，顿露失望之色。如果我缄口到底，没准他会把我送回镇上，但这紧要关口我

却大哭大叫起来，这哭叫便改变了我的命运。伙计赶紧找东西堵了我的嘴，让我哭不出声。一直在船上等到天黑才把我抱回他家里……

“后来我就成了他们的养子，我从一个前程似锦的富家子弟一下子变成一个整日光着脚丫乱跑的庄户孩子。那时我虽然还是一个小小孩子，不懂事，可我似乎明白自己正置命运中的沦落，整日哭喊不止。他们两口害怕我对别人道出真情，不许我出门，遇有人来，就给我堵嘴，说我是他们从外面捡来的流浪哑孩，权当可怜收养。小孩子终是拧不过大人，就这样我在他们家住下，时间一长，以前的事情就渐渐模糊起来。我开始喊他们爹妈，开始跟着他们到田里耕种，象别的孩子一样下河摸鱼抓蟹，我渐渐感到快活。现在回想起来，他们俩口对我十分疼爱，把我当亲儿子待，好东西先尽着我吃。家里再穷也让我进学堂读书，庄户人家同样望子成龙，他们期待我把书念好以后能考上个一官半职，光宗耀祖。然而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老俩口都没有等到这一天。在我十六岁那年，他们双双染上霍乱，一病数月，骨瘦如柴。后知道活不长，他们便把我叫到炕前，原原本本把我的身世真情告诉了我，我这才如梦初醒，原先已经淡忘了的事一下子又有了记忆。他们又拿出当年挂在我脖子上的长命锁，这锁上刻有我家的印记，我的根在余杭许家庄，亲爹便是那村的许大财主。他们要我凭这付长命锁去认我的爹妈。知道了真情，我并不恨他们，只觉得他们十分可怜。而知道了亲爹妈的下落，心里也非常高兴。在二老故去料理毕后事之后，我便立即乘船溯江而上，去我的出生地认我的亲人。说来也奇，进了许家庄之后，我忽然觉得一切是那么熟悉。一树一屋都勾起儿时的回忆。等站在我家那两扇朱红大门口，我油然生出一种到家了的感觉，不由眼泪直流。这时我已经知道，我的祖父早已故去，在我失踪的当年。他的死无疑与我的丢失有关。这打击对他老人家确是致命的。我为此心酸。我抹去脸上的泪，敲响了家门，先出来的是一位年迈妇人。我一见便认出是我的亲妈。接着出来的是我的亲爹，他的容貌也与我记忆中的无异，只是苍老得多。我当着双亲的面诉说事情根由，他们听了先吃了一惊，两人面面相觑。接着爹用疑惑的目光盯着我，问我认亲可有什么凭据。我说有长命锁在。忙在身上摸长命锁，可没有找到，长命锁不翼而飞。我吓了一跳，再找，还是不见。我心里暗暗叫苦。无法，只得都对他们说长命锁丢了，从爹的眼光我看出他并不相信我的话，也许他把我当成觊觎他家产的骗子。后来他冷冷地对我说：‘你回去找到长命锁再来吧。’说完‘哐’地一声关了大门。面对紧闭的大门，我愣了半晌，后来便拼命往江边跑去。我断定长命锁就落在船舱里，因我上船时还摸了那物件好端端揣在怀里。下船便找不见只能是落在船上。我奔到江边，可那只船已不见了踪迹，开走了。望着空空荡荡的江面，我心里也空空荡荡。不知如何是好。有话说不清，有亲不能认，俱因失去那信物。我不想就此失去双亲，决计在江边等那只船，我相信总有一天那船还会从这儿过，我认识那船老大，也认识那船。我一定会等到那船的到来。从这往後，我天天在江边等船，从日出到日落。不管刮风下雨，目光搜寻着每一只从江面上通过的船只。饿了，就进村讨口吃的。可我从从不找我的亲爹妈讨要，我下决心只在找到长命锁後再出现在他们面前。也就在那村，我开始恨他们了，可当时并没意识到这一点，只希望能早早找到那只船，找回长命锁。以此来证明我不是那种冒充人家儿子的无耻之徒。我等呵等呵，一个月过去了，又一个月过去了，夏天过去了，秋天也接近末尾了。这一天终于出现，我站在凉凉的江风中看到了那只船。我惊

喜异常，不等船靠上了码头我便跳上去，我问老大是否捡到我的东西。老大说没捡到，什么也没捡到。我相信他在撒谎，他想将东西据为己有。那是一件值钱的物件，他不想归还我。这时我十分清楚，想让他交出长命锁只有两个办法。一是使用武力，将他揍个半死，不怕他不交。再就是向他陈说利害，打动他的心。我自知前者我是办不到的，我一个单薄少年，那船老大五大三粗何况还有一大群同样五大三粗的伙计，武力不能奈何他。非此即彼，那只能靠话语打动他。我把船老大叫到岸上，避开所有的人，开始了与他的谈话。我先向他讲了自己的身世，由此又讲到这件长命锁对于我的重要性，最后又讲了如他成全了我今后将加倍报答他。船老大听了我的这番话久久不语，无疑是在权衡利害得失。过了许久才点点头，接着从怀里拿出那个金光闪闪的长命锁交给我。这件事给我终生难忘的启示：不能用武力或用武力达不到的目的可以用别的方法来达到，那就是话语。当时我却没想这么多，我接过长命锁时兴奋得连道谢的话都忘了说，疾速跑下堤岸向村子奔去。到了家门口，我什么也不顾拼命地以掌击门，我有点迫不及待，我知道这次敲开了大门，从今以后这两扇大门便永远为我敞开。大门开启露出爹的脸。这几个月尽管我努力回避，可仍见过他几回，有时在村街上，有时在江边，我们彼此望一眼，并不搭腔，陌如路人。这次见了爹我放心大胆地呼喊：‘爹，你听我说……’不料他立即大发雷霆，不等我从身上摸出长命锁给他看便向我吼道：‘滚开，你这个无赖！’我一下子怔了，全身的血液刹那间停止流动，随之一股冲天怒火烧遍周身，我恨他！这时我才明白我恨他，恨得由来已久，恨得刻骨铭心，他不是我的亲爹，他是一个该挨千刀万剐的土老财！我两眼死盯着他，将手里的长命锁在他眼前晃晃，一字一句从嘴里往外吐：‘你看好，这是你家的东西，十一年前我带去十一年後归还于你！’说完我将那物件用力摔在他脚下，转身向江边跑去，跳上那只就要离开码头的船……”

“後来呢？”

“後来我就做了强盗。”

“那你爹妈……”

“他们仔细察验了我丢下的长命锁，确认我就是他们丢失的儿子，悔恨无比，派人四下打听我的下落，我爹乘船沿江盘问每一条过往船只，来来往往找了好几个月……”

“你该回家才是。”

“不，这不可能。我不能原谅他们。永远不能，我要惩罚他们，最好的惩罚便是永不归家，让他们痛苦终生，不得安宁。”

“天呐，”女人说，“以後再没见到你爹吗？”

“见到一回，也是最后一回，那是我做了山大王的第二年，这一年官兵对山寨大肆围剿，历时半年之久，虽终未攻占，山上却几乎弹尽粮绝，官兵于雨季撤退，我便匆匆带人下山，以解决山寨的生计。官兵虽然归营，可村村都有乡丁据守防范，我们转了两天两夜也没得手。到第三天夜里天降暴雨，兄弟们被浇得晕头转向，好不容易钻进一个村子，大雨使乡丁的岗哨松懈，躲雨去了。这是天赐良机。按照惯例，我们摸索到一座高门楼下，我望着两扇黑糊糊的大门，忽然感到是那么熟悉，忙问手下人这是何村何庄，其中一个说大概是许家村。我一听怔了。果然是来到了自家的大门口。那一刻，我犹豫了，不知该如何是好，不下手这不合山寨规矩，难向众兄弟交待，下手，遭殃的毕竟是我的亲爹妈。手下人俱不知其中底细，不断催促我下令动手。”

我知道不能等待了，便吩咐说事毕之后将老头带出来，我有话要问。我这样无非是叫手下人刀下留命。一个弟兄似乎有所理会，问我可是熟人，我说不碍事。弟兄们便行动起来，越墙进到院里，我站在门外没有进去。后面的经过我就不必说了，半个时辰后我们出了村子，这时雨更大了，呛得人喘不过气来。我们来到村外一座破庙里避雨。这时我让人把我爹带到我跟前，庙里黑得伸手不见五指，我看不清爹的模样，他同样也看不清我，这合我的心意。我开始对他审讯，当然是做样子给弟兄们看。我说了：‘老头儿，今天我们借到你家里了，包涵了，山上的弟兄急等着吃饭，借不到就只有饿死。这是没法子的事。俗话说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你借给山寨也算是做善事了。以后定会有好报应。’他不吭声，暗里我只听见他牙齿相对的脆响。我问：‘你叫什么名字？’他颤抖着声音答：‘许……本……仁……’这是我头一次知道爹的大名。我又问：‘家里还有什么人？’‘贱内。’‘叫什么名字？’‘许周氏。’‘家里再没别的人了？’‘没有了。’‘没儿没女么？’‘有过一个儿子，后来……没有了。’‘死了？’‘丢了。’‘丢了再没有找到？’‘说来话长，找到又丢了。’‘你知道他现在的下落么？’‘不知道。’‘你儿子叫什么名字呢？’‘乳名宝儿，大名许凤山。’‘宝儿，许凤山？’这是我头一次知道自己做为许家子孙的名字，听了不觉心中一酸。这名字早已不属于我，如今我改姓土匪名，大号强盗，还是这两个名字响亮。我呻吟片刻，又说：‘世上巧事倒也多，那年北上，在徐州地面曾见过一个叫许凤山的人，我问他家是哪，他说是余杭，还说他的祖父曾做过官，不知这个许凤山是不是你儿子许凤山？’他连忙问：‘他说没说家里是余杭哪个村？’我说：‘他好象说过他是许家村人。’‘他长得什么模样？’‘天庭饱满，地阁方圆，一脸的官相。’‘他就是我的儿子了，’又急问：‘他在徐州做什么事呢？’我说：‘你儿子在外面混得不错，在军界，我见他那年已当上中校团长，出门是吉普车，护兵保镖，威风得很。’‘他有家室么？’‘有，听说太太是大户人家闺秀，生得如花似玉。’‘有儿女么？’‘有，一儿一女，双胞胎，聪明伶俐，十分的可爱。’他很长的时间没吭声，我听他喘气的声音很粗，后听他说：‘这样，我就放心了，放心了。’说来奇怪，听他这么一说，我对爹爹的仇恨突然又升上了心头，他听说儿子混好了自己便心安理得，不再有负罪感，这实在是便宜了他，不行，我曾发誓叫他永不得安宁，我不能违背自己的誓言。我想了想，说：‘常言道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后来我又过徐州一趟，却听说那位许团长遭了事身陷囹圄。’他听了连忙发问：‘他，他怎么啦，出了什么事？’我说：‘我打听一下，有人告诉我：许团长奉上司命令进山收编一股土匪，进了土匪山寨便看上寨主的压寨夫人，引起火并，收编没有成功。上司知道一切皆为了一个女子，大怒，遂将许团长拿下问罪。’‘后来究竟如何结果？’‘后来我就离开了徐州，许团长生死未知。’之后是沉默，死一般的沉默，唯有单调的雨声哗哗不止，还有弟兄们受了风寒的咳声。这时我感到一种满足，感到解气，然后叫弟兄们把我爹放了……”

“后来呢？”

“不到半年我爹死了，不久我妈也相继故去，我们许家只剩下一幢空房，我觉得留下无益，便差人去放火烧了。”

“你……”

“你想说什么呢？只管说下去，无妨。”

“……”

“你不说我也猜得出你想说什么，你要说我是一个不忠不孝不仁不义的人，是不是？”

见女人仍不吭声，二爷又说：“你听我说，凡事都有个定规，忠是对明君，孝是对慈长，仁是对高士，义是对良友，要是这世上再见不到明君慈长高士良友，那这忠孝仁义还有什么用处呢？相反，在一个混浊世界里，所有好东西都成了喂养达官贵人和恶人的酒肉宴席，把这伙人喂得肥头大耳，喂得脾气愈来愈大。我发现这样的酒肉宴席上的位子被这伙人占得满满，于是便做了强盗。强盗干的是抢食吃的勾当，一边抢食一边为这世界主持公道。你只要在山上住了个年半载，就明白我说的这些都是真的……”

“住口吧，狗强盗！”女人在心里说。

而二爷却不住口，依然滔滔不绝地大说特说，丝毫不知疲倦。

第三夜

这第三夜山上起了好大的风，只刮得树木石头乱七八糟的响，一阵响似一阵，好象世上所有的妖魔鬼怪一齐来到这座山上作乱。

二爷毫不在意，稳坐后帐之中，继续为新女人摆酒压惊。他一如既往地遵循“君子动口不动手”的自诫，不强迫女人就范。唯一不恭的便是每夜临睡前暴露自己的赤体，如其说这是他的一种恶癖不如说是他的一种手段，一种伎俩，这伎俩并非单单冒犯这个新来的女人，他无一例外的对所有不肯顺从的女人施展。他相信这举动会有助于对女人的感化。事实上其作用已经被无数次证实。对于这个新到的女人，他同样相信成功在即。

此时的女人已经筋疲力尽，杀亲之仇仍然铭记在心。这自然不必说，前两夜那一幕景象使她想起便心惊胆颤。如同惊弓之鸟。整个的白天，只要一闭上眼，前面便是白亮的一条，驱都驱不散。再就是强盗二爷口若悬河的工夫既让她憎恨又让她惊诧不已，这畜牲对女人有说不完的话，南朝北国、今古奇观、衣食住行、生老病死，他无所不知无所不晓。她不由想到自己的男人，男人对她很好，自她十九岁嫁到黄家，四五年间男人从未对她出过高声，可也从未象强盗二爷这般整夜整夜与自己交谈，她渐渐感到困惑，她不明白二爷如此这般的居心，如果仅仅是为了霸占自己的身体，这对他来说，易如反掌，她就象一只待宰的羔羊，无力反抗，莫若他有与女人说话的癖好？她觉得这强盗彻头彻尾是个怪物。

今夜的气氛缓和了些了，女人已不再哭泣，也许眼泪已经哭干。昨夜二爷给她讲了自己的身世，这对她有种异常的触动，她觉得这畜牲既可恨又有些可怜，本可能稳稳当当做财主家大少爷，他可以继承父业，也可以象他编造的那样当一名中校团长，可以娶大户人家的娇女为妻，可以儿女成群……但这一切都离他而去，好端端的家已不存在，好端端的人做不成，临了做千人咒万人骂的土匪强盗。她很后悔昨晚二爷讲完他的身世后自己主动与他说了话。她自己都不明白怎能与杀亲的仇人搭话，这意味着仇恨的某种消解，但这不是事实，她不情愿。她不容强盗二爷如此领会。

今夜的宴席比前两夜更为丰盛，浑素菜肴摆满了桌头。头一夜女人水米未沾，第二夜在二爷的规劝下进了一点素菜。今晚坐在桌前，她确实感到饿了，为此她又深深地感到羞耻，自己的男人与公爹让强盗杀死，而自己坐在强盗的席前竟然有了胃口，真真的不可饶恕。

二爷让倭罗烫了米酒，他说米酒对女人有益。他给女人斟上，自己依然倒刺鼻的白酒。

二爷率先喝了头一盅。

“这是狼肉，”他拾筷向一只盘子指指，“这是去年冬天捉的狼崽，那时嫌小，放进圈子养起来了，一年工夫就长成了个，我让人杀了给你尝尝。”

女人倒吸一口凉气，心想：农家养猪养羊养鸡养鸭，而这伙强盗竟养狼杀食，足见是些无所不为的是凶神恶煞。

二爷说：“狼肉味道纯正，胜似狗肉，早先山上的狼很多，成群结队下山糟践牲口，也吃人，成了一害。我们在山上扎了营寨头一桩便是杀狼，如今狼已不多见，不足为患了，可山下的百姓并不知道感谢我们。”

女人心想：你们干的可比狼凶残百倍，恨还恨不及哩，哪来的感谢！

二爷又劝：“快吃呵！”

女人说：“我不吃肉。”

“什么肉都不吃？”

“嗯。”

“莫非行善吃素？”

女人不语，算是默认。

二爷淡淡一笑，说：“狼并非善兽，吃又何妨？依我之见，吃狼才是善为哩。”说完自己夹了一块狼肉放进口中咀嚼，神情虔诚，如同真在做善事一般。

女人低下头。

二爷又用筷子指指另一个盘子，说：“这是豆腐，今天刚做的。”

“山上能做豆腐么？”女人问。

“能做，只是做不大好，你吃一点尝尝。”

女人拾筷夹一块豆腐放进口中，她觉得豆腐做的极有味道。

“这是蕨菜，小崽在山上采的，早年间这种菜是供献宫廷的贡菜，味道确实鲜美，你尝尝。”女人又吃了蕨菜，味道正如二爷所说。

“这盘是黄花、木耳、山雀蛋，俱是山珍。你尝尝。”

女人又吃了口黄花木耳炒山雀蛋。

这时二爷端起酒盅，向女人举举，道：“你初次上山，经不住山上风寒，喝盅酒，有益无害，喝吧。”

女人想了想，终是响应他了，端盅抿了一口，她想在今夜逃走。只有自己喝了二爷才肯多喝，只有在他喝醉了的情况下她才能偷出令牌。当然得到令牌还有另一条途径，那就是趁二爷熟睡后举刀砍下他的头，这是二爷自己教她的，但她清楚，自己决没有杀人的胆量，二爷一定看透了她才这么教给她。

但她决计要逃，趁二爷还没有玷污她的清白时逃出这座魔窟。

二爷见女人给了面子，兴奋无比，忙仰脖又喝一盅，以示心意。

“我知道你们大户人家的女人都是有酒量的，来，咱们干了这一盅吧。”

二爷又给自己斟上，举起杯。

女人没说什么，依了。干了。二爷说得不错，她是有些酒量的。出阁

前在娘家时，每逢过年过节家里的女眷便凑成块喝几盅，快活快活，也是米酒，自家造的。出阁之后公爹和男人喝酒时也常鼓励她喝一点，图个热闹和祥。她从未醉过。但有一点二爷并不知道，女人只为高兴的事喝酒，眼下女人喝酒当不属这种情况。

出阁：出嫁。

见女人干了，二爷有点受宠若惊。

“吃鱼，这是今日小崽化妆下山买的，很新鲜哩。”他说。

女人没动筷。

“鱼也不吃么？”

女人摇摇头。

“这是何苦呢？”二爷也摇摇头，“你就是不吃，这条鱼也不能活着回到海里了，所以吃不吃并没有两样。”

这是什么话呢，女人在心里想。

二爷笑笑，转开话题，说：“鱼吃不吃随你了，我给你讲讲黑道上吃鱼的一些事。

除了打家劫舍，我们还干绑票生意，绑来的人质我们叫着‘肉票’，有钱的叫‘肥票’，没钱的叫‘瘦票’，究竟是‘肥票’还是‘瘦票’，有时一眼看得出，有时看不出，那就先摆宴款待，酒过几巡，见他有些醉意，便端上鱼来，看他从哪里下筷，寻常人必然夹鱼肉吃，而有钱人头一筷则先抠出鱼眼吃，这一筷子见出分晓，就能定出向‘肉票’家里索要赎金的数目了，你瞧，这吃鱼就很有些学问哩。”

“来，咱们再干一杯。”

女人又依了。

“其实世界上凡事都有学问，做匠人有做匠人的学问，当官的有当官的学问，当兵的有当兵的学问。我们干黑道的自然也有干黑道的学问。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再说男人和女人，男人有男人的学问，女人有女人的学问，都是一门大学问。这学问没人教授，须无师自通。十个男人中间顶多有一人开窍，百人中间有一人入门，千人中间才有一人精通。这便算是男人里头的状元了……说到这儿，二爷我自以为倒是可以吹吹牛皮的了，状元里头我当算得一个。凡经我沾身的女人，没一个不快活得死去活来的，最终没一个不要死要活恋着我的。看起来都是个男人，都长了那物件，其实工夫却是大不一样的，当然，这工夫也并非来自一日，如同考文章考出的状元那样都经了十年寒窗苦，才得到正果。反正黑下没事，你要愿听我就给你讲讲我和女人们的一些事……”

“我不要听，我不要听。”女人赶紧分辨。

“不要听，那就得喝酒。”二爷举起盅。

女人喝了。

“其实吧，听听也无妨的，听得有趣便听，听得无趣便不听，随你的便。我讲这些还有另一层意思，叫你知道我是一个什么样的男人。咱们既然住在一个屋顶下，就得彼此熟悉才是，我知道所有女人都不愿和自己不熟悉的男人同床共眠，而男人就不在乎这个了，所以说来说去还是为了你……”

“我不要听，你不要说……”

“你要真的不听，那还得喝酒。”二爷说着又举起了盅。

女人又喝了。她宁肯喝酒。

“我头一次与女人有染是十九岁那年，那时我已经入伙做了强盗。那是一座很大的山，在余杭境内。瓢把子姓匡，是个五十多岁的瘦老头，远远近近无论是官府还是百姓都叫他匡老头儿。匡老头年轻时杀了人，犯了死罪，无奈才做了强盗，匡老头枪法好武功也高，对山上的弟兄们也很公道。他有一个压寨夫人，很年轻，才二十几岁，长得也十分好看。后来我才知道她姓

方，是匡老头从山下劫来的有钱人家的女子。匡老头虽将她留在山上，却也不大放在心上。匡老头嗜赌，白天忙完了山寨公务，黑下便与山寨几位首领赌将起来，常常一赌便是一宿。那位方夫人原本有一个贴身丫环伺候，丫环姓杨名巧，山寨里的人都叫她巧姑娘，她也是被这伙人劫上山来的良家女子。她服伺小夫人，小夫人待她也不坏，俩人一起在山上转悠、形同姐妹一般。可后来巧姑娘的肚子不知不觉腆了起来，于是匡老头便让小夫人询问巧姑娘怀的是哪个的孩子，巧姑娘只是啼哭不肯说出是谁。匡老头无奈，便传话谁认了巧姑娘肚里的孩子便允他收巧姑娘为妻，却不料呼啦子跳出几十号人都要认这个孩子，匡老头子明白这事难办，索性打发巧姑娘下山。巧姑娘从此不知下落，生死未卜。巧姑娘走后，匡老头怕再惹是非，便不再为小夫人另寻丫环，他在我们年岁小的倭罗中选出了我，让我伺候小夫人。要做的无非是送饭送水打杂之类活，可还有些活我不会干，如给小夫人洗衣裳、收拾后帐等。小夫人还算通情达理，一样一样教我做。后来我就会做了。有时我到水潭边洗衣裳她也跟着去，只要四周没人，她就不让我洗了，自己哗哗地洗起来，她对我说这不是男人做的活。我这是头一次听别人把我叫着男人，觉得很新鲜，也很高兴。我又问哪些是男人做的活呢？她笑了，笑得很好看，脸象刚刚开的一朵花，她说：男人不知男人该干的活可算不上个男人。她又问：你今年多大了？我怕她瞧不起。故意将自己说大，我说今年二十二岁啦。她不大相信似地瞧瞧我，说你有那么大么？我说就这么大。她又笑了，说终究比我少两岁呢。停了停又说：可到底比我少两岁呢。停了停又说：可到底也是个男人啦。有时把衣裳晾在树杈上或者山石上后，她就带我爬上水潭上面的山梁子上，从这儿往山下看一切都清清楚楚，河、村子、树林、坟地、草垛……山上的风很大，一次又一次将她的头发飘荡起来，她指着很远很远的一处问我：你看见那座村子了吗？我说我看见了，村头有两棵很高的树。她说那是杨树。我说你看得清是杨树么？她说不用看，我知道。我家就是那个村。我问她上山几年了，她说匡老头把她抢上山的那年她才十七岁，到今年已七个年头了。我问她想家不想，她说刚上山的时候想，后来就不想了。常言道：上哪山唱哪山的歌。当了这好些年的压寨夫人也习惯了，满受用的，万绿丛中一点红，整个山寨就我一个女人，啥都由着我的性子来，匡老头子不敢管我。我说匡寨主是好老头儿，她笑笑说是个好老头儿是个好强盗可不是个好男人。我说他是个好男人。她说你闭嘴吧，你又能知道个啥呀？我不说话了。她看看我问：从这儿能看见你的家么？我说看不见。她问你想家么？我说不想。她又问真不想么？我说是，她说你是个男子汉，以後是做寨主的材料，好好干，我能帮你。从那往後，小夫人常在匡老头跟前说我的好话。可她使唤我也更勤了，一会儿要我给她送这个，一会儿要我给她送那个，要不就让我没完没了的收拾她的後帐。有一次我烦了，我说这么干净的房子还不行么？她听我这么说生气了，朝我嚷：你不想在这儿干，就滚出去。我不吭声。她又说匡老头把你交给我，这是你的福分，你应该知道这个才是。我叫你干什么你就得干什么，这是你的本份。这时我突然明白过来，我不应抗拒她。和大寨里的倭罗们相比，我在她这儿还是很消停的。她待我也挺好，有点姐姐对弟弟那样。匡老头不在後帐吃饭时，她就让我坐下陪她一起吃，也常送我一些值钱或者不值钱的小玩意儿。这么看我真是不知好歹了。想过了这些，从那往後我便尽心伺候她了。我要说的是那年八月十五中秋夜，这个日子我永远忘不了。这是一个合家团圆的日子。山寨也不例外。山寨是一

个大家，每年这一天全山寨的人不分尊卑老幼一齐聚集在山寨议事大厅里喝酒，吃月饼，吃水果，赏月，可今年的这一天偏偏遭了大事：一位下山的山寨首领被官府捉拿，将处斩刑。得到这个消息匡老头什么也不顾匆匆化妆下山、钱褡里装满了金条，历来命是有价钱的，如同我们黑道上绑票一样，大命要大钱，小命要小钱。匡老头子是仗义之人，无论花多少钱他都要买回自家弟兄的性命。匡老头子下了山，留在山寨的人也无心过节了，吃过晚饭後便各回各自的营寨歇息了。那晚我还是陪小夫人一起吃饭，小夫人说今天过节，无论如何酒是要喝一点的。我知道小夫人是有些酒量的，而且从不喝米酒，她喝男人们喝的白酒。传下话去，伙房便送来了酒和菜肴。小夫人说：匡老头子下山了你陪我喝吧。我说谢小夫人赏脸。她笑了笑，说你出息了，会说话了，可今晚你收下这付文绉绉的酸相吧，我不喜见。我诺诺称是，心里却不摸路径：今晚她这是怎么啦，谁也没有惹她。她酒也喝得奇怪，一上来便连喝了三盅。她喝我不敢不喝，也连着往嗓子眼里倒了三盅。她又笑了，说你也用不着看我眼色行事，狗模狗样的，今晚我不把你当小崽，你也别把我当小夫人，你是男人，我是女人。一公一母，就这么简单。你想喝就喝想吃就吃，想干点别的也成，由你，我不拦。我想干啥你也别多管。现在酒劲上来了，姑奶奶要骂人啦。我问她要骂哪个，她说要骂的人一长串，一共接一个地来吧，头一个骂匡老头。我说匡寨主骂不得，他是个好老头。她说是个好老头可不是个好男人。狗杂种把俺个好端端黄花闺女抢上山，到头来占着窝儿不下蛋，你说该不该骂？那时我对男女的事没开窍，听不明白她骂匡老头的哪一桩。只好附和她说要骂就骂反正他也听不见。她说我骂一回你得陪我喝一盅酒。我说好。喝了。她也喝了，我斟酒。她说骂过了匡老头再骂我亲爹妈。我问为啥要骂你亲爹妈？她说亲爹妈待我无情义，我叫匡老头抢上山这多年，匡老头假惺惺，年年派人下山送金银，年年送年年收，可他们从不敢上山来看看我，怕担勾结强盗的罪名，你说该不该骂？我说是该骂。又干了一盅酒。她说骂过了亲爹妈再骂官府，从上山那日起就盼官府能把我救下山，可那帮狗官戴官帽穿官衣吃百姓单管不管百姓的事，叫我空等了这些年，你说该骂不该骂？我说该骂。又干了一盅。接下去她又骂另外一些人，有山寨的头目，有小崽，有伙夫，骂过了人又骂天骂地骂山骂天上的飞禽骂地上的走兽骂山上的虫豸……酒便一盅接一盅地喝，後来她合了眼皮，歪在椅子上睡着了。这时夜已很深了。整个山寨静悄悄，十五的月亮将窗纸照得白亮亮的。我想我该走了，我从来没喝今晚这么多酒，头晕乎乎的。我站起身，刚要往帐外走，小夫人睁开了眼，说我还没骂完哩你倒要走。我说你还要骂啥个呢？她说骂你。我吓了一跳，头有些清醒。我问你骂我什么呢？她张眼瞅着我，反问：你不知道我要骂你什么吗？我说不知道。她说你想想看。我说我实在想不出。她说你想不出我就告诉你吧，我骂你这个热血男儿胸膛里装的是一颗又硬又凉的铁心。你说该骂不该骂？这时我似乎明白她这话的用意了，心卜卜狂跳起来，血在全身窜动，可我没吱声，我没说该骂还是不该骂。她问你要走么？我说我听你的。她笑笑，眼笑成一道缝，很好看，她说我骂完了，你想走就走吧。我想了想问你没有事要我做了吧？她说有事你肯做么？我说你说吧我做。她慢慢闭上眼，过了一会儿，说我动不得了，把我抱到床上吧。当时我一动没动，以为耳朵听错了。只听她又说：那天在山上你不是问我男人该干啥活么，这就是了，这就是你们男人该干的了。你懂了不懂？我点了点头，向她走去，走到她的身后。我想从后面托起她的身子，

可是不成，她的后背紧贴着椅子的靠背上，无处下手。正踌躇间又听她说看样这活你是没干过啦，真可怜的，我教你吧。过来，到前面来。我依她的话走到她面前。她看了我一眼，笑笑，说你抱过小孩子么？我点点头。她说就那样，抱女人和抱孩子没啥两样。我俯下身，张开两手去抱她，我碰到了她的身体，这是我有生中的头一回。我感到她的身子异乎寻常的柔软，我抱起她，走到床边，将她慢慢放在床上。站直了身子我说没有事我要走了。她仍闭着眼，说活还没干完哩。我说还有啥呢？她说给我把衣裳脱了，我一向不穿衣睡觉。非常奇怪，也就在这瞬间，我身体中有了冲动，不是先前的恐慌，是冲动，不可扼制的冲动，我强烈感到她平卧在床上的身体对我的吸引，我一下子明白今晚我将要干一件以前从未干过的事了。虽然这么想，但我还知道万万不可造次，一切须沿着女人的牵引进行。我说我来给你脱吧。她穿的是一件斜襟软缎夹袄，我一颗一颗将全部扣子解开，定了定神，然后象掀一本书的皮面那样将衣襟翻到一边，这种初始印象一直保留至今，每当给女人宽衣解带我便有一种翻书的感觉。我看见的是一片耀眼的雪白，如同一张空白的书页。她竟没穿任何一件内衣。这是我没有想到的。我想象中的女人可不是这样。这叫我没有思想准备。我是如此唐突地看到了女人神秘的裸胸。使我本来激动不已的身心一下子凝住了，我两眼怔怔地停留在她的胸上，不知所措。这时她张开了眼，笑了，她的笑一定是冲着我痴呆痴呆的模样。她说你这家门口的汉子呵。一时我不知道她说的是什么，没吭声。她说把手给我吧，我带路。我听她的。把手抬在她面前。她握住了，看了看然后把我的手放在她的一个奶子上，几乎就在同时，我感到我的那物件象叫火烫了般颤动起来，随之我的全身也一起抖动着。当时我一定叫了一声。这些后来我说不清。

我听到她格格的笑声，同时她又把我的手放在另一个奶子上。她不再笑了，她的小手在我的手上轻轻揉动。说这是女人身体的两扇大门，你懂吗？我愚蠢地摇摇头。她说先得知道怎样敲门，敲开了门才进得去呵。我同样愚蠢地点点头。这时她拿开自己的手，又将两眼合闭，听凭我抚弄她的两个奶子。她嘴里呜呜噜噜象不停地说什么，可我听不清，也顾不上听，只是如醉如痴般在她的奶子上揉过来揉过去，心中在想原来男人干的活是这样叫人舒畅呵，为什么从来没人告诉我这个呢。到头来竟是这个女人。我一边揉摸一边观赏着她的奶子，以我今天的眼光，我断定那不是妇人的奶子，完全是一个含苞待放的女孩的雏乳。不大，异常的坚挺。微微上翘，闪着瓷器的光泽，两颗不大的乳头象嵌上的两颗刚刚熟透的樱桃，看着看着，我突然产生一种将它们含在口中的欲望，这时，我已不再有恐惧感，我不想别的，只想实现心中所想，我双膝跪在床前，以使自己更贴进她的胸前，她仍合着眼，脸上不时出现婴儿即将啼哭的表情，我俯下脸去，哆哆嗦嗦的嘴唇终于触在她靠我近些的那颗乳头上，我感到心的再次震颤，猛然将那颗鲜红的乳头噙在口中，这时我清晰地听见她“啊”了一声，我顿时一惊，以为是咬痛了她，连忙从嘴里吐出乳头，惶惶地看着她的脸。这时她张开眼，那种啼笑的表情变为笑容，我低声问你疼了么？她不答，依然笑，过了一会儿她说：你行了，真的行了。我说我不行，我什么都不会。她说师傅领进门修炼在个人呢。我听了似懂不懂。这时她慢慢抬起两手，抱住我的双颊，抚摸了一会儿然后拉向她的胸前，这次我迫不急待地再次噙住她的乳头，拼命地吸吮起来，嗓门里发出格格的声音。不知过了多久，我听见了哭声，是她的哭泣声，她边哭

边呜咽着：吃吧，吃吧，看把人饿成什么样子了……”

说到这儿，二爷停住了，神情黯然。

“后来呢？”

“且满，咱们先干一盅酒吧，”二爷说。

女人没说什么，端起盅子，与二爷一起饮下。

“男女之事是心里的事体，谁也无法将它说得真真切切。一个人受到的苦痛能够对别人诉说清楚，而得到的欢乐都难以言喻呵……”二爷叹息说。

“……”

“那晚我没有走，小夫人留下我。我和她缠绵到半夜时分，她对我说该进家了，她叫我给她脱下裤子。她同样没穿任何内裤。我是扯着裤脚将裤子拉下来的。我看见她整个赤裸的身体。当时的感觉现在已无法诉说。我只是瞪着惊异的眼睛看女人身上所有的一切，最后目光停留在她两腿之间那块神秘地。她喊我的脚痒呢，我就用手搔她的脚，她说不是那儿呀，往上些。我又搔她的膝处。地方仍然不对，她还要我往上些。这时我的手移到她的光洁滑腻的大腿上，我有一种抚摸绸缎的感觉。这时又听她喊再往上一点呀，我略一迟疑，最后将手放在她两腿中间。只听她深深叹了口气，嘴里喃喃说道：是了，是了，到家了，这儿是男人的家呵，你进吧……”

“天呐！”

“我进了，那是我一辈子都不会忘记的时刻，她说的对极，我确实有种‘到家了’的感觉。岂止是家，那是我的金銮宝殿呵，我一生对女人孜孜以求，永不厌倦，我想肯定与我得到的这头一个女人有关。她使我得知‘家’的温暖与欢愉，自然这一切同样是无法言说得清楚的呵……”

“后来呢？”

“我在‘家’里住了三夜，那是消魂落魄的三夜。到第四天傍晚，匡老头归山了，他带去的黄金奏了效，那头目的命救下了，可人伤得很重，匡老头把他留在山下养伤。

看见匡老头我先吓了一跳，随之脑袋里冒出一个念头：要是他永远不回来该多好啊，这自然是痴人说梦，我很快醒悟：那‘家’本不属于我，是匡老头子的，只不过让我占了几夜罢了，想到这儿我心里十分难过……

“之后我和小夫人的私情仍然继续，当然须偷偷摸摸才成。我们也有许多便利，我可以自由出入小夫人的后帐，瞅空就把事情做了。每逢匡老头夜里赌钱，我俩在一起的时间就更充裕些。白天我到水潭洗衣，她随后便赶去，我们洗好的衣裳晾在树杈上，组成一道环形屏障，如同一座露天帐篷，我们在里面寻欢作乐，也别有一番滋味。小夫人十分恋我，只要半晌不见面她便坐卧不安。而我心里终日都在盘算：如何才能和她做长久夫妻，但每当想到了实处，便明白自己完全是在痴心妄想，只要匡老头还是寨主，我还是小崽，所有的一切都无法改变，也就从那时，我产生了自己要做寨主的想法……

“我开始设想自己爬上寨主宝座的途径，想来想去无非有三，一是杀了匡老头取而代之，二是取悦于匡老头以使自己步步升迁，待匡老头有个好歹再取而代之，三是干脆下山，自己另拉队伍占山为王。权衡一下，唯觉第三项可行直接了当。问题只在如何同小夫人一起下山……

“在冬季到来之前，山寨平平静静，头目们喝酒、赌钱，喽罗们吃粮、巡逻，各须本份。可这是说的往年。今年官府一反常规，冒雪围山。后来才知这是奉了上司的旨令不得不为。常言道官匪一家，千真万确。土匪抢来百

姓钱财，分出些贿赂官府，官府剿匪只在做做样子。各得其所。但这回官府围山却坏了我和小夫人的计划，我们下不得山，更糟的是小夫人已有了身孕……”

“这如何是好呢？”

“这事瞒不过匡老头，他占窝不下蛋，自然明白小夫人怀的不是他的种。姜是老的辣，他不动声色，在心里揣摸哪个是小夫人的相好。他很快怀疑到我的身上。那一日他把我唤到大帐，让所有的人都退下。只剩下他和我，他开始审讯：你知不知道小夫人已有身孕？明白事到如今不必绕圈子了，我如实回答知道。他又问：这孩子是你的还是我的？我说是我的。他微微一怔，他没想到我这么痛快地招认。他两眼充满杀气地盯着我：国有国法家有家规山寨亦有山寨的律条，你可知罪么？这时我知必死无疑，我不怕死，心里想的是匡老头会怎样发落小夫人。我死前必须为她开脱。我说我知罪，我色胆包天趁小夫人熟睡时将她玷污，我对不起寨主，乞望赐死。匡老头似信不信地打量着我，可面上的杀气变淡了。我从中看到生的希望。这时我忽然想到当年我向船主讨还长命锁时的情景。以及所给予我有力的启示：武力达不到的目的可以用别的方法来达到，那就是话语。此刻我决计用自己的嘴巴来救下自己的命。我说寨主容禀，小的犯下死罪，死有余辜。小的万死不辞。可小的想想跟随寨主这些年寨主对我的恩重如山，真的对寨主依恋万分，不舍离去。今日既然犯了难饶的天条，小的愿意在死前报答寨主的大恩大德。小的如有家财万贯当献于寨主，小的如有良田万顷，当献于寨主，小的如有姣姐丽妹当献于寨主，可这些小的一样没有，小的在世上一贫如洗。可再好好想想，忽然心明，小的倒真有一样东西可以奉献给寨主，这东西非金非银非珠非宝，但却是一件无价之宝，我敢说这是寨主朝思暮想之物。此物不是别的，正是小的留在小夫人腹中的小寨主。万望寨主息怒。且听我细说分明：寨主已是年近花甲之人，人活七十古来稀，就算寨主洪福高寿也终有百年之日。百年之后，寨主一生拼死舍命挣下的基业便付之东流，所蓄金银财宝俱落于两姓旁人之手，我想寨主决不会心甘情愿于此。而寨主一旦得了小寨主，有了后继之人，一切定将是另一番模样，不仅寨主的祖坟有了香烟，子子孙孙万代相传，而山寨的基业也得以继承。我敢断定寨主得子山寨将万众欢腾，从此山寨红红火火蒸蒸日上。小的所言，皆出自真心，皆发自真情，皆出自为寨主所想，望寨主不记前嫌细思细想，权衡其中利害得失，小的自知寨主非鲁莽短见气量狭窄之人，适才见寨主退下众人，心中便豁然畅亮。知寨主胸有成竹。有道是宰相肚里能撑船，而我言寨主的肚里下边撑船上边还放风筝哩……”

“匡老头一直听我说下去，默不作声，脸上的表情忽阴忽晴，瞬间万变。我知道他被我的蛊惑所打动。我切中了要害。他有我没有，而我有的他没有。他想将世上所有的好事占全。而这一件就摆在他眼前。那时刻我猜得透他心中所想。而我心中所想：使尽全身伎俩说服他收留我的馈赠之物。如此便保得小夫人平安，至于我自己，我料定他是不肯放过的……”

“他放过你了吗？”

二爷说：“咱们再喝一盅酒吧。”

女人又应了。

放下酒盅二爷接着说下去：“终不出我所料，他在想了许久之后对我说：‘留小寨主便留不得你！’我说我是死是活倒不要紧，只要寨主百事顺心，

我死也合得上眼。只是不知寨主赐我个咋死法？匡老头哼了声说：先着人剃下你的舌头，叫你死前先闭上口，省得烦我。我说寨主你可千万别这样的，舌头在我嘴里时，我管得着它，不叫它胡说八道坏寨主的事，可割下来后我就管不着它了，那时它一旦说出小寨主的来历我可担待不起呵。匡老头说你的舌头割下来也能说话么？我说千真万确。匡老头说那我就劈开你的脑袋，看看里面有多少弯弯绕。我说寨主万万不可如此待我。匡老头说咋，是不是你给小夫人怀上种我还得谢你不是？！我说谢倒不必，可我还是为寨主作想。寨主待山上的弟兄们一向大仁大义，这有口皆碑，如今唯对我如此凶残，弟兄们一定百思不解：一个无过无错小心周到伺候小夫人的小崽何以遭寨主如此痛恨？一想定会想到我与小夫人有染，想到是我叫小夫人有了身孕。这样的结果寨主自然会晓得其中的干系。不仅损了寨主的虎威，也坏了小寨主的名声。可谓后患无穷。匡老头恨恨说：那我就偷偷宰了你。

丢进山涧喂狼，来个活不见人死不见尸。我说其实不然，这瞒得了弟兄们却瞒不得小夫人。匡老头说你害了小夫人莫非她还会替你说话不成？我说寨主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常言道一日夫妻百日恩，况且我又是她孩子的亲爹，总会有些藕断丝连的情份。小的再说句不中听的话，你老人家年事已高，且不恋床第，如何能叫小夫人心往神驰？夫妻之心离，莫源于交合之疏。旷日持久，难言有何变故。匡老头再哼一声，道：以你之言我倒该把你敬养，好吃好喝，专门替我与小夫人周旋床第，你看这样可好？我说好自然是好。

可小的以为寨主未见得有如此阔达的心胸，所以不敢苟求，唯望寨主将小的逐出山寨，以示惩罚。”

“他放了你了？”

“放了。”

“你再见到小夫人了吗？”

“没有。匡老头不准我再进后帐，可他又不肯将我关进牢里，他信了我的话，关了我怕引起山上弟兄们的怀疑。就在他放我下山之前，小夫人差伺候她的新小崽偷偷送给我一张字条，字条上写了八个字：明枪易躲，暗箭难防。看过我明白她的心意：让我下山时防备匡老头的暗手。那日晚饭后匡老头放我下山了。好大的雪，漫山皆白。山下布满官兵的营寨。路口俱有官府围山。这条山涧便成了山寨里的人下山的通道，补充粮食给养皆借助这条通道，而官兵对此一无所知。匡老头指定我走这条路，其实他不必说，说了倒现出其中的险恶。走到山半腰时天已黑下，雪光依然很亮。我停下来。脱下身上的棉衣棉裤棉帽，放在涧水中浸泡，直到浸透，再穿在身上，顿时全身感到刺骨的寒冷。

我开始加速奔跑，一为御寒，二为赶紧逃出匡老头手掌。当我跑到山涧最狭窄的一处时小夫人预料的事情发生了，埋伏在涧上的弓箭手们开始了伏击，我听见箭在空中飞过的呼啸声以及落在我身上的‘嘭嘭’声，湿透了的棉衣阻挡了箭的侵入，但我做出被射中毙命的样子趴在地上。嘭嘭声在我背后又响了很久，最后停住。我趴在地上一动不动。

直到伏击手们向山寨归去我才爬起身，拔下棉衣上的箭杆，大步奔下山去……”

“你逃了吗？”

“可不，逃不成就不会在这儿和你一块喝酒说话了。”

“后来呢？”

“后来就实现了自己当寨主的愿望。”

“那么小夫人……还有小寨主呢？”

“都死了。”

“死了？”

“死了。我离开山寨的第三年，也是冬天，官兵终于攻下了山寨。匡寨主见大势已去，无力回天，先去后帐将她们母子杀了。然后又将自己结果。”

“天呐！”

“我和小夫人的故事就讲完了，后来我又经过了无数女人，也就有了无数个故事，哪个故事都够讲一夜的。你要愿听，以后我一个一个地讲下去。”

“……”

“咱们喝酒。”二爷又举起盅。

女人犹豫了一下，还是喝了。她觉得头有些晕。这晕，不知是缘于酒，还是二爷讲的故事。她只是觉得今晚的逃跑计划怕难以实现了。

二爷很快从刚才讲故事的低沉中恢复过来。他一盅接一盅地喝酒。似乎他的身体是一个盛酒的器具。借着酒兴，他伸手拍拍女人的肩，说：“故事终是故事，都是过去了的。小夫人再好，可她已不在人世了。死了的人升了天，活着的人还得一天一天地过。

你也一样呵。”

女人叫他说得一阵心酸，又升起一股恨。可仔细想想不这样又能怎样呢？

二爷再拍拍女人的肩，随之又摸了一下女人的面颊，说：“今夜我和你讲真格的吧。

你留下来，给我当压寨夫人，我把你当成小夫人，好好待你，这样可好？”

女人低头不语。

二爷说：“凡经我手的女人，到头没一个不恋我的。女人啥样的都有，胖的瘦的高的矮的，可就没一个象你这么对我心思的。只要你从了我，以后我保证不再沾别的女人。

和你一心一意做长久夫妻，可好？”

“……”

“自见了你我才明白，以前我对女人的欲望无止境，恨不能将世上所有女人都占了，这俱因没有女人能叫我称心如意，我的头一个女人小夫人在我心里站的太高。后来的没人能和她比肩。而如今我觉得你可以替代小夫人在我心里的位置了。所以从此以后就不再心猿意马了，其实呢，男人勾引女人是一件很累人的事，费心思又费口舌。有了好女人谁还愿和那些不三不四的女人周旋呢。”

“……”

“话再退一步，即使你不为我想，也不为你想，只为山下的女人想一想，你便该应了我。有了你之后，山下的女人便不会被弄到山上来了。她们能平平安安地过日子。这全是你的功劳。你是一个善心女子。怎会拒绝做这大善大德之事呢？”

“容我想想……”女人说。说过之后又十分後悔，自己怎能说出这种话来呢。

“好，你想想，想好了就告诉我，来，再干一盅吧。”二爷这么说，却捧

起了酒壶，对着壶嘴咕嘟咕嘟地喝了起来。

这时外面的风小了，夜渐渐安静下来，快三更天了，山里的风总是在这个时候歇息。

从遥远的山下传来几声悠长而冷凉的驴叫。随后又是狗叫，这是夜的节奏。诱人入睡。

这一夜女人喝了不少酒。此时渐有醉意，她本是有些酒量的，可毕竟空腹数日，又几夜未眠，自然难以吃消，她觉得全身轻飘飘的，象要升到空中，不知不觉合上了眼皮。

再睁开眼，屋里还亮着灯，她看见二爷又象前两夜那样脱光了衣裳，赤条条站在她面前，白亮亮的一条，这次她竟然看见他胯下那长长的物件，她感到羞愧难当，她脑袋里头一个念头是回避，她要站起身，却站不起，身子近于麻木，一点儿也不听使。后来她想再合上眼，可同样办不到，只能久久看着二爷的光身子。

“天呐。”她喊，却喊不出声。

这瞬间她感到死神将至。

二爷见她久久看她，脸上露出笑意，他向她走近些，俯下身，说：“到床上睡吧，好么？”

她想回答不，却张不开嘴唇。

二爷又说：“你在椅子上坐了三天三夜，怎受得了？答应我，上床吧。”

她盯着二爷那物件，她看到一种异乎寻常的锐气。

“不应声就这样啦，”二爷再往前探身。“……”

于是，二爷伸出双臂将她从椅子上托起，向床上走去，女人仍然动弹不得，听任二爷摆布。

这当儿女人的面前突然幻出二爷将小夫人抱上床去的景象。这景象让她颤栗。

二爷将女人放到床上，给她脱了鞋。站在床边默默地盯着她。

“我对你说，我恋着你哩。”

二爷说，又伸手动动胯下那物件，“它也同样。”

“……”

二爷闭口了，他上了床，躺在女人身边。起初，他平躺着，目光向上，很安静。

女人的呼吸急促起来，心跳也开始加剧。

二爷把身子侧向女人，将一只手轻轻放在女人耸起的胸上，抚弄了几下，手便从胸慢慢下滑，通过腹部，最后停在两腿之间，不动了。

“天呐，”女人欲叫无声。

二爷倏地坐起，说：“脱了衣裳，好么？”

“……”

“不说话就算应允了，”二爷似乎已征得女人的同意。动手为女人脱衣。他做得很熟练，一会儿工夫便脱光了，女人赤条条摆在他的面前。

二爷轻轻叫了一声，声音不大，很闷。是从他心的最底层发出。

之后，他再次将手放在女人的胸上，抚弄抚弄，然后往下滑到两腿之间停住。

“给我当压寨夫人，可好？”他问。按按女人那个位置。

“……”

“不应声就这样啦？”

二爷便将身子向女人压过去。

“我的天呐！”女人觉得这遭真的要死，死神正站在床下，一切都为时已晚……

这时，奇怪的是她眼前又跳跃着小夫人的形态，不是在匡老头那座山寨的后帐里。

在山上，在她精心用湿衣裳遮起的“帐篷”里。而且她看到小夫人甜甜的笑听到她甜甜的声。

大山依然寂静。

